



卓越教育集团

China Beststudy Education Group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978



年報  
2023



# 目錄

公司資料	2
公司簡介	4
財務及主要營運數據摘要	5
主席報告書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9
董事會報告	24
企業管治報告	53
ESG 報告	77
獨立核數師報告	12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35
綜合財務狀況表	136
綜合權益變動表	138
綜合現金流量表	1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2
五年財務摘要	240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唐俊京先生(董事會主席)  
唐俊鷹先生  
周貴先生  
關瑋瑩女士

### 非執行董事

徐文輝先生  
吳煒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隆雨女士  
林才合先生  
甘軍先生

### 審核委員會

甘軍先生(主席)  
隆雨女士  
徐文輝先生

### 薪酬委員會

隆雨女士(主席)  
唐俊京先生  
甘軍先生

### 提名委員會

唐俊京先生(主席)  
隆雨女士  
林才合先生

### 公司秘書

周慶齡女士(LLM、FCG、HKFCG)

### 授權代表

唐俊京先生  
周慶齡女士(LLM、FCG、HKFCG)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 法律顧問

泰和泰(北京)律師事務所  
天元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銀行廣州黃埔支行  
廣發銀行廣州天河支行  
中國工商銀行廣州南方分行

## 註冊辦事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 中國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廣東省  
廣州市越秀區  
先烈中路65號十一樓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01室

## 公司資料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 香港證券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 股份代號

3978

### 公司網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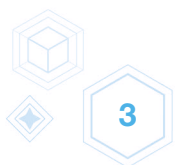
[www.beststudy.com](http://www.beststudy.com)

### 投資者關係

地址：中國廣東省  
廣州市越秀區  
先烈中路65號十二樓  
電話：+86-20-38970078  
電郵：ir@zy.com

### 上市日期

2018年12月27日



# 公司簡介

## 公司簡介及概覽

作為華南地區領先的教育科技服務提供商，卓越教育集團（「本公司」或「卓越教育」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成立26年以來，始終致力於為學生和家長提供優質、多元化的教育產品及服務。近年來，本集團積極擁抱科技，在持續提升自身創新能力的同時，保持與時俱進，通過利用信息技術提升產品質量與服務，推動本集團產品與服務向高質量發展轉型升級。

本集團主要提供包括全日制復習業務、素質教育、自主學習項目、職業教育和課後輔導項目在內的教育類相關產品和服務。我們的全日制復習業務旨在助力中考及高考復讀學生考入其首選學校。我們的素質教育旨在促進學生的全面發展，提高學生在學習過程的參與度增強學習的趣味性。我們的自主學習項目旨在通過自學模式提高學生的學習軟實力，使其在學習和生活中充分發揮主觀能動性。我們的職業教育旨在背靠公辦職業院校，以創新模式培養國家、社會需要的新型職業技術人才。我們的課後輔導項目旨在幫助學生建立完善的學習思維和知識體系，並培養良好的學習習慣。

本集團深耕華南地區，輻射全國，通過26年的努力與發展，我們的「卓越教育」品牌及聲譽獲得了學生及家長及社會各界的認可和歡迎。於2023年，我們積極參與社會公益事業，開展黨建工作，並榮獲「廣州市非公有制經濟組織「雙強六好」黨組織」、「廣州市黨建示範基地」、「廣州市總部經濟協會一般會員」、「王者之舟最愛人才僱主獎」及「2023年度口碑影響力職業教育品牌獎」、「2023年度影響力素質教育品牌」、「2023新時代中國經濟創新企業」、「2023年度最佳僱主」、「2023年度最值得網民信賴品牌」、「年度社會責任品牌獎」等榮譽及稱號。學生、家長以及社會各界的認可，有助於我們廣泛吸納生源，進一步保持並加強在行業中的市場地位。

# 財務及主要營運數據摘要

## 財務及主要營運數據摘要

	截至12月31日年度		變動 %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b>489,314</b>	491,134	(0.4)%
毛利	<b>229,858</b>	173,061	32.8%
淨溢利	<b>89,880</b>	54,073	66.2%
未經審核經調整淨溢利	<b>89,225</b>	54,799	62.8%

# 主席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代表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

## 業績回顧

為應對「雙減政策」對教育行業及本集團業務的影響，本集團響應政策號召，主動尋求突破，積極轉型，隨著政策逐漸明晰辦學牌照的申辦要求，我們加快了獲取「非學科盈利性牌照」的進度，依託近26年累計的口碑和教學教研沉澱，在家長和學員的認可與支持下，逐步形成「素質教育+職業教育+全日制教育」的新格局。

本集團以數字化賦能全日制教育板塊高質量發展。通過運用雲計算、大數據、人工智能等前沿技術，持續迭代升級智能化教學體系，靈活應用多元化教學場景，實現高效精準的教學，提升學生的學習體驗和效果；同時，以智能教學系統為支撐，通過沙漏教學助力藝體生提升文化分數，實現精準教、高效學、智慧管，幫助學生持續提升和超越自我。本集團通過構建「卓越慧學系統」與「生命成長體系」兩大護城河，為中考及高考學子保駕護航，助力他們更充分高效地備考，使其順利通過中考及高考，進入理想的學府。本集團在全方位滿足孩子發展需求的同時，樹立了高效、可靠且信譽良好的品牌形象，為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固的基石。

本集團聚焦於文學、科學素質等核心素養的培養，著力優化素質教育手段，「卓越編程」、「奇趣小記者」、「思考星球」、「嘀嗒文學」、「文學美育」、「躬行實踐」、「雙語文化」、「多元思維」、「社會科學素養」等9個產品，上述產品為廣東省首批通過教育主管部門非學科鑒定的素質類產品，深受社會及學生高度認可，助力打造卓越素質教育品牌形象，為本集團轉型提供重要保障。



## 主席報告書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50所廣州中小學合作，提供校內課後綜合服務。我們開設了德育課程、思維成長、語言表達、美育藝術、科學素養、烹飪勞動、體育運動、研學實踐等86多項素質教育產品，涵蓋德、智、體、美、勞五方面，為學生提供高品質服務和體驗，滿足他們成長過程中的多樣化需求，贏得了學生和學校的高度認可。

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政策，充分利用多年累積資源和教研經驗的優勢，在職業教育賽道上全力前進。我們與中職院校已建立了全面戰略合作關係，通過全程、全科和全方位的教育及服務，以職教高考為最終落腳點，為中職院校學生量身定制了全封閉管理課程，保障學生高質、高效學習。順應高職高考的發展趨勢，本集團進一步開展「卓越3+證書高職高考班」。該課程聚焦中職生學習特點，採用小班制的教學模式，借助多年的教育實踐累積經驗形成的精英教師選拔體系、多媒體互動教具的高效使用，有效提升學生學習效率，助力中職學子們實現入讀理想高校的目標。

本集團為促進第二曲線探索，提升組織敏捷度，推動創新業務的孵化與發展，成立「創新事業部」。本集團旨在承接可持續發展驅的動力建設，與各業務部門緊密合作，聚焦於社會新趨勢下的價值創新探索，通過項目研究、孵化、投資等方式，不斷完善本集團的產業佈局。

本集團始終堅持以「培養卓越素質，助力國家未來」為使命，牢牢堅守「做有溫度的教育」的公益行動主旨，盡己之力用心開展教育公益，進一步推行「人人公益8小時」計劃，更好地實現本集團的社會價值和使命。本集團多次向偏遠地區中小學校捐贈教學物資和升級硬件設施，助力縮小城鄉教育差距，傳遞卓越的關愛；聯合社區多次開展「美化社區，共建綠色家園」公益活動，成立志願者服務團隊，提高員工及學生的公益意識，積極承擔更多的社會責任；通過舉辦愛心義賣活動籌集善款和物品，為越秀區的困境兒童提供幫助；同時，本集團積極參與「未來少年」暑期公益系列活動，為社區工作者的子女提供「暑假公益託管」服務，培育青少年兒童的文化自信，幫助他們度過有意義的暑假。此外，本集團亦積極開展「黨建+公益」活動，夯實工作基礎，探索最佳工作模式，繼續提升自身的黨建工作和社會責任，示範帶動高質量黨建，助力企業高質量發展。





## 未來展望

本集團緊貼國家大政方針，嚴格貫徹執行國家政策，依法經營，始終秉持「一切為了孩子的健康生長」的初心，堅守教育本質，助推教育強國建設，為建設高質量教育體系立柱架樑。隨著行業政策的逐步落實，以及市場回暖，未來在常態化的監管下，本集團將圍繞「素質教育+全日制複習+職業教育」的核心戰略體系，加快素質教育業務的發展，加強職業教育領域的探索，加速發展第二增長曲線，推進多元化領域佈局，為學生提供更豐富、更優質的教育服務和產品。伴隨人工智能(AI)技術的發展與推廣，本集團也將在「AI+教育」領域進行更多的探索，緊跟AI技術為教育行業帶來的利好趨勢。

### 加速素質教育佈局，助力灣區業務增長

素質教育是中國教育改革發展的主旋律，在國家相關政策的妥善引導下，從傳統德智體美勞評價到培養創新創業精神和能力，素質教育逐漸走向主流。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政策的號召，積極轉型並深入素質教育賽道，我們的素質教育產品在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取得了階段性顯著成效，未來，我們將持續推動粵港澳大灣區的行穩致遠，特別是在深圳和佛山兩個經濟活躍的大灣區城市重點佈局與拓展，借助集團業務多年深耕當地本土市場的優勢，以及融入區域經濟發展的新格局，提升我們的業務競爭力，擴大我們的市場份額。同時，我們也針對原有素質教育產品進行深度研發及持續升級，豐富非學科鑒定的素質教育產品種類，構建德智體美勞「五育」並舉的全面發展教育體系，實現中小學生核心素養提升，為集團業務增長注入新動能。

通過「校內課後素質產品」及「校外自營店」多模式覆蓋課後用戶群體，滿足用戶多樣化需求。本集團將進一步與更多中小學合作，結合自身本地化優勢、專業化服務運營體系及師訓團隊，創新利用內外部資源，完善科技、體育、藝術、人文、勞動等校內課後素質產品體系，致力於持續為顧客提供有價值的產品和服務，進一步提升教學滿意度。同時，前瞻性佈局校外自營店，通過局部試點，打造「課後素質教育自營模型」，滿足大灣區用戶的課後素質提升需求。我們亦積極響應國家「五育融合」的理念，協助學校素質教育落地，打造素質教育特色校本課程，構建校內課後服務新格局。

## 主席報告書

繼續深化「素質教育+社區」模式，以社區為中心輻射周邊，將多元化素質教育細分產品重組，通過「直接感知、實際操作、親身體驗」的方式發掘學生的興趣天賦，為學生提供更多元化的選擇，打造綜合性及多品類的一站式素質教育基地，從而進一步提升影響力。

本集團在符合國家政策的要求下，打造一體化的自主學習空間，為學生提供學習系統或學習資料，創造更加舒適和安心的自習環境，幫助孩子在自學模式中養成正確良好的學習方法和學習習慣，提高學習的軟實力，高質高效陪伴孩子健康成長。本集團希望通過習慣養成、文化熏陶、能力提升、作業輔導等方式打造一體化的學習成長空間，在豐富的學習實踐與體驗中，高質高效地陪伴孩子成長，讓卓越成為孩子最喜愛、家長最信賴的學習生長之地。

未來，本集團將持續構建素質教育產品生態及探索素質教育與學習模式的創新，深化素質教育佈局，助力素質教育行業新發展，以有溫度的教育為兒童成長保駕護航，為本集團的可持續增長提供動能。

### 科技賦能全日制教育，持續推動高質量發展

本集團將專注為廣大學子提供全日制複習業務，推進原有業務持續發展。快速開拓省內市場，夯實集團在華南地區的競爭地位，同時努力向全國市場邁進，探索、開拓新的市場版圖。本集團未來將緊密跟隨全球教育的發展趨勢，致力於運用科技賦能的精準教學體系，打造一個集人工智能與全人教育為一體的教學生態，結合我們豐富的教學經驗與科學教學系統，從而更精準地把握學生需求，通過不斷優化的教學模式，以保障教學內容高質量輸出，加速業務板塊的發展。我們相信通過融合AI技術，可以有效地推進個性化教學和創新學習方式，從而提升學生的綜合素質，培養學生的創新思維與實際操作能力。

「卓越慧學系統」與「生命成長體系」兩大護城河將持續升級，進一步增強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在新的行業局勢中為本集團注入持續不斷的發展能力，帶領本集團全日制業務更上一層樓。



## 合作共享，拓寬職業教育新航道

隨著中國進入發展新階段，職業教育的重要性日漸凸顯。自2021年國務院辦公廳強調現代職業教育是國民教育體系的重要組成部分以來，國家各部門陸續出台政策文件強調、指引並推動職業教育的改革發展。2023年6月8日，國家發展改革委等部門印發《職業教育產教融合賦能提升行動實施方案(2023-2025年)》，提出職業教育產教融合賦能提升行動，加速職業教育產教融合理念落地。在國家政策的積極引導下，職業教育的市場空間將進一步增長。

本集團旨在背靠公辦職業院校，依託廣東省職業教育得天獨厚的原生優勢，利用多年累積資源和教研經驗的優勢，展開對職業教育產品的全方位探索，本集團將在全新領域精耕細作，開設職業證書培訓等課程。

此外，本集團還將繼續加強與各民辦高校、中職院校間建立戰略合作關係，積極探索職業教育創新培養模式，充分發揮雙方各自優勢，建立「優勢互補、資源共享、合作發展」育人共識，共同培育高素質及高技能應用型人才，為推動現代化職業教育高質量發展提供多層次、多元化技術技能人才支撐保障，提高本集團職教領域知名度，助力卓越在職業教育的新航道加速前行。

## 科技提效，加速人工智能與教育的融合成長

人工智能時代的到來，給教育帶來新的機遇，新技術浪潮下，本集團積極擁抱技術科技，加強產研投入，自研開發卓越「教育AI基地」等免費AI工具，進一步提升本集團智能化教學和辦公效能。「教育AI基地」系統目前已實現AI助手對話、PDF分析、代碼註釋、創意作圖、提示語庫等五大功能，其中AI助手覆蓋營銷、教學、編程、學英語、職場、提示語工程、歷史人物等7大領域共37個小助手角色，可滿足不同業務職能與崗位的工作教學需求，輔助教師或員工進行底層數據拆解分析整合、批量化分析學生群體形成千人千面的個性化課程教學計劃、智能生成推送豐富多彩的教學圖片文章或其他教育內容等，極大的提高本集團的人力效能。

## 主席報告書

### 堅守初心，順勢前行

我們始終秉承固守企業的根本使命，與國家政策的步伐同行，順應國家發展大潮，持續深化和完善我們的集團戰略，不斷增強集團核心競爭力，推動可持續、高質量發展。我們始終堅守呵護孩子成長之初心，踐行「一切為了孩子健康生長」的核心價值觀，以孩子為本，借助技術創新的力量，為孩子們提供有溫度、有內涵、有創意、有技術的多元化產品和全方位教學服務，激發孩子們發掘自我潛力，促進他們健康全面地成長。

在教育創新的征途上，我們將不斷優化教育產業佈局，發揮集團既有的優勢，深入拓展與各方教育資源的交流合作，促進本集團多領域、多賽道發展。同時，我們也將創新研發教育產品，不斷提升產品質量和教學效果。

對於本集團內部，我們將一如既往地為老師、員工打造更加優質的服務和工作環境，支持他們實現個人價值，成就職業生涯，與本集團共成長。對於股東和投資者而言，本集團將持之以恆地通過良性經營帶來持續、不斷提升的投資回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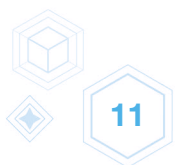
我們將始終以積極的態度迎接挑戰，堅守初心，順勢前行。

###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同事的努力、專注、忠心及誠信。本人亦對各位股東、客戶、銀行及其他商界友人的信任及支持深表謝意。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唐俊京

2024年3月27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收益

下表載列於2023年度及2022年度我們提供的各類教育服務的本集團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全日制複習	<b>204,761</b>	163,520	25.2%
輔導項目	<b>144,918</b>	245,361	(40.9%)
素質教育	<b>139,412</b>	81,502	71.1%
其他	<b>223</b>	751	(70.3%)
<b>總計</b>	<b>489,314</b>	491,134	(0.4%)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指我們自學生收取的輔導費。於報告期間，來自我們的主要業務而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489.3百萬元，與2022年的人民幣491.1百萬元保持基本持平。與2022年相比，收益減少主要原因在於為適應教育政策變更做出的相應業務調整。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22年度人民幣318.1百萬元下降18.4%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259.5百萬元。銷售成本變動主要因為人員效率以及經營效率方面有顯著提升，幫助降低人工以及租金成本。

###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以上主要因素，本集團的毛利由2022年度人民幣173.1百萬元上升32.8%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229.9百萬元。

2022年，本集團的毛利率為35.2%，而報告期間為47.0%。

### 其他收入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人民幣29.4百萬元，同比回落47.5%。報告期間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存款利息收入人民幣9.8百萬元、理財利息收入人民幣4.1百萬元、服務費收入人民幣10.8百萬元、權益投資分紅收入人民幣1.0百萬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及虧損人民幣4.0百萬元，同比減少72.1%。於報告期間的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租賃修訂的收益人民幣3.2百萬元。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淨額

本科目指金融資產計提減值撥備或撥備衝回。於報告期間，因逾期理財產品尚未收回，本集團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4.4百萬元。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導致2022年虧損約人民幣12.4百萬元，而報告期間錄得虧損約人民幣38.9百萬元。公允價值變動包括上市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 出售附屬公司投資的收益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自出售附屬公司投資錄得收益人民幣19.5百萬元。

### 銷售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總額由2022年度人民幣32.4百萬元下降19.6%至人民幣26.1百萬元。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包括行政人員薪酬、辦公室租金及日常營運開支。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57.9百萬元，較2022年度的約人民幣88.7百萬元下降34.7%。

###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人員薪酬、課室出租開支等。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其他經營開支人民幣30.7百萬元，同比下降56.3%。

### 融資成本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融資成本約人民幣9.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錄得租賃負債利息。



##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22.9百萬元。

## 年內溢利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溢利約人民幣89.9百萬元，而2022年則錄得溢利約人民幣54.1百萬元，增加66.2%。

## 有關本報告期間溢利的非公認會計準則計量

為補充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未經審核經調整純利作為附加財務計量方法。我們呈列該項財務計量方法，是由於我們的管理層使用此方法消除我們認為不能反映業務表現之項目的影響，以評估我們的財務表現。我們亦相信該等非公認會計準則計量方法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額外數據，使其了解並評估我們的營運業績。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界定經調整純利。使用該等非公認會計準則計量具有作為分析工具的重大限制，因為其並不包括影響報告期間純利的全部項目。我們透過將該等財務計量與最接近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表現計量進行對賬，以彌補該等限制，此舉應於評估本集團的表現時納入考慮。

我們的未經審核經調整純利由2022年度人民幣54.8百萬元上升62.8%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89.2百萬元。

下表為期間未經審核經調整溢利及報告期間溢利(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資比較財務計量項目)之間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純利	89,880	54,073	66.2%
加：			
以權益結算的薪酬成本	(655)	726	(190.2%)
<b>未經審核經調整純利</b>	<b>89,225</b>	<b>54,799</b>	<b>62.8%</b>

鑒於上述其他財務計量的限制，在評估我們的經營及財務表現時，股東及投資者不應單獨考慮未經審核經調整溢利及核心業務的溢利，也不應將其作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報告期間溢利、經營溢利或任何其他經營表現計量的替代。此外，由於所有公司未必能以相同方式計算該等計量，因此未必能與其他公司的其他同類計量作比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81.9百萬元。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浮動利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存於擁有良好信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 流動及槓桿比率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1.25，較2022年12月31日的1.30有所下降。流動比率等於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為0.53，較2022年12月31日的0.53持平。槓桿比率等於總債務除以總權益與總債務之和。

###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任何計劃。

### 重大投資、主要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包括(i)債務投資人民幣71.9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04.2百萬元)，共佔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之總資產的6.9%，指於持牌銀行發行的短期理財產品、非上市信託計劃、資產管理計劃、基金及公司債務之各類型投資；及(ii)股權投資人民幣30.4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59.8百萬元)，共佔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之總資產的2.9%，指非上市公司及一間上市公司的投資組合。

由於當前經濟週期的波動，部分金融資產面臨逾期贖回的風險，本公司已對其進行公允價值評估並計提減值撥備。

本集團就重大投資採取審慎務實的投資策略。重大投資認購事項以及其他金融產品的投資乃為財務管理目的而作出，以實現本公司回報的最大化，當中已考慮(其中包括)風險水平、投資回報及到期期限。作出投資決策時，挑選相關風險相對較低的標準短期金融產品為本公司投資策略，以確保穩定的投資收入。在作出投資前，本集團亦確保在作出重大投資後仍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滿足本集團業務、經營活動及資本開支的資金需求。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概無任何重大投資、主要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合營企業。





##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持有之金融資產

下文載列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持有之金融資產(其中賬面值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的個別投資已單獨披露)之明細，包括2023年12月31日該投資的賬面值及其規模與本集團總資產相比及其於報告期間的表現。

	於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公允價值／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與本集團總資產 相比的概約百分比 %	公允價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股息收入 人民幣千元
<b>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b>				
<b>投資：</b>				
— 非上市股權投資	7,392	0.7	(712)	—
— 上市股權投資	23,003	2.2	(28,681)	1,025
<b>小計</b>	<b>30,395</b>	<b>2.9</b>	<b>(29,393)</b>	<b>1,025</b>
<b>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b>				
<b>工具：</b>				
— 基金	24,772	2.4	(6,107)	不適用
— 非上市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 計劃	13,810	1.3	(3,412)	不適用
<b>小計</b>	<b>38,582</b>	<b>3.7</b>	<b>(9,519)</b>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與本集團總資產 相比的概約百分比 %	預期信貸虧損 模式下撥回(確認) 的減值虧損淨額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人民幣千元
<b>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b>				
— 公司債務	33,315	3.2	(4,389)	4,084
<b>小計</b>	<b>33,315</b>	<b>3.2</b>	<b>(4,389)</b>	<b>4,084</b>

上市股份的相關信息如下：

上市股份名稱	中國科培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01890.HK)
投資日期	2019年1月
持有股份數量	18,664,000
初始投資金額(人民幣千元)	40,094
於2023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人民幣千元)	23,003
於報告期間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的虧損(人民幣千元)	(28,681)

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根據市場買入價釐定(第一級：活躍市場報價(未調整))。

除上述上市股權投資外，本集團持有的其他投資由於適用的最高百分比均低於5%，因此不構成須予披露的交易，且既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也不構成上市規則附錄D2第32(4)條項下的重大投資。



## 或然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針對本集團的訴訟。

## 資產抵押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資產抵押。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因此，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港元計值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短期股權投資。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因貨幣匯率的波動而令其營運或流動資金出現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本集團並無就對沖目的訂立任何金融工具。

##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報告期後事項。

## 人力資源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有846名(2022年12月31日：1,022名)僱員。我們定期檢討薪酬待遇以確保本集團能夠吸引及挽留可達到最佳表現水平的員工。

我們向僱員提供定期培訓，以提高彼等的技能及知識。我們亦持續為我們的教師提供培訓，以使彼等了解市場需求、學生需求及其他主要趨勢的最新改變，從而有效地教授彼等各自的課程。

## 末期股息

基於經營和現金流健康穩健的狀況，董事會欣然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3.5港仙(2022年：零)的末期股息(可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扣除)，約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的30.0%，總額約人民幣26.9百萬元(2022年：零)。待於2024年5月16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後，上述末期股息將於2024年6月6日或前後派付予於2024年5月2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股東」)。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會

董事會當前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董事會的權力及責任包括管理業務、召開股東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報告董事會工作、編製財務預算及財務報告、制訂溢利分配方案以及行使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所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責任。我們已與各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約。我們亦已與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函。

## 執行董事

**唐俊京先生**，54歲，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集團總裁，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發展、運營及管理。唐俊京先生於1997年10月聯合創立本集團，擔任廣州卓越教育培訓中心（自1998年6月至2000年9月稱為「廣州卓越教育補習中心」）的主要高級管理層成員。彼於2010年8月27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18年6月1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18年6月13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自2000年7月，彼擔任廣州市卓越里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卓越里程」）的董事兼董事會主席，並自1997年10月至2000年6月擔任廣州卓越教育培訓中心的校長。唐俊京先生於中國教育行業擁有逾26年經驗。

唐俊京先生自2016年12月亦擔任霍爾果斯樂學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會主席。於創立本集團前，唐俊京先生自1994年7月至1997年9月擔任廣州市瑞雅廣告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廣告業務）經理。

唐俊京先生於2011年10月及1993年6月分別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深圳大學國際金融學士學位。

唐俊京先生為唐俊膺先生的胞兄／胞弟。

**唐俊膺先生**，54歲，執行董事及資深副總裁，負責對本公司的整體管理及創新事業部的整體運營及管理。唐俊膺先生於2011年1月21日獲委任董事及於2018年6月1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唐俊膺先生於1997年10月聯合創立本集團，擔任廣州卓越教育培訓中心的主要高級管理層成員。彼自1999年3月至2000年3月擔任廣州卓越教育培訓中心的法人代表。唐俊膺先生於中國教育行業擁有逾26年經驗。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唐俊膺先生自2016年12月亦擔任霍爾果斯樂學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於共同創立本集團前，唐俊膺先生自1994年7月至1997年9月擔任廣州市瑞雅廣告有限公司副經理。

唐俊膺先生於2012年7月及1993年7月分別獲得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中山大學國際貿易學學士學位。

唐俊膺先生為唐俊京先生的胞兄／胞弟。

**周貴先生**，52歲，執行董事及資深副總裁，負責對本公司進行整體管理及負責行政管理、素質教育及戰略性合作。周先生於1997年10月聯合創立本集團，擔任廣州卓越教育培訓中心的高級管理層成員。彼於2011年1月21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18年6月1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周先生於中國教育行業擁有逾26年經驗。

周先生自2016年12月起亦擔任霍爾果斯樂學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自1994年7月至1997年9月，彼擔任廣州市瑞雅廣告有限公司副經理。

周先生於2012年10月及1994年6月分別獲得長江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中山大學國際貿易學學士學位。

**關瑋瑩女士**，54歲，執行董事及資深副總裁，負責悅學事業部的整體運營及管理。關女士於2009年2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23年3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資深副總裁。彼自2017年9月起一直擔任卓越里程的副總裁。彼自2009年2月至2017年8月期間曾擔任本集團市場總監、東莞分校校長和廣州分校校長等職務。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關女士於1993年7月至2005年10月任職於阿克蘇諾貝爾太古漆油(廣州)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油漆生產)，且於離職時擔任該公司泰國區域的市場總監。自2006年2月至2007年12月，彼擔任房地產開發商太古匯(廣州)發展有限公司的市場經理。

關女士分別於2001年6月及1993年7月獲得暨南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中山大學國際貿易學學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非執行董事

**徐文輝先生**，54歲，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本集團的公司發展及戰略規劃。徐先生於2011年1月加入本集團，自此一直擔任卓越里程董事。彼於2011年1月21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2018年6月13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徐先生於企業財務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徐先生自2016年6月起擔任西藏卓合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彼擔任四川長城軟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於NEEQ掛牌(股份代號：430426)，自2012年1月起主要從事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彼自2008年3月擔任中式快餐連鎖餐飲運營商老娘舅餐飲有限公司的董事。彼自2006年6月起亦擔任深圳市達鑫投資諮詢有限公司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投資諮詢業務。彼自2001年2月至2004年3月自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一間目前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8，主要從事軟件開發)於GEM上市後擔任該公司的執行董事。

徐先生於2010年9月及1992年6月分別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深圳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徐先生於1997年4月通過中國財政部組織的註冊會計師全國統一考試。徐先生於2009年12月成為深圳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

**吳煒先生**，50歲，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本集團的公司發展及戰略規劃。吳先生於2023年3月28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吳先生自2006年至2009年擔任道亨證券有限公司(後改名為國浩資本有限公司)的經理；2009年至2013年擔任國信證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研究部副主管；2013年至2019年擔任中信建投(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彼自2019年擔任鴻昇證券有限公司與鴻昇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首席執行官、董事和合夥人。

吳先生分別於2003年12月及1994年7月份獲香港中文大學哲學碩士學位和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隆雨女士**，48歲，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管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隆女士於2018年12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自2017年5月至2018年3月擔任卓越里程獨立董事。

隆女士自2014年11月及2012年8月至2019年4月分別擔任JD.com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imited的董事及北京京東世紀貿易有限公司CHO&GC體系的負責人，該等公司均為JD.com, Inc.（一間分別於納斯達克（股份代號：JD）及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618），主要從事電子商務的附屬公司。2023年2月至今，在Hashkey Group擔任首席行政人力資源官。

隆女士於2011年10月及1998年7月分別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西南政法大學經濟法學學士學位。

**林才合先生**，53歲，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林先生於2022年3月2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先生自1994年至2000年，在廣東省醫藥保健品進出口公司擔任部門經理一職；自2003年至2010年，在廣東海雲天津師事務所擔任執業律師；自2011年至2016年，在廣州市卓越里程企業有限公司擔任投資合作部總監一職，廣州市卓越里程企業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廣州市卓越里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曾用名；自2017年至2020年，在國信信揚律師事務所擔任執業律師；自2018年至2019年12月，在廣州市新佰合酒店管理服務有限公司擔任董事一職。2022年6月至今，在廣東一粵律師事務所擔任執業律師。

林先生分別於2006年及1994年獲得中山大學法學碩士學位及國際貿易學士學位。

**甘軍先生**，55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董事會並提供獨立判斷。甘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及註冊稅務師，並於會計及稅務方面積逾32年經驗。彼自2004年10月至2006年2月於廣東正道科技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經理及總經理助理；自2007年9月至2016年10月於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齊合天地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976）擔任首席執行官助理及附屬公司董事；自2016年11月至2018年9月於華利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審核經理；自2021年6月至2022年3月於華章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73）的附屬公司擔任董事長及財務總監；自2021年12月至2022年3月，於華章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擔任執行董事。

甘軍先生於1996年12月獲得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專業學士學位。

\* 僅供識別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其他披露事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就其本身確認，彼(1)於本年報日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其他關係；(2)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於證券在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及(3)概無任何有關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 高級管理層

**鄭洪章先生**，51歲，為本公司財務管理中心資深總經理，負責本公司財務管理。鄭先生於2017年2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8年6月1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彼自2017年2月起一直擔任卓越里程的首席財務官。鄭先生在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9年的經驗。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鄭先生自2006年7月至2017年1月擔任廣州光明乳品有限公司(為光明乳業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的財務總監，光明乳業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597)。廣州光明乳品有限公司主要從事乳品加工製造。自2004年7月至2006年7月，彼擔任樂百氏(廣東)食品飲料有限公司業務部財務經理。

鄭先生於2008年6月獲得中山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2005年9月至2008年6月在麻省理工學院斯隆商學院及中山大學嶺南(大學)學院進修國際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鄭先生就其本身確認，彼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

### 公司秘書

**周慶齡女士**，49歲，為本公司公司秘書。

周女士在企業服務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彼於2013年6月加入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現亦為企業服務執行董事，彼在該公司領導一支專業員工團隊，提供各項企業服務及上市公司秘書服務。彼現時為若干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之公司秘書或聯席公司秘書。彼於2007年11月獲得香港大學企業及金融法專業法學碩士學位。彼自2013年5月起為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本年報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全球發售

本公司於2010年8月27日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於2018年12月27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

##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提供教育類相關產品和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全日制複習業務、素質教育、自主學習項目、職業教育和課後輔導項目。

本公司附屬公司業務及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本集團按主要業務劃分之年度收益及業績淨額分析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 業務回顧

本集團年度業務回顧(包括公平地反映本公司的業務、自2023年12月31日以來發生的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詳情、使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進行的本集團表現分析及預期本集團業務未來的可能發展的說明)可參閱本年報「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等節。此外，有關與本集團主要持股者關係的討論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該等回顧及討論內容為本董事會報告的組成部分。

##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除本年報其餘章節所披露者外，下表概述本集團面臨的若干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 倘我們無法繼續吸引學生以合理費用報名參加我們的教育課程，我們的業務和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依賴敬業稱職的教師隊伍，若我們無法繼續聘用、培訓及留存合資格教師，我們可能無法在整個學校網絡中保持一貫的教學質量，而我們的品牌、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於中國教育行業面對激烈競爭，可能面臨價格被迫下調的壓力，導致經營利潤率下降、市場份額減少、合資格僱員離任及資本開支增加；



## 董事會報告

- 由於我們的業務主要集中在廣州，故我們面臨地域集中風險；
- 我們的業務受季節性波動影響，可能導致我們的經營業績不時波動。這可能會導致我們的股價波動並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取決於我們可收取的學費水平以及我們維持及提高學費的能力；
- 如未能及時充分應對中國考試制度、錄取標準、考試材料、教學方法及監管變動的變化，則可能致使我們的課程及服務對學生的吸引力下降；
- 我們的債務投資可能受若干交易對手風險及市場風險影響；及
- 我們面臨有關中國自然災害、疫情及其他情況的風險，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造成重大影響；

為遵守雙減政策以及主要機關頒佈的相關實施規則、法規及措施，本公司已自2022年1月起終止義務教育階段的學科類培訓服務業務。上述法律及政策對公司原有的業務及收益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將持續監察監管環境，不時調整業務計劃。

然而，以上所列並非全部。投資者於投資股份之前務請自行判斷或諮詢其投資顧問。

本公司已實施多項措施，以減少該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進一步審閱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 –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一節。

## 環保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環保政策及表現的詳情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該報告為本董事會報告的組成部分。

## 業績

本集團報告期間綜合業績載於本年報第135頁。

##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於2019年3月12日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其詳情披露如下：

1. 於決定是否分派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將考慮以下各項：
  - a)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 b) 本集團的實際及日後營運及流動資金；
  - c) 本集團的經營流動資金、資本支出需求及日後發展；
  - d) 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儲備及可分派儲備；
  - e) 整體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的業務週期及任何其他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的內部或外部狀況；及
  - f) 董事會認為合理的任何其他因素。
2. 本公司須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細則及任何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任何限制。
3. 本公司將不斷審查此政策，惟我們不保證會在任何特定期間建議派發或宣派股息。

##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已刊發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摘要載於本年報第240頁。

##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32至237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

## 董事會報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物業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89至190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 股本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5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5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和第238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

### 可分派儲備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分派儲備為人民幣335.2百萬元。

### 貸款及擔保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直接或間接向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任何貸款或提供任何貸款擔保。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受託人根據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購買的股份之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間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優先認購權

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概無載列優先認購權條文，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董事

董事會現時由九名董事組成。報告期間及於本年報日期的董事為：

### 執行董事

唐俊京先生(主席)

唐俊鷹先生

周貴先生

關瑋瑩女士

### 非執行董事

徐文輝先生

吳煒先生(於2023年3月28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隆雨女士

林才合先生

甘軍先生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本年報日期的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第19至23頁。

## 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對於委任日期在上市日期之前的執行董事，彼等的服務合約於2024年4月1日續期三年。對於委任日期在上市日期之後的執行董事，彼等的服務合約的初始期限應從其委任日期開始持續三年。各執行董事始終須按細則所規定應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本公司各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對於委任日期在上市日期之前的非執行董事，彼等的委任函於2024年4月1日續期三年。對於委任日期在上市日期之後的非執行董事，彼等的委任函的初始期限應從其委任日期開始持續三年。各非執行董事始終須按細則所規定應選連任，直至根據委任函的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對於委任日期在上市日期之前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的委任函於2024年4月1日續期三年。對於委任日期在上市日期之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的委任函的初始期限應從其委任日期開始持續三年。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始終須按細則所規定應選連任，直至根據委任函的條款及條件或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提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概無董事與本集團訂立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 控股股東合約

除本年報「關連交易」、「關聯方交易」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或年底，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重大合約，於報告期間或年底，本公司亦沒有訂立有關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大合約。

###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本年報「關連交易」、「關聯方交易」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所披露者外，於年底或報告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對本集團業務屬重要且其董事或任何該董事的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董事會參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供的建議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業績、個別人士表現及可比擬市場統計資料釐定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本集團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84至187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及附註14。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的任何人士發放薪酬，作為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於報告期間，概無其他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本公司亦已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作為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激勵。上述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一節及本年報第209至211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代表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報告期間內，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在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擔任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董事除外)。

### 根據上市規則持續披露責任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 不競爭契據

於2018年12月3日，各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就其自身及作為本集團受託人)訂立不競爭契據。據此，(其中包括)各控股股東已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共同及個別向本公司作出若干不競爭承諾。不競爭契據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不競爭契據」一節。

控股股東確認，於報告期間，彼等已遵守不競爭契據。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報告期間進行有關審閱及檢討相關承諾並信納已完全遵守不競爭契據。

自2023年11月9日起，本公司不存在任何控股股東。由於唐俊京先生、唐俊鷹先生及周貴先生作為日期為2018年6月18日的一致行動人士確認書的訂約方，於2023年11月9日簽署終止契約，故概無任何人士(包括預託證券持有人)或一組人士(包括任何預託證券持有人)共同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30%(或收購守則不時規定會觸發強制性公開要約所需的其他百分比)或以上之表決權或可控制本公司董事會大多數之組成。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9日的公告。

### 管理合約

除本年報「董事服務合約」一節所披露的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外，於年底或報告期間任何時間，概無訂立或存在與本集團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事務有關的合約。

### 重大法律訴訟

本集團與若干理財產品發行商有以下訴訟：

#### (1) 中國民生信託有限公司(「民生信託」)

於2021年，卓越里程認購民生信託發行的中民滙豐1號集合資金信託計劃，金額為人民幣90.0百萬元，大部分逾期末贖回。因此，本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虧損約人民幣84.9百萬元。卓越里程對民生信託提起訴訟，並於2023年5月獲得了具有法律效力的勝訴判決。然而，民生信託無法根據判決履行支付義務。於2023年7月，卓越里程申請強制執行判決，試圖收回本金及逾期利息。截至本年報日期，民生信託尚未向卓越里程支付該筆款項。

#### (2) 中城興建集團有限公司(「中城興建」，前稱中城興建(北京)投資有限公司)

於2021年，卓越里程認購中城興建發行的君政系列中城興建融資計劃4號及君政系列中城興建融資計劃8號，金額為人民幣90.0百萬元，部分逾期末贖回。因此，本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認減值虧損淨額約人民幣35.6百萬元。卓越里程對中城興建提起訴訟，並於2024年1月獲得了具有法律效力的勝訴判決。然而，中城興建無法根據判決履行支付義務。於報告期末後，於2024年3月，卓越里程申請強制執行判決，試圖收回本金及逾期利息。截至本年報日期，中城興建及其擔保人尚未向卓越里程支付該筆款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



##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8年12月3日批准及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詳情如下：

#### a. 目的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目的為透過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提供擁有本公司本身股權的機會，獎勵彼等為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以吸引、激勵及挽留技術熟練與經驗豐富的人員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張而努力。

#### b. 參與者

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現有僱員、董事(不論執行或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均為合資格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人士(「受限制股份單位合資格人士」)。董事會酌情甄選可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合資格人士。各參與者於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概無特定配額上限。

#### c. 期限

除非根據本身條款提前終止，否則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自受限制股份單位首次授出日期(即2018年12月3日)起計十(10)年期間有效，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餘下期限為4年8個月。

#### d. 授予及接納

##### (a) 發出要約

董事會可以其指定格式的函件(「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函」)向經董事會甄選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合資格人士(「受限制股份單位獲選人士」)發出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要約。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函將列明受限制股份單位獲選人士的名稱、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接納方式、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數目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所代表的相關股份數目、歸屬標準及條件、歸屬時間表、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行使價(如適用)及董事會認為必要及與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並無不符的其他詳情，並將要求受限制股份單位獲選人士承諾按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條款持有受限制股份單位並遵守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規定。

## 董事會報告

### (b) 接納要約

受限制股份單位獲選人士可按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函所述方式接納獲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要約。一經接納，受限制股份單位將被視為自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函發出之日（「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日」）起授出。

### (c) 授出限制

在以下任何情況下，董事會不得授予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獲選人士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

- 證券法例或規例規定須就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或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刊發招股章程或其他發售文件，除非董事會另有決定；
-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會導致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其任何董事違反任何適用法例、規則或規例；或
- 授出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會違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上限。

### e.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股份數目上限

可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予以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上限總數（不包括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規則已失效或註銷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須為本集團僱員受託人（「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不時持有或將持有的股份數目。

### f. 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董事會可決定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標準、條件及時間表，而該標準、條件及時間須載於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函。

在歸屬標準、條件及時間表已獲達成、履行、達致或獲豁免後的一段合理時間內，董事會將向各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參與者（「受限制股份單位參與者」）發出歸屬通知（「歸屬通知」）。歸屬通知將確認達成、履行、達致或獲豁免的歸屬標準、條件及時間表的程度以及所涉及股份數目（及（倘適用）該等股份相關的現金或非現金收入、股息或分派及／或出售非現金及非實物分派的所得款項）。

**g. 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

受限制股份單位參與者所持有且擁有歸屬通知證明已獲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可由受限制股份單位參與者向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送達書面行使通知並向本公司送達其副本予以全部或部份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任何行使須以每手股份1,000股或以其整數倍數方式進行(惟剩餘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不足一手者除外)。

就行使通知而言，受限制股份單位參與者須要求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而董事會須指示並促使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於五(5)個營業日內向受限制股份單位參與者轉讓本公司已向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配發及發行作為已悉數繳足股份，或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已以購買現有股份方式或以自任何股東接收現有股份方式所收購的已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及就該等股份的現金或非現金收入、股息或分派及/或出售非現金及非實物分派所得款項(如適用))，惟受限制股份單位參與者須支付行使價(如適用)及就向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進行轉讓或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所指示的所有稅款、印花稅、徵費及費用。

參與者須在接到歸屬通知三(3)個月內送達行使通知。在此三(3)個月期間後，受託人將不會代受限制股份單位參與者持有已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倘在此三(3)個月期間內未有送達行使通知或根據上一段由於參與者未能提供足夠資料以令轉讓生效導致未能向受限制股份單位參與者轉讓已行使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則已歸屬或行使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視乎情況而定)將失效除非董事會全權酌情同意)。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09至211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託人傅邵萍女士已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購買了62,165,000股股份(於本年報日期約佔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7%)。合計63,760,573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8%<sup>1</sup>)已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給承授人。

主要條款的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D.股份獎勵計劃 — 1.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節。

<sup>1</sup> 該百分比指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 購股權計劃

於2018年12月3日，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挽留及推動僱員、董事及有關其他參與者（統稱「合資格人士」），並透過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授出購股權為彼等就本集團發展及溢利所作出的貢獻提供一種補償措施，並讓合資格人士受惠於本集團發展及盈利能力。

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並在其規限下，董事會有權隨時向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前委任或擬委任之任何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董事會全權酌情甄選的任何執行董事（「參與者」），按照董事會可能認為合適的有關條件提呈授出購股權，以按認購價認購董事會釐定有關數目的股份。任何類別參與者獲授任何購股權的合資格基準將不時由董事會根據彼等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的貢獻釐定。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及向各承授人通知的期間（即購股權可行使期）內任何時間，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並於任何情況下，該期間將不超過任何個別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當日起計十年（「購股權期間」）。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期間歸屬，惟須遵守購股權計劃可能須遵守的任何適用法律、規例或法規的規定，包括上市規則或股份可能上市及報價的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例。此外，因購股權計劃項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將配發及發行予承授人的股份可能須亦可能毋須受任何保留期的規限（由董事會酌情決定）。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上市規則條文適用者）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可能發行的股份將不可超出84,804,000股股份（即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及於本年報日期約10%）（「計劃授權限額」）。就計算計劃授權限額而言，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而失效的購股權將不予計算。

於任何12個月期間，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或將授予各合資格人士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取消及未行使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的股份總數將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1%。



購股權計劃將於2018年12月3日起10年期間仍然有效，而授出的購股權可行使期為10年。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為6年及8個月。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期間歸屬，惟須遵守任何適用法律、法規或規則的規定。

董事會於購股權授出時全權酌情釐定有關購股權的行使價格(並會列入載有授出購股權要約的函件內)，惟其認購價格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a)於授出日期(當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上所載的股份收市價；(b)於授出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上所載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c)一股股份面值。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取消或撤銷任何購股權，且於2023年12月31日及截至本年報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任何未行使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D.股份獎勵計劃 — 2.購股權計劃」一節。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證券的權益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中；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於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數目 <sup>(1)</sup>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sup>+</sup>
唐俊京先生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1,532,000 (L)	20.38%
	酌情信託成立人	171,165,101 (L)	
唐俊膺先生 <sup>(3)</sup>	實益擁有人	50,000 (L)	16.94%
	酌情信託成立人	143,510,888 (L)	
周貴先生 <sup>(4)</sup>	實益擁有人	891,000 (L)	16.89%
	酌情信託成立人	142,258,242 (L)	
徐文輝先生 <sup>(5)</sup>	實益擁有人	235,000 (L)	1.18%
	受控制法團權益	9,826,527 (L)	
關瑋瑩女士 <sup>(6)</sup>	實益擁有人	70,000 (L)	1.11%
	受控制法團權益	9,319,751 (L)	

附註：

- (1) 字母「L」指該名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唐俊京先生被視為於JTC Trustees (BVI) Limited（彼為成立人的信託）所持171,165,10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唐俊膺先生被視為於JTC Trustees (BVI) Limited（彼為成立人的信託）所持143,510,88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貴先生被視為於JTC Trustees (BVI) Limited（彼為成立人的信託）所持142,258,24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根據證券期貨條例，徐文輝先生被視為於Commqua Holding Co. Ltd.（彼全資擁有的公司）所持有9,826,52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關瑋瑩女士被視為於Crouching Tiger Holdings Limited（彼全資擁有的公司）所持9,319,75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於2023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深知，於2023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中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

## 主要股東的證券權益

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行政總裁所知，根據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權益登記冊，於2023年12月31日，以下法團／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擁有5%或以上權益：

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數目 <sup>(1)</sup>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sup>+</sup>
黃艷筠女士 <sup>(2)</sup>	配偶權益	172,697,101	20.38
郁華女士 <sup>(3)</sup>	配偶權益	143,560,888	16.94
張曉英女士 <sup>(4)</sup>	配偶權益	143,149,242	16.89
Elite Education Investment Co. Ltd.	實益擁有人	171,165,101	20.20
Jameson Ying Industrial Co. Ltd.	實益擁有人	142,258,242	16.79
Texcelle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43,510,888	16.93
JTC TRUSTEES (BVI) LIMITED <sup>(5)</sup>	受託人	456,934,231	53.93
Soarise Bulex Limited <sup>(6)</sup>	另一人士的代名人 (非被動受託人)	107,622,685	12.70
傅邵萍女士 <sup>(6)</sup>	受託人	107,622,685	12.70

附註：

- (1) 字母「L」指該名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黃艷筠女士為唐俊京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唐俊京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郁華女士為唐俊鷹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唐俊鷹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張曉英女士為周貴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周貴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5) JTC Trustees (BV) Limited (身為信託受託人) 為 Elite Education Investment Co. Ltd.、Texcelle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及 Jameson Ying Industrial Co. Ltd. 各自已發行股本中所有股份的法定擁有人，亦分別為唐俊京先生、唐俊騰先生及周貴先生作為委託人的相關家族信託的受託人。
- (6)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i) 27,292,396股現有股份予以保留；(ii) 43,540,000股於上市日期按面值向 Soarise Bulex Limited 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將予以保留以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iii)於2023年12月31日，由受託人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購入62,165,000股股份。傅邵萍女士已獲委任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託人，而 Soarise Bulex Limited 已獲委任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代名人。在適用法律及法規允許的範圍內，受託人應促使代名人根據董事會的指示行使相關股份附帶的投票權。Soarise 所持有的107,622,685股份中的13,433,061股股份已歸屬，待轉讓予相關承授人。
-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於2023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於2023年12月31日，根據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登記冊上的記錄，概無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安排

除本年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以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間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而獲益。

##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合共應佔採購額的百分比及本集團五大客戶合共應佔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收入的百分比均低於本集團採購總值及本集團總收入的30%。

## 上市證券持有者的稅務優惠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股東因其各自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獲得的任何稅務優惠或豁免。



## 人力資源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有846名(2022年12月31日：1,022名)僱員。本集團與其員工訂立僱傭合約，涵蓋範疇包括：職位、僱傭期限、工資、員工福利及違約負債及解僱理據等。

本集團員工薪酬包括：基本薪金、薪酬、養老金、酌情花紅及其他福利。員工薪酬乃根據彼等經驗、資歷及一般市場狀況釐定。我們採用市場及激勵為本的員工酬金結構，並實施專注表現及管理目標的多層評估制度。我們定期檢討薪酬待遇以確保本集團能夠吸引及挽留可達到最佳表現水平的員工。員工人數的減少主要因為雙減政策影響下人員流失。

我們向僱員提供定期培訓，以提高彼等的技能及知識。我們亦持續為我們的教師提供培訓，以使彼等了解市場需求、學生需求及其他主要趨勢的最新改變，從而有效地教授彼等各自的課程。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並無任何必須參與香港強制性公積金的僱員。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按其薪酬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撥付有關福利所需的款項。就此退休福利計劃而言，本集團的唯一責任乃根據該計劃作出規定的供款。

本公司退休金責任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 股權掛鈎協議

於報告期間，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載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 結構性合約

茲提述招股章程中有關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一節，本公司透過結構性合約控制中國營運實體，從中獲取經濟利益。除本年報另有說明外，下文所用的所有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提供有關中國營運實體透過結構性合約進行業務營運的最新資料及其涵義如下：

### (a) 中國營運實體的詳情及主要業務：

由於中國法律法規一般限制外資擁有權參與中國K-12教育行業，故本公司曾透過其中國營運實體在中國開展K-12課外教育業務。

為符合雙減政策及相關主管部門頒佈的有關實施細則、規例及辦法之要求，本公司通過與其聯繫人進行的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剝離其與義務教育階段學科類相關的K-12課後教育業務，該關連交易可參閱2021年年報關連交易一節。本公司確認，我們的結構性合約整體不因該等關連交易而改變。

### (b) 結構性合約重大條款概要：

(1) 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日期為2018年6月18日)：

- (i) 訂約方：外商獨資企業(「外商獨資企業」)：卓越里程；本公司四間重要中國營運實體佛山市卓越里程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深圳市卓越教育培訓有限公司、東莞市卓業教育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及中山市卓越教育培訓中心有限公司(鑒於彼等在收益貢獻方面的重要性)；及卓越里程股東(包括記名股東及王華先生)。
- (ii) 外商獨資企業擁有專有權利向各中國營運實體提供企業及教育管理諮詢服務、知識產權許可服務以及技術及業務支持服務。現有全部中國營運實體均被列為服務接受方，以接受外商獨資企業提供的相關服務；並且卓越里程及其股東有義務促使全部中國營運實體根據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委任外商獨資企業為獨家服務提供商。

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已載於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一節。

(2) 獨家認購期權協議I及獨家認購期權協議II(統稱「獨家認購期權協議」)(日期為2018年6月18日)：

- (i) 訂約方(獨家認購期權協議I)：外商獨資企業、卓越里程及記名股東
- (ii) 訂約方(獨家認購期權協議II)：外商獨資企業、卓越里程及卓越里程的全資附屬公司

- (iii) 根據獨家認購期權協議I，記名股東不可撤回地同意，根據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獲中國法律法規准許擁有卓越里程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的情況，授予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獨家期權以中國適用法律法規准許的零代價或最低代價金額購買記名股東所持有的卓越里程的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倘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要求購買價金額不得為零代價，則記名股東應根據外商獨資企業的指引，將其已收取的購買價金額退還予外商獨資企業、其指定第三方或卓越里程。

根據獨家認購期權協議II，卓越里程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同意，根據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獲中國法律法規准許擁有卓越里程直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如適用)的情況，授予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第三方獨家期權以中國適用法律法規准許的零代價或最低代價金額購買卓越里程直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如適用)。倘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要求購買價金額不得為零代價，則卓越里程應根據外商獨資企業的指引，將其已收取的購買價金額退還予外商獨資企業、其指定第三方或卓越里程直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

獨家認購期權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已載於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一節。

(3) 股權質押協議(日期為2018年6月18日)：

- (i) 訂約方：外商獨資企業、卓越里程及記名股東
- (ii) 資產質押：於卓越里程的全部股本權益質押予外商獨資企業作為抵押。
- (iii) 根據股權質押協議，記名股東已同意，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彼等將不會轉讓或處置質押的股本權益或就質押股本權益創建或允許任何第三方創建任何可能損害外商獨資企業權益的產權負擔。

股權質押協議將一直有效，直至(i)卓越里程以及其各自的附屬公司及記名股東已全面履行根據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獨家認購期權協議及授權書的全部合約責任，或(ii)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獨家認購期權協議及授權書變成無效或終止(以較後者為準)為止。

股權質押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已載於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一節。

## 董事會報告

### (4) 授權書(日期為2018年6月18日)：

- (i) 訂約方：記名股東；及外商獨資企業
- (ii) 此為不可撤銷授權書，據此，外商獨資企業將為記名股東的唯一代理。各記名股東已獨家委任外商獨資企業或外商獨資企業指定的任何人士或彼等的繼任人或清盤人(不包括記名股東或可能造成利益衝突的人士)作為其實際代理，以根據其組織章程細則及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委任董事並代其就卓越里程須經股東批准的全部事宜進行表決。於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變成無效或終止前，該等授權書持續有效。

授權書的主要條款概要已載於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一節。

### (5) 配偶承諾(日期為2018年6月6日或2018年6月18日)：

- (i) 訂約方：各記名股東的配偶
- (ii) 各記名股東的配偶完全知悉並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同意各記名股東簽訂結構性合約，具體是指結構性合約所載有關於本集團的直接或間接股權所受限制、質押或轉讓於本集團的直接或間接股權或以任何其他形式處理於本集團的直接或間接股權之安排。配偶不得採取任何行動阻止結構性合約的履行。配偶承諾中並未陳述的條款(如規管法律及爭議解決)應根據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的條款詮釋。

配偶承諾的主要條款概要已載於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一節。

## (c) 中國營運實體的業務活動對本集團的重要性：

- 根據結構性合約，本集團取得了中國營運實體的控制權，並從中獲得經濟利益。

**(d) 結構性合約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

- 下表載列中國營運實體對本集團的財務貢獻：

	對本集團的財務貢獻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的收益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的溢利	總資產於 2023年12月31日
中國營運實體	95%	119%	88%

**(e) 結構性合約與外資擁有權限制以外的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規定相關的程度：**

- 結構性合約(作為整體)及組成結構性合約的各項協議均屬合法、有效且對合約各方具約束力，並可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強制執行，具體而言，結構性合約並無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及其他中國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簽署後，結構性合約將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有效；各結構性合約概無違反我們中國營運實體的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訂立及履行結構性合約無須獲得中國政府部門的批准或授權，惟：(1)公司為外商獨資企業質押任何股權須受相關工商管理部門的登記規定所限；(2)結構性合約項下擬進行的本公司股權的轉讓須受當時適用中國法律項下的適用批准及／或登記規定所限；及(3)任何仲裁裁決有關結構性合約履行情況須申請具有管轄權的中國法院的認可及強制執行。

**(f) 使用結構性合約的原因及其相關風險(包括為減輕該等風險而採取的措施)：**

- 由於中國法律法規一般限制外資擁有權參與中國K-12教育行業，故我們目前透過我們的中國營運實體在中國開展K-12課外教育業務。目前的中國法律法規除對外國所有者規定資歷要求外，中外合資經營正規K-12課外教育亦受限制。



### **結構性合約有關的風險，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結構性合約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採取以下措施，確保本集團執行結構性合約以有效經營業務及遵守結構性合約：

- (a) 如有必要，當實施及遵守結構性合約產生重大問題或政府機關有任何監管查詢時，須呈報董事會以作檢討及討論；
- (b) 董事會將每年檢討至少一次結構性合約的總體履行及遵守情況；
- (c) 本公司將於年度及中期報告中披露結構性合約的總體履行及遵守情況，以向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
- (d) 本公司及董事承諾，定期於我們的年度及中期報告提供「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背景」一段所列資歷要求及本公司遵守外商投資法及其隨附說明性附註的情況及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與外商投資有關的中國法律之發展」一段所披露之外商投資法及其隨附說明性附註的最新發展，包括有關監管規範的最新發展以及我們招攬具備相關經驗人士以符合資歷要求的方案及進展；
- (e) 本公司將盡快披露(i)一旦發生將對本公司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外商投資法的任何更新；及(ii)所實施外商投資法的明確說明及分析，我們在中國法律意見的支持下為完全遵守外商投資法所採取的具體措施，以及外商投資法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的任何重大影響；及
- (f) 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協助董事會檢討結構性合約的實施情況及檢討外商獨資企業及我們的中國營運實體的法律合規情況，解決結構性合約引致的特定問題或事宜。

**(g) 結構性合約的重大變動：**

2024年1月30日，為加強及優化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營運效率，下文詳述訂約方訂立下述協議以改變卓越里程的註冊股東：

**(1) 股權轉讓協議**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卓扶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梅山保稅港區卓前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梅山保稅港區卓似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梅山保稅港區卓磐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寧波梅山保稅港區卓祁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統稱「寧波控股平台」)與西藏卓犇股權投資有限公司、西藏卓淼股權投資有限公司及西藏卓焱股權投資有限公司(統稱「西藏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因此，寧波控股平台不再為卓越里程的註冊股東。

**(2) 補充修訂**

考慮到卓越里程的註冊股東變動，外商獨資企業與相關訂約方訂立一系列補充協議，包括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的首次修訂、獨家認購期權協議的首次修訂、西藏公司授權書及股權質押協議的首次修訂。除上述卓越里程股東及其持股變動以及本公司重要中國營運實體變動外，現有結構性合約的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仍然有效。

**(h) 解除結構性合約：**

自簽立所有該等結構性合約日期起，概無結構性合約解除。概無結構性合約將被解除，直至及除非中國監管環境發生變化且所有資格規定、外資所有權限制及外資控制限制均被解除(並假設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並無其他變動)，則外商獨資企業將全數行使獨家認購期權協議項下授出的認購期權，以於中國營運實體持有所有權益(惟王華先生持有的0.07%部分除外)並解除相應結構性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關連交易

####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結構性合約

如上文及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 — 結構性合約背景」一節所披露，目前的中國法律法規除對外國所有者規定資歷要求外，中外合資經營正規K-12課外教育亦受限制。此外，概無就以中外合資擁有權方式於中國成立及經營K-12課外教育中心取得政府批文。因此，本集團(透過全資附屬公司卓學信息科技)、其中國營運實體及記名股東已訂立結構性合約，以在遵守適用中國法律法規的同時，透過其中國營運實體在中國間接開展業務營運。結構性合約整體而言旨在為本集團提供對本集團的中國營運實體財務及營運政策的有效控制，以及收購中國營運實體股權的權利(以中國法律法規允許者為限)。由於本公司透過中國營運實體(由記名股東控制)經營教育業務，且不直接持有中國營運實體任何股權，結構性合約於2018年6月18日訂立並於2024年1月30日經補充，據此，中國營運實體的所有重要業務活動由本集團透過外商獨資企業指導及監督，且中國營運實體自有關業務產生的全部經濟收益轉歸至本集團。

結構性合約包括一系列協議，其中包括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包括各中國營運實體簽署的合併協議)、獨家認購期權協議、授權書、股權質押協議及配偶承諾，各自均為結構性合約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該等協議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

下表載列結構性合約牽涉的本公司關連人士及彼等與本集團的關係性質。結構性合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整體而言於上市後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姓名	關連關係
唐俊京先生、唐俊鷹先生、周貴先生、徐文輝先生及周火娟女士	唐俊京先生、唐俊鷹先生、周貴先生及徐文輝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周火娟女士為周貴先生之姊妹及僱員購股權計劃平台的普通合夥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2條，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董事認為，結構性合約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就本集團法律結構及業務營運而言乃屬必要，且該等交易一直且今後亦將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儘管結構性合約項下擬進行交易及我們任何中國營運實體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將予訂立的任何新交易、合約及協議或續訂現有協議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持續關連交易，但董事認為，鑒於本集團所處的狀況乃結構性合約項下關連交易規則的特殊狀況，倘該等交易須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規定(包括(其中包括)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將會造成過度負擔且不可行，並將為本公司增加不必要的行政成本。

就結構性合約而言，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期間，獲豁免嚴格遵守(1)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開展結構性合約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2)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3條就結構性合約項下交易設定年度上限的規定；及(3)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2條將結構性合約年期限於三年或以內的規定，且聯交所已授出此項豁免，惟須符合下列條件：

(a) 未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不得變更

未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結構性合約不得作出變更。

(b) 未經獨立股東批准不得變更

除下文(d)段所述外，未經獨立股東批准，結構性合約的管轄協議不得作出變更。任何變更一經取得獨立股東批准，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即毋須再作公告或尋求獨立股東批准，除非及直至擬作進一步變更。然而，就結構性合約在本公司年報作定期報告的規定(如下文(e)段所載)則繼續適用。

## 董事會報告

### (c) 經濟利益靈活性

結構性合約將繼續令本集團可通過以下途徑，收取來自中國營運實體的經濟利益：(1)本集團(以中國法律法規允許者為限)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最低可行代價金額收購卓越里程的全部或部分股權的權利；(2)中國營運實體所產生純利絕大部分由本集團保留的業務結構，以致毋須就中國營運實體根據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應付外商獨資企業的服務費金額設定年度上限；及(3)本集團對中國營運實體管理及營運的控制權，以及對記名股東委派中國營運實體就其全部表決權的實際控制權。

### (d) 更新與複製

在結構性合約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擁有直接控股的附屬公司與中國營運實體之間的關係提供可接受框架的前提下，可於現有安排到期時，或就本集團認為可提供業務便利時可能有意成立所從事與本集團相同業務的任何現有或新外商獨資企業或營運公司(包括分公司)，按照與現有結構性合約大致相同的條款與條件，更新及／或複製該框架，而毋須取得股東批准。然而，本集團可能成立所從事業務與本集團相同的任何現有或新外商獨資企業或營運公司(包括分公司)的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將於更新及／或複製結構性合約時被視為本公司關連人士，而該等關連人士與本公司之間的交易，除根據類似結構性合約進行者外，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此項條件須遵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及批准。

### (e) 持續報告及批准

本集團將持續披露下列有關結構性合約的詳情：

- 遵照上市規則相關條文在本公司的年報中披露各財務期間內執行中的結構性合約；
-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年審核結構性合約，並在相關年度的本公司年報中確認(1)該年度所進行的交易乃根據結構性合約相關條文訂立，因此中國營運實體產生的溢利大部分由本集團保留；(2)中國營運實體並未向記名股東派發其後並未另行轉交或轉讓給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及(3)本集團與中國營運實體於相關財政期間根據上文(d)段訂立、更新或複製的結構性合約及任何新合約(如有)，對本集團而言屬公平合理或對股東有利，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本公司核數師每年將對根據結構性合約作出的交易執行相關程序，並將向董事發出函件及向聯交所提交副本；
- 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而言，尤其是「關連人士」的定義，各中國營運實體將被視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各中國營運實體的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將同時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該等關連人士與本集團之間的交易，除根據結構性合約進行者外，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及
- 各中國營運實體將承諾，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期間，各中國營運實體將會向本集團管理層提供其相關記錄。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報告期間的結構性合約，並已確認：

- (1) 所進行的交易乃根據結構性合約相關條文訂立，因此中國營運實體產生的溢利大部分由本集團保留；
- (2) 中國營運實體並未向記名股東派發其後並未另行轉交或轉讓給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及
- (3) 本集團與中國營運實體於相關財政期間根據上文(d)段訂立、更新或複製的結構性合約及任何新合約（如有），對本集團而言屬公平合理或對股東有利，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獲委聘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有關匯報乃按照《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委聘**」及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進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的規定，就本集團於上文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發出載有其發現及結論的無保留意見函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1條規定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除於本年報所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所述「關聯方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就本集團業務訂立董事在當中有直接或間接重大利益的重要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關聯方交易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41。

概無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下需待獨立股東批准、進行年度檢討並遵守所有披露要求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報告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無獲悉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會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董事的彌償保證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為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安排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該等保險為企業活動產生的相關成本、費用、開支及法律訴訟所產生的責任提供保護。根據細則第192條，本公司當時的董事、董事總經理、替任董事、核數師、秘書及其他高級職員及當時就本公司任何事務行事的受託人(如有)以及彼等各自的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將獲得以本公司資產作為賠償保證及擔保，使其不會因彼等或彼等任何一方、彼等的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或該等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的任何一方於執行其各自的職務或信託的職責或假定職責期間或關於執行職責而作出、同意或遺漏的任何行為而將會或可能招致或蒙受的一切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賠償及開支而蒙受損害，惟因其本身欺詐或不誠實而招致或蒙受者(如有)，則作別論。彼等亦毋須就下列事項作出解釋：彼等任何一方的行為、認收、疏忽或失責，或為遵守規則而參與任何認收，或本公司任何款項或財物將予遞交或存放作保管的任何往來銀行或其他人士，或本公司將予提取或投資的任何款項所作的任何抵押不足或缺漏，或任何於執行其各自職務或信託或有關方面可能產生的任何其他損失、不幸或損毀，惟由



於或透過其本身欺詐、不誠實或魯莽而產生者，則作別論。本公司可為本公司或董事(及／或其他高級職員)或任何該等人士的利益而拿出並支付保費及其他款項以維持保險、債券及其他工具，以就董事(及／或其他高級職員)或任何該等人士違反其對本公司的職責而可能蒙受或承受的任何損失、損害賠償、責任及索償對本公司及／或名列該條的董事(及／或其他高級職員)作出賠償保證。

### 捐款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有對外捐款人民幣0.17百萬元。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2022年6月3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核數師，以填補安永辭任後的空缺。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經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其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續聘連任。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核數師於過去三年均未發生變更。

### 法律及法規合規情況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 董事會及董事資料變動

自本公司2023年中期報告日期以來，董事會及董事資料概無變動。

董事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除該節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年報日期，有關資料並無出現任何變動，致使董事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a)至(e)及(g)段作出披露。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唐俊京

香港，2024年3月27日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企業管治報告，載於本公司報告期間年報。

## 公司文化

董事會認為，企業文化是本集團長期業務、經濟成功及可持續增長的基礎。強大的文化令本公司能夠提供長期可持續的業績，並履行其作為負責任企業公民的角色。本公司致力於發展建立在其使命、願景及核心價值觀基礎上的積極及進步的文化。

於2023年，本公司繼續加強其文化框架，重點關注以下方面：

### 我們的使命：培養卓越素質，助力國家未來

每個孩子的個人特性都得到培養，令其具備應對未來挑戰的整體能力。

### 我們的願景：成為孩子最喜愛、家長最信賴的學習生長之地

「教育即成長」，教育家杜威說，每個孩子都像一粒種子，具有獨特的成長路徑和模式，成長意味着尊重每個孩子的特性，幫助他們實現理想。

## 我們的四項核心價值觀

### 01 一切為了孩子的健康生長

孩子的健康成長是我們工作的基礎。我們把孩子視為己出，幫助他們最大限度地發揮潛力，時刻銘記孩子的光明未來。

### 02 在挑戰中成長

我們是自我激勵和足智多謀的個體；我們直面眾多挑戰，勇於面對挑戰。

### 03 開放創新，締造不凡

我們保持年輕，以開放心態打破思維束縛，不斷創造引領行業的新型理念及模式。



## 04 用結果說話

我們決心完成使命，根據關鍵指標衡量我們的績效；以結果為導向的文化有助於培養高績效的專業人員。

董事會制定及推廣企業文化，同時期望並要求所有員工加強。我們所有的新員工均須參加入職培訓和培訓項目，以便彼等更好地了解我們的企業文化、結構及政策，學習相關法律法規，提高彼等的質量意識。此外，本公司將不定期邀請外部專家為我們的管理人員提供培訓，以提高彼等的相關知識及管理技能。

董事會認為企業文化與本集團的宗旨、價值觀及策略一致。

##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本公司已採納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作為監管其自身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內已遵守企業管法守則所載的相關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應區分並由不同人士擔任。根據本公司現時組織架構，唐俊京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唐俊京先生擁有豐富的教育行業經驗，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發展、營運及管理，並自本集團成立以來對我們的增長及業務擴展起著關鍵作用。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兩職對本集團管理有利。由經驗豐富人士組成的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可確保權力與權限之間有所制衡。董事會現時由四名執行董事(包括唐俊京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故其組成具有相當高的獨立性。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常規，旨在維持高企業管治水平。



## 董事會

### (1) 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整體領導、監督本集團決策和監察本集團業務和表現。董事會將本集團日常管理和營運的權力和責任下放給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為監督本公司事務個別事項，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董事會按照董事委員會各相應職責範圍下放責任。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履行職責。

所有董事須確保本著真誠履行職責，遵守適用法例及法規，並時刻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行事。

### (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責任保險及彌償保證

本公司已投購合適責任保險，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企業活動產生的責任作出彌償保證。該等保險涵蓋範圍將每年進行檢討。

### (3)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當前由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唐俊京先生(主席)

唐俊鷹先生

周貴先生

關瑋瑩女士

#### 非執行董事

徐文輝先生

吳煒先生(於2023年3月28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隆雨女士

林才合先生

甘軍先生

除唐俊鷹先生及唐俊京先生為兄弟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其他關係(包括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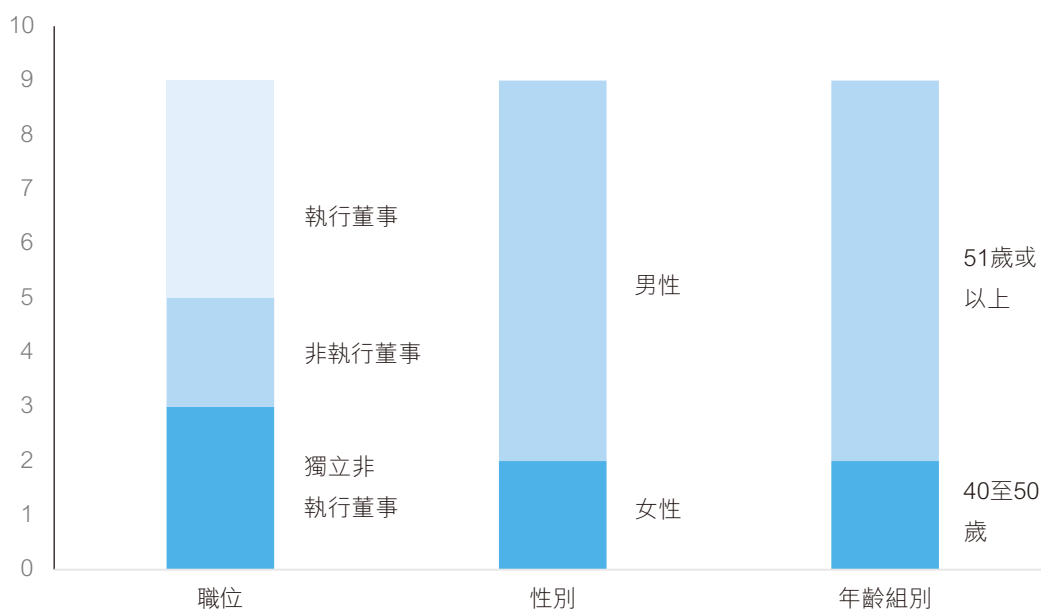
#### (4)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根據上市規則第13.92條規定，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應制定關於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並應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該多元化政策或政策摘要。該政策訂明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應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性別、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人選根據上述客觀條件評估，並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

董事會組成將於每年的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而提名委員會監督本政策的執行。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時候檢討本政策之成效，討論任何或需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

董事會當前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四名為執行董事，兩名為非執行董事，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兩名董事為女性，七名董事為男性。董事會擁有與公司策略、管治及業務相關的適當技能、經驗及多樣性。董事會的目標是至少保持目前的女性代表水平，最終目標是實現性別平等。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的多元化組合列於下圖，而更多詳細董事履歷及經驗則載於本年報第19至23頁。



##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成員、架構和組成，認為董事會架構合理，董事具有多方面、多領域的經驗和技能，能使公司維持高水準運營。

於2023年12月31日，我們有846名全職僱員，其中335名為男性，511名為女性。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中的性別比例為約1名男性對1.53名女性。本集團的總體性別多樣性平衡，本集團將繼續保持員工中的性別多樣性。有關性別比例的進一步詳情以及為改善性別多樣性而採取的舉措以及相關數據，請參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 (5) 可計量目標

	可計量目標	達成目標的進度
目標一	將從廣泛人士(包括從背景、技能、經驗及視野能否切合現時董事會需要)中考慮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候選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持續物色合適人選以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li><li>2. 於董事會日常繼任過程中。</li></ol>
目標二	每年就所訂目標及本公司內部實施其他多元化倡議行動作出報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董事會績效檢討過程包括董事會多元化的評估，以助客觀地考慮董事會的組成和成效；</li><li>2. 2023年及以後。</li></ol>
目標三	每年就董事會組成及架構，以及任何董事會考慮本公司多元化比例時的事宜及所面對的挑戰作出報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善用董事會績效檢討過程為重要的工具以檢視有關進度；</li><li>2. 繼續致力於董事會的組成與了解並管理我們在公司發展戰略管理上，尤其在在線教育、線下擴張及併購領域所面臨的挑戰之間作出平衡；</li><li>3. 2023年及以後。</li></ol>

提名委員會已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有效，並認為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達成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目標。

## (6)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認識到董事會獨立性是良好企業管治的關鍵。本公司已建立有效機制，支持獨立董事會及獨立觀點。董事會當前的組成包括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須定期進行審查，以保持競爭力，並與其職責和工作量相稱。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在其委任時每年進行評估。

董事須申報其在董事會會議上審議的建議或交易中的直接或間接利益(如有)，並酌情放棄投票。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認為有必要時均可獲得外部獨立專業意見。獨立非執行董事一直表現出堅定的承諾及投入足夠時間來履行彼等於董事會職責的能力。

本公司亦已通過正式及非正式方式建立渠道，獨立非執行董事可在情況需要時以公開及保密的方式表達意見。

## (7)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其獨立性而呈交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同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符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

除唐俊膺先生(為一名執行董事)及唐俊京先生(為一名執行董事)為兄弟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存在任何私人關係(包括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了廣泛而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精粹及專業技巧，以確保有效率及具效益地履行董事會的職能。獨立非執行董事獲邀效力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1.5條，董事需要披露擔任上市公司或機構職務的數目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及各自的上市公司或機構身份及與發行人業務的時間。董事已同意適時披露並已適時披露對本公司的承擔。

### (8)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4條，所有董事須參加持續專業發展，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1條，所有新委任的董事應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確保其妥善了解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條例、法例、規則及法規下的責任。於報告期間，董事獲定期匯報相關條例、法例、規則及法規的修訂。

全體董事，即唐俊京先生、唐俊膺先生、周貴先生、關瑋瑩女士、徐文輝先生、隆雨女士、林才合先生、甘軍先生及吳煒先生已獲悉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以確保遵守規定及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此外，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為董事安排持續簡報及專業發展。

本公司會不斷向董事更新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規要求的最新發展，以確保彼等遵守及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需每年向本公司提交已簽署培訓記錄。

### (9) 主席及行政總裁

請參閱本年報第53頁本企業管治報告的「企業管治」一段。

### (10) 董事委任及重選

董事會已採納一項提名政策，規定了委任及重選董事的的甄選標準及程序。請參閱本年度報告第62頁標題為「董事會委員會 – (1)提名委員會」一節。

根據細則第109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的三分之一董事或如其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人數)應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包括以指定任期獲委任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因此，唐俊膺先生、關瑋瑩女士及徐文輝先生須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而彼等均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根據細則第113條，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董事會成員。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的任期僅直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並須在該大會上膺選連任。獲董事會委任以加入現存董事會的任何董事的任期僅直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委任、重選及解聘的程序及過程載於細則。提名委員會有責任檢討董事會組成、監督董事委任、重選及繼任計劃(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並就此向董事作出推薦。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執行董事的任期披露於本年報「董事服務合約」一節。

各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非執行董事的任期披露於本年報「董事服務合約」一節。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披露於本年報「董事服務合約」一節。

## (11) 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

本公司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常規，並最少每年四次及約於每季度舉行。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均應至少每年舉行一次會議，而審核委員會則每年須至少召開兩次會議。會議通告需於不少於所有董事會會議舉行的14日前給予所有董事，讓所有董事有機會出席會議，而通告須提述所有定期會議議程事務。就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而言，一般會發出合理通知。會議議程及隨附有關會議文件一般在會議日期前最少三天向董事或委員會成員發出，讓彼等有足夠時間審閱開會文件及為會議作充分準備。如董事或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彼等會獲告知有關討論事項，並獲提供機會於會議舉行前向董事會或委員會主席表達意見。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留，其複本將向有關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成員傳閱，以供審閱記錄。

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記錄充分詳細記錄董事會及委員會考慮事宜及各項決策，包括任何董事會或委員會成員提出的注意事宜及不同意見。各董事會及委員會草擬會議記錄將於會議舉行當日後適時給予有關董事會或委員會成員審閱，董事會會議記錄公開予董事查閱。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董事會主席亦與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其他董事並不出席的情況下舉行過一次會議。

##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已經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下表列示各個別董事於該等會議的出席率：

董事	於任期內已出席／ 已舉行董事會 會議次數
唐俊京先生(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4/4
唐俊膺先生(執行董事)	4/4
周貴先生(執行董事)	4/4
關瑋瑩女士(執行董事)	4/4
徐文輝先生(非執行董事)	4/4
吳煒先生 <sup>1</sup> (非執行董事)	3/3
隆雨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林才合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甘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附註：

1. 吳煒先生於2023年3月28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12)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的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無獲悉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報告期間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 (13) 董事會下放權力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建議，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及本公司鼓勵董事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溝通和諮詢。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層負責。授權職能及職責由董事會定期檢討，確保切合本公司所需。管理層代表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 (14)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知悉企業管治乃全體董事的共同責任並已下放企業管治職責予審核委員會，包括：

- (a) 建立及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
- (b) 檢討及監督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並監督本集團遵守法律及法規要求的政策及常規；
- (d) 建立、檢討並監督操守守則及適用於本集團員工及董事的合規指引(如有)；及
- (e) 檢討本集團遵守不時採納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並於本公司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披露內容。

## 董事委員會

### (1)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唐俊京先生(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隆雨女士及林才合先生(各自為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大部分委員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唐俊京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任何變動作出推薦建議；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獲提名的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企業管治報告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
- 定期檢討及向董事會匯報高級管理層的表現和適合性，以確保其符合受僱條款及表現目標，並就任何高級管理層的重新委任或更換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將根據以下標準評估候選人或現職者，例如誠信、經驗、技能及投入時間及努力履行職責的能力。提名委員會作出推薦建議供董事會決定。提名委員會的書面權責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相應網站瀏覽。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下表載列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董事	於任期內已出席／ 已舉行提名委員會 會議次數
唐俊京先生(主席)	1/1
隆雨女士	1/1
林才合先生	1/1

提名委員會已於所舉行的會議中檢討及討論提名董事的政策、程序及標準、檢討及討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及討論所有就實行政策而定下的可衡量目標及就政策中的可衡量目標的達標進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考慮重新委任退任董事、檢討非執行董事需投入的時間及所需履行職責。

###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一項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當中載列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甄選準則及程序。

### 甄選準則

在評估建議候選人是否合適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的因素包括：

- 品格與誠信；
- 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業內相關經驗；
- 候選人能否促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 可投入時間及相關權益的承諾；及
- 如建議委任候選人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就主板上市規則而言候選人是否屬獨立。

上述因素僅供參考，並不旨在涵蓋所有因素，也不具決定性作用。提名委員會可決定提名任何其認為適當的人士。

### 提名程序

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程序概述如下：

- 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的任何成員提名及邀請合適候選人；
- 根據提名政策載列的所有甄選準則評估候選人；
- 就各候選人進行盡職審查及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供考慮及批准；
- 倘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有關守則條文及主板上市規則評估候選人的獨立性；
- 如在股東大會上提名候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慎考慮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3.4條項下事宜；
- 就重新委任退任董事而言，審閱候選人的整體貢獻及表現並就彼於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向董事會及／或股東作出推薦建議，以供考慮；及
- 召開董事會會議，以考慮委任或重新委任候選人為董事。



##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應定期或按要求檢討提名政策及評估其有效性。

### (2)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目前由唐俊京先生(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隆雨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甘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隆雨女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c)條所述的第二個模式(即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制訂薪酬政策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參照董事會的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就本公司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就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應付的任何賠償)；
- 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考慮可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需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內其他職位的僱傭條件；
- 檢討及批准就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應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公平，不會造成過重負擔；
-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倘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則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其自身的薪酬；
- 倘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或提名董事的服務合約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68條由本公司股東批准，薪酬委員會(或獨立董事委員會)將就有關服務合約形成意見並就條款是否屬公平合理向股東(身為董事且於有關服務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之股東及其聯繫人除外)提供意見，就有關服務合約是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提供意見及就如何投票向股東提供意見；
- 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檢討及／或批准與股份計劃有關的事宜；及
- 考慮董事會提交至薪酬委員會或上市規則不時要求的所有其他事項。

薪酬委員會的書面權責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相應網站瀏覽。

於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下表載列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董事	於任期內已出席／ 已舉行薪酬委員會 會議次數
隆雨女士(主席)	1/1
唐俊京先生	1/1
甘軍先生	1/1

薪酬委員會已於2023年3月28日舉行的會議中討論及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評估執行董事表現、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並履行上述所需職責。

本公司九位董事及一位高級管理層成員年度薪酬範圍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元)	人數
0至1,000,000	6
1,000,001至1,500,000	—
1,500,000以上	4

### (3)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徐文輝先生(非執行董事)、隆雨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甘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甘軍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外聘核數師辭任或辭退該外聘核數師的問題；
- 按適用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審核委員會應於核數工作開始前與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
-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就此而言，「外聘核數師」包括與核數公司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之任何實體，或一個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之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實體屬於該核數公司之本土或國際業務之一部分之任何實體。審核委員會就任何須採取行動或改善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識別並作出推薦建議；
-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及本公司的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若擬刊發)的完整性，並審閱其中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判斷；
-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控制，以及(除非有另設的董事會轄下風險委員會又或董事會本身會明確處理)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 與本公司的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有關討論內容應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培訓計劃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 應董事會的委派或主動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事宜的主要調查結果及管理人員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
- 確保內部及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亦須確保內部審核職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其成效；
- 檢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慣例；
-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管理層函件、核數師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控制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
- 確保董事會將及時回應於外聘核數師的管理層函件中提出的事宜；
- 檢討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財務申報、內部控制或其他事宜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之安排。審核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以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跟進行動；
- 擔任監察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關係的主要代表；
- 就本文上述事宜、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經不時修訂)所載其他事宜(如有)向董事會報告；
- 履行本公司企業管治職能，詳情載於上文「董事會 – (14)企業管治職能」一段。

##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下表載列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董事	於任期內已出席／ 已舉行審核委員會 會議次數
甘軍先生(主席)	2/2
徐文輝先生	2/2
隆雨女士	2/2

審核委員會已於所舉行的會議中檢討並與董事會討論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檢討財務申報制度、合規程序、內部控制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培訓計劃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及有關程序以及外聘核數師的重新委任及履行上述檢討職責。董事會並無偏離審核委員會就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提出的任何推薦建議。

審核委員會亦審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以及由外聘核數師就會計事務及於審核過程中的重要發現所編製的審核報告。

審核委員會亦已履行本公司董事會指派的本公司企業管治職責(詳情載於「董事會—(14)企業管治職能」一節)。

本公司設有適當安排讓員工可暗中就財務申報、內部控制及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審核委員會的書面權責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相應網站瀏覽。

### 董事對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確認知悉彼等負責編製本公司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狀況及本集團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所需的說明及資料，讓董事會可對提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核。本公司每月向所有董事會成員提供本公司表現、現狀及前景的最新資訊。

董事並不知悉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相關的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彼等對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匯報責任所作聲明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 董事會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責任

董事會是本集團風險管理的最高領導機構，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建設和有效運行負最終責任，並有責任檢討該等制度的成效。

董事會以風險為基準，評估及釐定本集團為達成戰略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將資源重點投放於較高風險部分，並確保本集團設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內部控制的審閱工作以持續方式進行，以確保既有的政策及程序足夠。管理層適當並及時地對任何發現及推薦建議作出討論及跟進。董事會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而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有關係統是否有效的確認。

###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特點

董事會須負責維持良好及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以保障本集團之資產及股東權益。董事確認，2023年董事會已持續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並已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是否充足及有效，有關檢討涵蓋本集團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戰略、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及風險管理活動。

本集團所採納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能就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 風險管理組織系統

本集團依據管理層、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各自在風險管理方面的職責，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工作設置了三道防線的風險管理架構。於風險管治架構上，業務部門及負責的人士為第一道防線；本集團各業務及職能中心為第二道防線；內部審計團隊為第三道防線。第一道防線是風險的承擔者，對管理和控制其業務活動承擔的風險負有首要、直接的責任，負責識別、計量和監控各自業務領域的風險，並制定與日常運營相掛鈎的風險應對措施。第二道防線的職責是負責統籌制定本集團的風險與內部控制政策及制度，並相應監督其執行，確保本集團風險管理得到落實執行，並協調、匯總、監控各個業務領域的風險暴露及管理情況，推動風險管控措施的完善與執行。第三道防線負責履行監督的職責，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完整性和有效性進行專項領域的測試、驗證和評估，並提供獨立、客觀的評價。

###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管理流程

本集團目前開展和實施中的與風險管理和合規性管理有關的內部管理機制及審閱程序主要包括：

- (1) 根據本集團經營中常見及可能遇到的風險內容和風險種類編製風險清單；
- (2) 進一步完善和優化本集團的管理制度和管理體系；
- (3) 透過預先建立的內部評估機制定期檢討和總結本集團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和合規性管理制度和措施的有效性，以達致有效營運和改進風險管理；
- (4) 對於重大風險和常見風險編製預案並針對相關預案之內容對營運部門開展培訓和指導；及
- (5) 針對有關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和合規性管理定期與董事會和各位高級管理人員進行有效溝通，以保障本集團內部控制的落實和到位。

此外，本集團編製了風險評估管理制度，明確管理層及董事會在風險管理工作的角色及職責，並將依據風險評估管理制度持續監控風險管理。並明確風險管理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委員會牽頭，負責評估本集團風險及其制定應對策略，頻率為每年一次，為本集團董事會提供風險管理的決策依據。



本集團已成立內部審計團隊，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內部審核職能，從而實施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框架。內部審計團隊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內部審計工作計劃、組織、執行、事後跟蹤及合規相關事宜，並定期對本集團的各部門、各項目部、各事業部及培訓中心開展風險導向的內部審計。內部審計團隊的工作將由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進行審閱。

本集團已制定並發佈了《信息披露管理辦法》等制度作為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程序的內部監控保證措施。董事會亦明白本身有責任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編製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事務情況、業績及現金流量。本集團已根據審慎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備有充足資源於可見未來繼續經營業務，且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或致令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成疑的事件或狀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 2023年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系統檢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進行了檢討，其中包括戰略、財務、營運、合規在內的董事會重點關注流程的風險監控，該檢討亦考慮並包括了本集團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程序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於2024年3月27日，本公司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檢討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及董事均認為本集團目前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運行有效及足夠，概無任何重大事宜須提請董事會注意。

本集團按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2012年6月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監管內幕消息的處理及發佈，以確保適當批准披露該等消息前維持保密，並以有效率及一致的方式發佈該等消息。本公司定期提醒董事及僱員妥善遵守所有有關內幕消息的政策。此外，本公司讓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掌握最新之監管最新資料。本公司將編製或更新合適指引或政策以確保遵守監管規定。

## 企業管治報告

### 反貪污政策

本公司絕不容忍其董事、行政人員、僱員、代理或顧問或為其行事或為其代表之任何人士或公司，直接或間接地作出任何形式之賄賂。本公司採納反貪污政策，有助僱員識別可能導致或可能被牽涉入賄賂及不道德商業行為之情況，從而避免作出該等屬明確禁止之行為，並於有需要時迅速尋求指引。

本公司將定期審查反腐敗政策，任何被定罪的案件都將上報至審核委員會。

### 舉報政策

本公司期望及鼓勵本集團員工及與本集團來往的人士(例如供應商、客戶、債權人及債務人)向本公司秘密舉報任何與本集團有關的涉嫌不當行為、不端行為或瀆職行為。本公司採用舉報政策，為舉報可能的不當行為提供舉報渠道和指導，並向舉報人保證本集團將在正式系統中向彼等提供保護。

本公司將定期審查舉報政策，任何可疑案件都將報告至審核委員會。

### 核數師薪酬

報告期間，應付外聘核數師的核數費用約為人民幣1.9百萬元，外聘核數師並無為本集團提供任何非核數服務。

###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主要聯絡人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企業服務執行董事周慶齡女士(「周女士」)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有關周女士的資料，請參閱本年報第23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公司秘書」。周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合規總監黃學敏先生。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周女士本年度參與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掌握最新技能及知識。



## 股東大會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舉行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下表載列董事的出席記錄：

董事	於任期內已出席／ 已舉行股東大會 次數
唐俊京先生	1/1
唐俊膺先生	1/1
周貴先生	1/1
關瑋瑩女士	1/1
徐文輝先生	1/1
吳煒先生 <sup>1</sup>	1/1
隆雨女士	1/1
林才合先生	1/1
甘軍先生	1/1

附註：

1. 吳煒先生於2023年3月28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增加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極為重要。本公司亦深明適時及選擇性地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因此舉可令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定。

股東週年大會讓股東有機會直接與董事溝通。董事會主席及董事委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應股東提問。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應有關審核操守、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溝通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其股東之間的相互關係及溝通，並營運維護一個網站(網址：<http://www.beststudy.com>)，登載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的最新資訊可供公眾參閱。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效率。



經考慮現有的多種溝通渠道及時為股東及投資社區提供有關本集團最新發展的資料，而本公司已於其自身與股東、投資者即其他持份者之間建立了一系列溝通渠道，從而使本公司有效接收反饋，董事會信納股東溝通政策已於2023年妥善實施及有效。

###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包括提名及選舉各董事在內的各项實際獨立事宜均會於股東大會上由該會議主席提呈獨立決議案。

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投票表決，投票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適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相應網站公佈。

#### (1)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細則第64條，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於提呈要求當日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已繳足資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將隨時有權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提呈要求，要求由董事會就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該會議將於有關要求提呈後兩個月內舉行。如董事會未能於有關要求提呈後21日內召開會議，提呈要求者本身亦可按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提呈要求者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提呈要求者作出償付。

#### (2)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開曼群島公司法下並無條文容許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呈新決議案。然而，欲提出決議案的股東可以根據細則第64條，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提呈決議案。細則第64條的要求及程序已載於上文。

推薦他人參選董事程序可參閱本公司網站。



### (3)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及投資者可按下列途徑向本公司提呈書面查詢或要求：

地址：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越秀區先烈中路65號十二樓

經辦人： 董事會辦公室

電話： +86 20 3897 0078

傳真： +86 20 8388 7242

所有查詢將以適時及提供有用資料的形式處理。

### 章程文件變動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變更。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副本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 ESG報告

## 序言和核心價值觀

### 企業文化

自1997年成立以來，本集團在教育領域深耕細作，歷時26年，始終秉承「向未來生長」的品牌戰略，肩負「培養卓越素質，助力國家未來」的使命，心懷「成為孩子最喜愛、家長最信賴的學習生長之地」的願景。我們不斷優化業務體系，尋求創新，砥礪前行，致力於為學生提供優質、多元化的教育產品和服務。我們通過激發學生的興趣，培養他們的創造力、批判性思維和解決問題的能力，引導他們探索個人特質，並助力他們全面、健康地成長。同時，我們與國內外知名教育機構和專家合作，引入先進的教育理念和方法，確保教育服務始終處於行業前沿。本集團致力於為每一位學生提供一個全方位、高質量的教育平台，為個人成長和未來發展中奠定堅實基礎。

### 核心價值觀

#### 四大核心價值觀

一切為了孩子的健康生長

孩子的健康成長是我們工作的基礎。我們把孩子視為己出，幫助他們最大限度地發揮潛力，時刻銘記孩子的光明未來。

在挑戰中成長

我們是自我激勵和足智多謀的個體；我們直面眾多挑戰，勇於面對挑戰。

開放創新，締造不凡

我們保持年輕，以開放心態打破思維束縛，不斷創造引領行業的新型理念及模式。

用結果說話

我們決心完成使命，根據關鍵指標衡量我們的績效；以結果為導向的文化有助於培養高績效的專業人員。



## 關於本報告

### 報告說明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以下簡稱「**ESG**」)報告(以下簡稱「**本報告**」)遵循重要性、量化、平衡和一致性的原則，概述了卓越教育集團(以下簡稱「**卓越教育**」、「**本集團**」、「**集團**」、「**我們**」)在教學管理、員工權益、環境保護以及社會公益等可持續發展方面的理念、實踐和成果。有關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及相關信息，請參閱2023年年報中《企業管治報告》章節。

### 報告期

本報告的報告期間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以下簡稱「**報告期**」)，部分超出上述範圍的內容將會在正文進行說明。本集團將每年定期發佈ESG報告，以供各界隨時查閱，並持續提升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和承擔的責任。

### 報告範圍

本報告內容涵蓋本集團所屬培訓中心和子公司於報告期間的相關數據，即本集團主要業務(全日制複習、素質教育、職業教育及自主學習等項目)的營運點。根據雙減政策，本集團已自2022年1月起終止義務教育階段的學科類培訓服務業務，相關業務未包含在本報告範圍中。

## ESG報告

### 報告原則

本報告依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而編製。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確認已就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設立合適及有效的管理政策及監控系統，並確認所披露內容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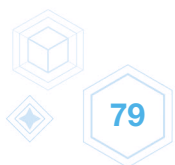
本報告的內容遵循《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彙報原則。

**重要性：**本集團已於報告期內通過重要性評估識別重大議題，並將已確認的重大議題作為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編製重點。議題的重要性已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ESG工作小組(「工作小組」)審閱及確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利益相關方參與」及「重要性評估」兩節。

**量化：**本報告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並以量化方式披露關鍵績效指標。有關用於關鍵績效指標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參考以及關鍵轉換因素來源的資料，均適當地列明。

**平衡：**本報告旨在平衡及不偏不倚地闡述本集團在ESG方面的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本報告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方式。

**一致性：**除非另有說明，本報告的編製方法與上年度一致，以便進行比較。如披露範圍及計算方法有任何變化，並可能影響與過往報告的比較，本集團將對相應的數據進行解釋。根據「報告範圍」，本集團已將義務教育培訓服務從本報告範圍中剔除。





### 數據來源

本報告中數據主要來自本集團正式文件及統計報告。本集團承諾，本報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負責。除特別說明外，本報告中所涉及貨幣金額以人民幣為計量單位。

### 意見反饋

本集團的持續進步有賴閣下對其表現及披露方式發表寶貴意見。如閣下對報告有任何疑問或建議，歡迎將意見經電郵發送至esg@zy.com，幫助本集團不斷改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

### ESG管治

本集團已制定ESG管治架構，以確保ESG管治與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保持一致，並將ESG管治融入至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決策過程當中。

董事會對本集團的ESG議題承擔整體責任，並需制訂ESG管理方針、策略、優先次序和目標。董事會因應相關ESG事宜而挑選擁有所需的適當技能、經驗、知識及觀點的合資格成員。為了能更完善地管理本集團於ESG方面的表現、相關問題和潛在風險，董事會至少每年召開一次會議以評估及釐定本集團的ESG風險和機遇，審閱ESG議題的重要性，並就ESG相關目標檢討其表現和進展。董事會亦負責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並審批本報告內的披露資料。

為了在董事會的授權下對ESG議題進行系統管理，本集團已成立了工作小組。工作小組由不同部門的核心成員組成，其在ESG的各個方面均有相關專業知識，以協助董事會對ESG的監督。工作小組需至少每年安排會議評估ESG體系的有效性，辨識和評估本集團的ESG風險，確保遵守ESG相關法律法規。工作小組會聘請外部顧問進行年度重要議題評估，以幫助管理重要議題及編製ESG報告。通過收集數據，工作小組定期檢討ESG目標進度，確保其在不同方面表現具有成長潛力。工作小組需至少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彙報其調查結果、決定及建議。

### 董事會聲明

本集團董事會承擔全權責任，對ESG策略和彙報進行評估和決策，確保建立恰當有效的ESG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在報告期內，董事會致力於推動ESG議題與本集團治理結構的深度融合，確保集團沿著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的道路堅定不移地前進。此外，為了提升本集團運營活動的透明度和問責性，董事會堅守企業治理原則，遵守法律法規和商業倫理，對內部監控、信息公開以及維護全體股東權益等領域給予持續關注。

鑒於外部環境和戰略發展需求，本集團在報告期內對利益相關方進行了調研，識別出16個關鍵ESG議題，並以此為基礎明確工作重點。其中，對集團高度重要的4個議題包括「教學質量管理」、「師資培訓與發展」、「學生健康與安全」及「教育服務與創新」。在日常運營中，集團對這些議題進行重點審查並持續提升績效，實施目標管理。展望未來，我們將根據利益相關方的期望和集團運營的實際情況，不斷調整可持續發展管理策略及實施方式，以提升可持續發展水平。

本報告詳細披露了本集團2023年度ESG工作的進展和成效。本集團董事會及所有董事保證，本報告內容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 主席致辭

尊敬的利益相關方：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您呈遞本報告。2023年「雙減」政策在持續推進，我們也在不斷適應新的挑戰，實現更高質量的教育公平和學生的全面發展。本集團面對雙減政策帶來的機遇，積極調整策略，持續優化我們的教育服務。

在課程質量與創新方面，我們致力於提升教學質量體系，不斷進行課程創新。我們引進了先進的教育技術和教學理念，通過個性化的教學方法，滿足學生多樣化的學習需求。同時，我們強化了教師培訓體系，提升教師的教學水平和專業素養，確保我們的教育質量始終保持行業領先。我們通過引入互動式教學、實踐項目和研究導向的學習，激發學生的創造力和批判性思維，培養他們成為具有國際視野和社會責任感的未來領袖。

在企業管治方面，董事會承擔對ESG管治的責任，確保ESG議題與集團整體策略相結合。我們與內部和外部利益相關方保持密切溝通，了解他們對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期望並在本年度與本集團利益相關方進行溝通並形成本年度重大性議題。通過定期的重大性議題評估分析，我們能夠及時調整ESG管理方針和策略，以提升我們的ESG表現。我們建立了完善的內部監控系統，確保企業運營的合規性和透明度，同時加強風險管理，保護利益相關方的利益。

在社會責任方面，我們注重供應鏈管理，確保與供應商的合作符合可持續發展的原則。我們還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支持教育公平，為弱勢群體提供教育援助。我們與社區緊密合作，開放教育資源，推動終身學習的發展。我們組織志願者活動，鼓勵員工和學生參與社區服務，回饋社會。同時，我們與家長保持密切溝通，共同關注學生的成長和發展。

在環境保護方面，我們根據集團運營情況識別出氣候變化帶來的風險、應對措施以及氣候變化相關機遇。本集團制定明確的環境目標並持續優化在集團的節能減碳和廢棄物管理。我們積極採取措施，減少運營對環境的影響，同時加強對學生的環保教育，培養他們的環保意識和行動力。我們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減少廢物產生，推動循環經濟的發展。我們參與環保項目，為社會和環境做出積極貢獻。

## ESG報告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深化ESG理念，融入業務與管理。優質教育是本集團未來的基石，我們將不斷提升教學質量，創新課程，利用先進教育技術滿足學生需求，促進全面發展。我們將與各方緊密合作，特別是學生、家長和教育工作者，確保教育服務緊跟時代。我們致力於創新教育模式，培養具有全球視野和社會責任感的未來領袖。我們重視學生多元發展，提供豐富課外活動，培養其領導力和團隊精神。我們還將推動教育公平，為弱勢群體提供支持，確保教育機會均等。

通過這些努力，我們堅信集團能夠為各利益相關方創造更大的價值，共同追求可持續的未來。在此，我代表卓越教育集團，向所有支持我們的利益相關方表示衷心的感謝。讓我們攜手合作，共同開創教育事業的美好未來。

**唐俊京**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2024年3月27日



## 利益相關方參與

本集團致力於傾聽並滿足內外部利益相關方的期望與訴求，通過建立與維護多樣化的溝通渠道，確保與利益相關方的緊密聯繫。通過日常交流、會議和定期信息披露等方式，我們積極地回應利益相關方的意見、建議及需求，並在企業戰略和運營管理中充分考慮並融入他們的期望與關注點，以實際行動做出及時有效的反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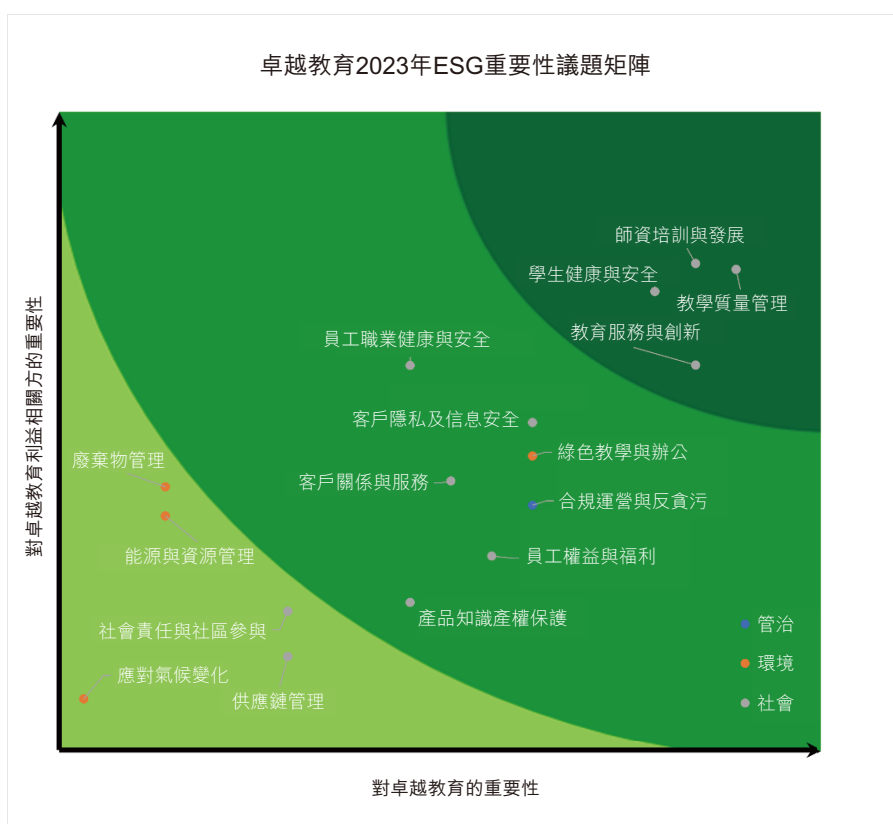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訴求	回應與措施
政府與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守法合規經營</li> <li>• 貫徹國家政策</li> <li>• 學生安全與健康保障</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持續強化企業合規管理</li> <li>• 積極響應相關國家政策</li> <li>• 落實相關安全管理措施</li> </ul>
股東／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創造市場價值</li> <li>• 合規營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持續創造經營業績</li> <li>• 提升公司風險管理水平</li> <li>• 制定ESG規劃目標，完善ESG管理體系</li> </ul>
教師／職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員工薪酬及福利制度</li> <li>• 教師團隊管理及結構</li> <li>• 促進員工發展</li> <li>• 員工安全與職業健康</li> <li>• 師德師風建設</li> <li>• 課外教育服務研發與創新</li> <li>• 教育產品知識產權保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制定有競爭力的薪酬與福利體系保障機制</li> <li>• 搭建多元發展平台</li> <li>• 組織員工培訓，完善晉升機制</li> <li>• 開展員工關愛活動</li> <li>• 培養教師職業道德素養，構建星級教師隊伍</li> <li>• 構建多元化產品體系</li> <li>• 完善知識產權保護申請流程</li> </ul>
學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生滿意度</li> <li>• 教育模式多元化</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定期開展滿意度調研</li> <li>• 提升教育產品服務質量</li> </ul>
家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學環境安全、健康保障</li> <li>• 教學質量評估與提升</li> <li>• 應對投訴處理流程與服務提升</li> <li>• 學生與家長隱私及信息安全</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落實相關安全管理措施</li> <li>• 完善意見反饋與投訴處理機制</li> <li>• 與家長開展多元溝通渠道，定期收集反饋</li> <li>• 建立學生資料留存業務系統</li> </ul>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訴求	回應與措施
供應商／合作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可持續發展與風險管控</li><li>• 合作互利互惠</li><li>• 促進行業發展</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健全供應商考核、管理機制</li><li>• 按實際需求召開招投標大會</li><li>• 打造可持續化供應鏈</li></ul>
媒體／公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參與公益慈善活動</li><li>• 提供就業機會</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li><li>• 開展校園招聘與社會招聘</li></ul>
社區／環保代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教學與辦公環境</li><li>• 環保意識培養與課程開發</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落實節能減排措施</li><li>• 推進綠色辦公</li><li>• 提升員工、學生環保意識</li></ul>



## ESG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將利益相關方對本集團ESG表現的評價和期望，作為本次重要性議題評定的重要參考材料。通過調研結果分析，本集團識別出「教學質量管理」、「師資培訓與發展」、「學生健康與安全」及「教育服務與創新」4個高度重要議題。本集團將在本報告中對識別出的議題進行重點回應，有效提升本報告針對性和回應性，並作為未來可持續發展工作的重要指引。



議題重要性	重要性排名	議題
高度重要	1	教學質量管理
	2	師資培訓與發展
	3	學生健康與安全
	4	教育服務與創新
中度重要	5	客戶隱私及信息安全
	6	綠色教學與辦公
	7	合規運營與反貪污
	8	員工職業健康與安全
	9	客戶關係與服務
	10	員工權益與福利
	11	產品知識產權保護
一般重要	12	社會責任與社區參與
	13	供應鏈管理
	14	廢棄物管理
	15	能源與資源管理
	16	應對氣候變化

## 誠信為本 合規運營

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法律法規，持續加強內部制度建設和風險應對能力，培養廉潔自律文化，堅守合規經營原則。我們致力於保護個人隱私和知識產權，以誠信、穩健和合規的經營理念為基礎，為集團的長遠發展提供堅實保障。

## 風險內控

本集團不斷強化風險管理體系，董事會作為風險管理的領導核心，負責構建並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有效實施。集團採用了「三道防線」風險管理架構：

- |       |   |
|-------|---|
| 第一道防線 | 第一道防線由業務部門組成，負責日常運營和管理，作為風險管理的前線人員和主要責任人，負責在業務流程中主動識別關鍵風險，並制定相應的風險管理策略。 |
| 第二道防線 | 第二道防線由風控管理部門和業務部門管理層組成，主要負責策劃並監督風險管理工作，提出合理質疑，不斷完善風險管理體系。               |
| 第三道防線 | 第三道防線由內部審計團隊組成，負責履行監督職責，定期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完整性和有效性進行測試，確保治理的透明度和效率。         |

本集團制定了《風險評估管理制度》和《內部審計工作流程》等管理規定，並聘請第三方專業機構進行風險審計，不斷完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水平。我們定期更新風險數據庫，每年對集團的經營業務進行風險評估，並編製年度風險報告，以識別和審閱運營過程中的重大風險及其應對策略。結合內部審計工作，我們對集團的經營合規性進行持續的監督和評價，確保本集團運營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最佳實踐，保障集團持續健康穩定的發展。

## 商業道德

本集團內部倡導誠信正直的企業文化，致力於打造一個透明、公正、反舞弊的企業環境。我們通過制定嚴格的規章制度、提供全面的管理培訓、編製員工手冊及內部宣傳等多種方式，確保員工充分理解並遵循法律法規和職業道德規範。

## ESG報告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法律法規，並建立了《反舞弊管理制度》，涵蓋重大案件判定標準、舉報人保護及獎勵機制，以及對惡意舉報和打擊報復行為的責任追究等內容。我們激勵員工積極揭露不當行為，同時確保舉報人的合法權益得到保護，進一步強化了集團的反舞弊管理機制。

本集團於2019年加入陽光誠信聯盟，在反舞弊體系梳理、反舞弊資源共享等多個方面得到了聯盟的協助與指引，進一步深化了集團的反舞弊工作，提升了內審部門的履職能力和員工的職業道德建設，共同促進了誠信營商環境的構建。

我們對員工行為規範進行嚴格管理和積極教育引導。我們在《員工手冊》中向全體員工清晰傳達了本集團的願景、使命、經營宗旨、核心價值觀和行為準則，明確了教師和員工的職業行為準則，還設定了員工行為規範和獎懲管理規定，以確保員工遵守職業操守。

我們設立了合規舉報熱線，並通過官方微信公眾號和網站公佈。該熱線直接連接到內部審計部和審核委員會成員，員工能夠匿名或實名舉報違規行為。內部審計部負責對舞弊線索進行初步評估，並決定是否啟動案件專項調查。

同時，我們通過官方微信公眾號推送國內知名企業的反貪腐案例，對全體員工進行廉潔宣導，並公開通報內部審計和調查中發現的員工違規行為及處理結果，以此樹立合規意識，營造健康的企業文化。

報告期內，我們積極開展合規經營與商業道德相關培訓，共674名員工完成了《合規課堂之反舞弊體系及案例》課程的線上學習並順利通過相關課程測試。此外，本集團還邀請了兩家第三方機構為董事、管理層及相關崗位員工展開了有關《香港上市公司合規要點及監管動向》和《國內外ESG趨勢與上市公司ESG監管要求分享》的上市合規專題培訓，覆蓋員工(含董事)共35人。

### 知識產權保護

本集團重視知識產權保護，並由集團法務組進行知識產權保護管理工作：

- 負責日常的知識產權管理工作，涵蓋著作權、商標、專利的申請、維護及相關訴訟事宜。
- 監督和指導集團內部對知識產權的保護措施的實施。

- 在發生侵權事件時，採取相應的法律行動，維護集團的合法權益。

為規範知識產權保護工作，本集團自2016年起實施並定期更新《知識產權管理規定》。該規定根據集團運營情況的變化進行適時修訂，以確保其適用性和有效性。雖然目前集團在知識產權相關工作上的內容不多，但本集團將根據實際需要繼續制定和完善相關細則。

2023年，集團通過建立群組進行知識產權保護的培訓，提升員工對知識產權的認識和重視。本集團特別關注廣告、字體、音樂、文字、圖片等方面的侵權風險，並會根據具體情況進行風險評估和處理。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已擁有商標219個，著作權28個。

## 以人為本攜手同行

### 員工僱傭

本集團師資團隊不僅是核心競爭力，也是我們持續發展的動力源泉。我們不斷推進多元平等的就業環境，確保員工在招聘、薪酬福利和工作時間等方面享有合法權益。我們積極聆聽員工意見，建立暢通的溝通機制並持續採取措施以進一步維護員工權益。

### 合規僱傭

本集團始終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業促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教師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積極倡導並實行合規、平等的僱傭政策。我們堅定地反對任何形式的歧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國籍、地域、民族、種族、宗教信仰、教育水平以及身體狀況等方面，構建一個多元化和包容性的工作場所，以確保每位員工都能得到應有的尊重，並有機會實現個人發展。本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沒有發現任何違反相關僱傭法律及法規之重大事宜。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全職員工總數為846名（相較於2022年12月31日的1,022名全職員工），包括眾多經驗豐富的教學專家和頂尖教練。有關員工總數的具體分佈和詳細數據，請參閱「附錄一：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

### 多元包容

本集團秉持多元融合的工作環境理念，堅信職場多元化能促進多元視角與創意的碰撞，從而提升工作效率。為此，我們通過網絡招募、員工推薦等多元途徑，廣泛吸引卓越的教育人才。此外，我們致力於實現員工隊伍在性別、年齡和地域上的平衡，打造一個充滿活力的多樣化人才庫，為集團的長遠發展奠定堅實的人才基礎。

我們不斷發掘優質招聘渠道，為集團廣納賢才：

- 網絡招聘：我們利用多元化的在線招聘渠道，包括綜合性招聘網站、新媒體直播以及社交招聘平台，以廣泛吸引和接觸社會各界的優秀人才。這種方法不僅跨越地理界限，還能夠觸及具有多樣化背景的求職者。
- 校園招聘：通過實施「職場卓越生計劃」，我們與高校緊密合作，提供職業發展講座和實習機會，致力於在學生早期職業規劃階段就進行人才孵化，為學生的職業發展打下堅實基礎。
- 行業博覽會招聘：參與教育行業博覽會使我們能夠直接與尋求職業機會的教師進行互動，這種結合了專業深度與現場互動的招聘方式，讓我們能夠高效地吸引並選拔出教育領域的傑出人才。
- 內部流動：我們積極倡導並支持員工在不同部門和事業部之間的職業流動與發展。通過內部提供的多種信息渠道和資源，員工可以輕鬆掌握並抓住職業成長的機會，從而實現個人職業生涯的持續進步。

### 薪酬福利

本集團推出了《卓越教育集團薪酬運營管理制度》，致力於構建一個以崗位價值和績效為導向的薪酬福利體系。該體系融合了固定薪酬（如月薪）和變動薪酬（包括績效獎金、年終獎金、超額利潤獎金及股權激勵等），以績效管理為驅動力，持續激發員工的工作熱情和提升工作效率。此外，為了保障集團核心競爭力，我們每年至少根據行業薪酬標準進行一次薪酬調整，以增強對外部人才的吸引力。



## 員工福利計劃

本集團致力於為員工提供全面的福利和權益保障。我們用心聆聽員工需求，通過多層次的福利體系及時解決員工的困擾和憂慮。我們制定了《員工福利禮金管理制度》，明確了福利禮金的申領流程，以規範員工福利管理。

在國家法定五險一金和帶薪假期之外，我們還為員工提供了包括長期服務獎假期、商業醫療保險、年度體檢、電腦補貼、通訊補貼、彈性工作安排、團隊建設活動、節日慶祝活動、生活福利團購以及生活類講座和沙龍等多項額外福利。我們亦設立了母嬰哺乳室，為女性員工提供特殊關懷。

## 長期服務獎勵

我們珍視與集團價值觀相契合的長期夥伴。為了獎勵工作中始終踐行集團價值觀並且績效卓越的長期服務員工，我們發佈了《長期服務獎勵方案》，為符合條件的集團內部優秀全職在職員工頒發「長期服務獎」、紀念工牌／徽章並授予不同程度的股權獎勵，確保為集團持續創造價值和高業績的員工得到尊重與認可。同時，我們希望通過該獎項鼓勵員工不斷自我提升，勇於面對挑戰，激發整個組織的活力和創新能力。

## 困難員工幫扶

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的企業文化，推行「一家人」的管理理念，鼓勵員工之間相互扶持與關愛。為應對員工可能遇到的困難，我們設立了「牽手基金」，並出台了《牽手基金管理辦法》來規範基金的運作，明確資助的條件和標準。該基金通過注資、員工捐助和社會捐獻等多渠道籌集資金，為遭遇嚴重疾病、工傷或生活困境的員工及其直系親屬提供經濟援助，幫助員工克服生活上的挑戰，提升集團的凝聚力。

##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以及其他與僱傭勞工相關的法律法規。同時，我們遵循集團《員工手冊》中關於勞工管理的相關規定，對招聘流程實施嚴格的監管，確保進行徹底背景調查，杜絕童工聘用現象。我們定期開展審查和檢查工作，旨在防止任何形式的童工或強制勞動發生。一旦發現違規情況，將立即採取行動停止相關童工或強制勞工的工作，並根據實際情況給予相應的處理。

## ESG報告

本集團與所有正式員工簽訂勞動(勞務)合同，切實保障員工各項合法權益。我們為員工提供規範的工作時間安排，實行每週40小時的工作制度，確保他們享有法定的休息時間和休假權益。假期申請和安排相關內容在《員工手冊》和《卓越教育集團假期管理制度》中詳細說明。

報告期內，本集團與所有全職員工的勞動合同簽訂率為100%。本集團並未發現任何違反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相關的法律法規的重大事件。

### 員工發展與培訓

我們重視師資團隊的培養與員工個人發展，通過打造科學完善的成長體系，為員工提供豐富多樣的培訓資源，以提升教師的專業技能和教學水平，進而增加優秀教師的人才留存，與員工攜手共進，實現共同成長。

在國家「雙減」政策實施後，提升教師能力和保留優秀教師變得更加關鍵。報告期內，本集團視「確保標杆教師的留存」為戰略重心，致力於通過標杆示範引領整個教學團隊的高質量發展。報告期內，我們已開展「扶光計劃」持續半年以上，並制定了「三年計劃」，旨在提升集團教育項目滿意度和標杆教師留存率，並已於報告期內開始逐步實施：

- 第一年：聚焦於優秀教師的留存，確保我們的頂尖人才繼續在集團內獲得持續發展。
- 第二年：利用標杆教師的引領作用，推動新教師的培養和成長。
- 第三年：致力於構建穩定的教師發展生態，實現教師隊伍的良性循環和持續成長。

### 多通道人才發展

本集團制定了《職位職級管理制度》和《非教人員晉升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明確了員工的晉升準則。為了確保晉升的公平、公正和透明，我們定期舉辦人才晉升評定會議，對候選人的能力和潛力進行綜合評估。同時，我們持續監督各部門的繼任計劃和中層管理隊伍建設，確保人才發展的連續性。

此外，我們還搭建了人才管理系統，用於日常管理我們的人才庫數據。系統與績效發展平台無縫對接，確保員工技能、經驗、績效和職業成長記錄的持續更新與準確性，為員工的職業路徑規劃提供了有力支持。

## 職業發展計劃

我們致力於協助員工塑造個性化的職業發展路徑，細心傾聽他們的職業願景，並通過「悅學教學校長IDP計劃」等職業發展計劃，為他們設定清晰的職業目標和路線圖。我們為員工提供晉升的機遇，每年春季和秋季都會舉行教師與非教學人員的晉升提名與人才評估。

為了確保優秀人才的留存，我們還為高潛力員工量身定製了培訓和發展計劃，包括「加速發展項目」和「儲備校長／學科負責人訓練營」等，為其提供領導力培養、職業規劃和以及繼任規劃資源與指導，增強其管理和業務管理能力，為未來的校長和學科負責人建立人才梯隊。

集團鼓勵內部人才流動，通過內部招聘、外派、跨部門或跨事業部調動的多種方式，為員工提供與其職業發展目標相契合的工作機會。我們設立了獎勵制度，以表彰在工作表現和職業發展方面取得顯著成就的員工，進一步激勵他們追求卓越。

我們為不同職級的教職員工量身定製了人才發展與晉升計劃，確保每位員工都能獲得與其職業階段相符的成長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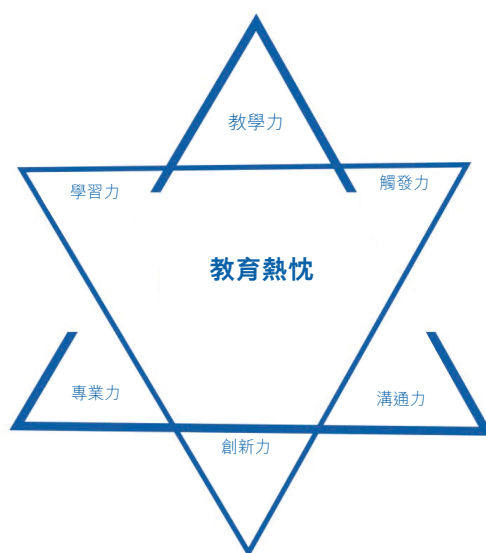
- 高層職位：如營運校長、城市校長等關鍵崗位，我們推出了跨部門理解和協作能力提升計劃。該計劃包括戰略規劃和領導力培養的高級課程和研討會，旨在加強關鍵決策制定和危機管理的培訓，使高層管理者能夠在複雜多變的環境中作出明智選擇。
- 中層職位：如區長、教學校長等，我們精心設計了管理技能和團隊領導力提升計劃。這些計劃著重於增強跨團隊溝通和項目管理的能力，同時通過導師制和系列繼任計劃，為中層領導提供逐步承擔更高層職責的機會。
- 初級職位：如新教師群體，我們注重技能和知識的深化與拓展，提供清晰的職業發展路徑和晉升機會。我們推行工作輪崗經驗，讓新教師在不同的職能領域內獲得實踐經驗，從而加速他們的成長和職業發展。

## 多層次師資培訓

本集團致力於打造一個多元、個性化的師資培訓體系，為不同級別和能力的教職員工提供針對性的學習機會，激勵員工不斷挑戰自我，實現專業的精進和持續成長。同時，我們倡導並推動同仁間的互助文化，通過教師之間的相互輔導和跨部門的協作，促進良性溝通與知識共享。

卓越大學是本集團的人才培養和學習發展的核心機構，致力於統籌規劃和實施教師職業發展項目。在校長的主導下，卓越大學與人力資源中心緊密協作，實行專人管理，以確保高效運作。卓越大學重點在於對經驗豐富的教師進行深入培養，同時也為新教師的培訓制定標準和提供指導。此外，集團各業務部門均設有專業的職業發展中心，負責執行新教師的標準化培訓程序。

我們遵循「一情六力」教師能力模型，即教育熱忱、教學力、專業力、溝通力、觸發力、學習力和創新力對教師進行選聘及考察，針對一星至五星教師的星級標準分層定義能力水平，打造卓越星級教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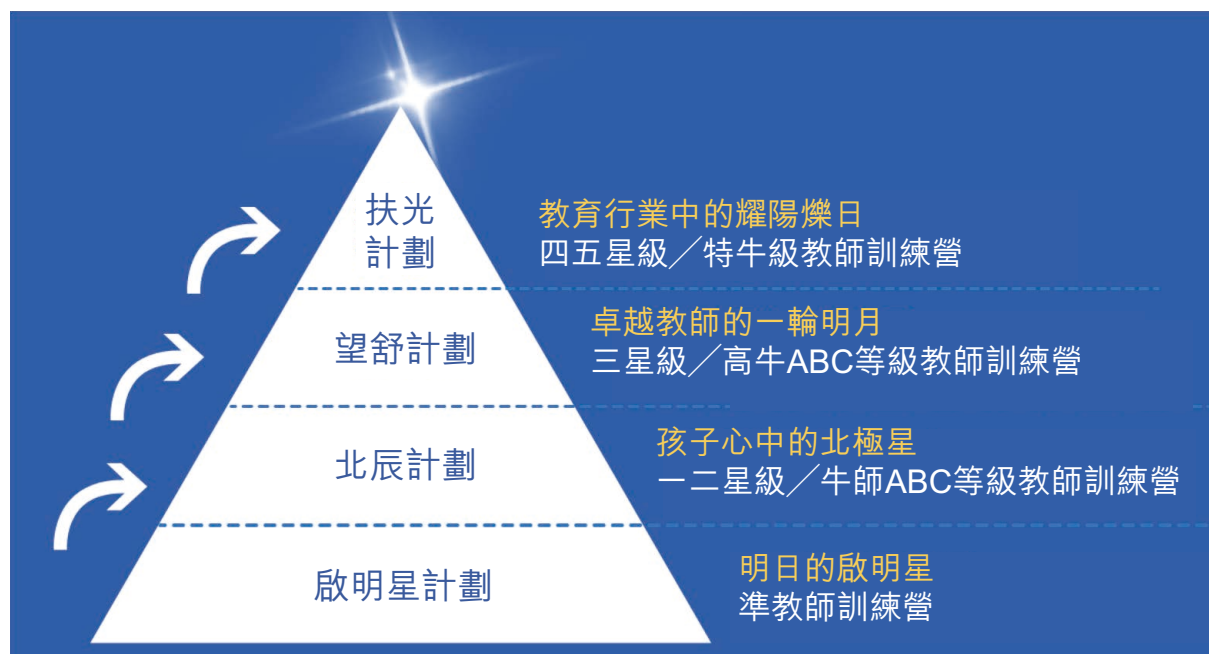


「一情六力」教師能力模型

## 悦學星級教師成長體系

我們為不同星級的教師提供量身定製的專業發展路徑，設立了四個層級化的師資能力培訓提升計劃：「扶光計劃」、「北辰計劃」、「望舒計劃」和「啟明星計劃」，通過項目式學習(PBL)、主題線下工作坊和線上線下相結合(OMO)的形式開展培訓，以滿足不同水平教師的發展需求。

- 扶光計劃：專為四、五星級教師量身打造，通過高級培訓和專業發展機會，進一步提升這些頂尖教師的教學和研究能力，鞏固和提升其在教育、教學領域的引領地位。
- 望舒計劃：為三星級的教師設計，專注於深化教學方法和課程內容的創新，鼓勵教師在保持教學質量的同時，探索新的教育技術和策略，以促進個人職業成長。
- 北辰計劃：針對一、二星級教師，提供基礎教學技能和課堂管理的培訓，幫助他們快速提升教學水平，增強課堂互動和學生參與度，從而穩步提高教學質量。
- 啟明星計劃：針對准教師打造的教師能力建設訓練營，為未來培養傑出星級教師。



悦學星級教師成長體系



## ESG報告

報告期內，我們定期組織內外部培訓課程，同時提供豐富的在線學習資源和自學材料，確保員工能夠隨時隨地進行知識更新和技能提升。為了拓寬員工的視野和深化專業知識，我們安排員工參加行業峰會和教學研討會，以此為契機促進其與行業前沿的接軌。我們鼓勵員工通過實踐項目和工作輪換，如「星耀計劃」，在實際工作中提升技能，並通過參與案例研究，如「扶光計劃」，加強理論與實踐的結合。我們亦鼓勵並資助員工獲取行業相關的認證或專業資格，如心理諮詢師、家庭教育指導師等，以幫助其拓寬專業邊界，提升其競爭力和市場價值。



優秀教師參與扶光計劃教師訓練營



## 導師引領，團隊共進

我們實施導師制度，將經驗豐富的資深員工與新入職或技能提升需求較高的員工進行配對，提供個性化的指導和支持。我們定期進行績效評估和一對一輔導，確保每位員工都能得到針對性的成長建議和職業發展路徑規劃。

我們鼓勵各分校建立分享平台，促進團隊成員之間的技能交流和知識共享，如悅學與全日制部門之間的合作。通過跨部門的交流與合作，我們激發了團隊協作的潛力，增強組織的整體創新能力和解決問題的效率。

本集團受訓僱員百分比及平均受訓時數詳細數據請參閱「附錄一：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

## 健康安全辦學

本集團將學生和教師的安全作為教學工作的根本，通過制定全面的安全保障制度，培養教師和學生安全防範意識，加強對學校突發事件的應對能力，降低各類安全事故及疾病傳播風險。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了《校區安全管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校區學生突發意外傷害處理指引流程》、《突發事件安全應急預案》及《防災減災簡要指南》等管理制度，切實落實安全管理體系，規範保障師生安全。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發現任何違反當地相關健康及安全法律及法規之重大事宜，亦未發生重大校區安全事故。於本集團嚴謹的管理制度下，本集團過去三年（包括報告期間）均無錄得任何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事件，且於報告期間並無因工傷而損失的工作天（2021年：因工傷而損失117工作天）。

## 教師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對教師的職業健康與安全給予極高的重視。我們要求所有校區明確安全管理職責分工，並定期進行監督檢查，以排查和消除安全隱患。同時，我們積極開展員工安全教育，提升他們的安全意識和自我保護能力。

為了保障教師的身體健康，從入職前到入職後，我們實施了一系列措施，以確保員工的身心健康和工作安全。

- 在入職前，我們要求所有員工進行入職體檢，並持有教師資格證，這不僅是對教師職業基本職業道德的要求和規範，也是對未成年人保護法的遵守。同時，我們要求教師提供無犯罪證明，以保障行業的底線。
- 入職後，集團為員工提供每年一次的免費體檢，以及五險一金之外的商業保險，包括員工醫療、安全健康和意外險等，以全面保障員工的健康和安全。工會每半年或一年，會邀請外部專業講師，為員工提供心理健康教育與疏導，幫助員工應對職業壓力，保持良好的心理狀態。

為了進一步提升員工健康保障，我們對健康體檢進行了優化，特別要求體檢機構對教師常見職業病出具單獨的檢測報告，以便我們能夠更加關注和防治職業病的發生。報告期內，我們持續開展中醫理療、健康知識講座、職場減壓講座及心理疏導等活動，為有需求的員工提供服務。我們鼓勵員工參與體育鍛煉，以保持身心健康。此外，我們還購買了商業保險和校區責任險，以應對意外情況對師生造成的傷害。



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商業保險福利。



本集團定期向員工發送「健康小貼士」。

## 學生健康與安全

無論是在校內課堂還是校外活動中，我們都採取了全面的安全措施來確保學生的安全，為學生創造了一個安全、健康的學習和生活環境，讓家長放心地將孩子交給我們。

我們已成立安全工作小組，由校區校長擔任學校安全工作的第一責任人，並建立重大事故報告制度，切實執行前台來訪、學校周邊環境治理、師生外出活動及重大事故上報等安全防範管理工作。各校區在開課前與家長就學生課間安全等安全注意事項進行充分溝通，並對化學實驗用品等存在安全風險的物品採取按需採購、統一存放及專人跟進銷毀等管理，有效降低安全事故發生風險。此外，校區開展每週深度清潔及裝修後空氣檢測，更通過定期舉辦心理健康講座和教師適時對潛在學生心理或家庭問題進行當面溝通，營造健康積極學習環境。

在研學活動中，我們提供冬令營和夏令營，為此我們制定了一套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和應急預案。我們明確要求出團配備藥品，並對所有出團學生和人員進行相關的安全培訓。此外，我們會事先對場地和線路進行評估，並為學生購買意外險，以應對可能發生的意外情況。我們有一套安全管理手冊和檔案，要求對學生安全進行監控和巡查，例如睡前和起床後的例行檢查等，以確保學生的安全。在食品安全管理方面，我們統一管理學生的飲食，提供營養均衡的餐飲服務，防止因學生飲食不當造成的食物中毒等事故，保障學生的健康。

## 突發事件應急處理

根據《校區學生突發意外傷害處理指引流程》及《突發事件安全應急預案》要求，我們成立了應急小組，各校區每月需完成安全自檢並對突發事件巡視監測，確保24小時均有符合規定的相關人員當班，一旦發現安全隱患，及時向上級部門彙報事件情況，並快速處理風險事件。

## ESG報告

本集團秉持「以預防為主」的應急處理方針，制定並執行《校區學生突發意外傷害處理指引流程》和《突發事件安全應急預案》，成立了專門的應急小組，確保對突發事件進行調查、現場勘驗及有效應對。為了加強安全管理，各校區每月進行安全自查，並持續監測突發事件，確保24小時都有合格的人員值班，一旦發現安全隱患，立即向上級部門報告，並迅速響應。

在消防安全方面，本集團要求各部門或校區負責人每年簽署《防火安全責任書》，並執行每日重點區域抽樣檢查和每週的消防安全巡查，以確保及時發現並解決火災隱患，防止消防安全事故的發生。為確保校區內的消防設施和防火用品配備充足，集團聘請第三方消防機構每月進行定期的消防設施維護保養，並與之簽訂消防年檢合同。合同中明確了年檢的範圍、標準和責任，確保消防設施和設備的問題能夠得到及時的整改和更換，從而減少火災帶來的危害。

### 安全意識培養

本集團每半年舉行消防安全演練，提高學生和教職人員的自救互救能力。同時，各校區積極推進學生安全教育，通過開展安全主題開學班會、課間播放宣傳片、張貼安全宣傳標識物、擺放安全知識手冊和設置消防安全宣傳欄等方式，向學生適時普及消防安全、火災逃生、電器設備使用及急救等安全常識，提升學生安全素養和自我保護能力。

### 供應鏈管理

#### 合規管理

本集團恪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建立健全了《招標流程》、《採購制度》、《供應商管理規定》等內部規章，確保招標採購活動與供應商管理的規範化和標準化。本集團不斷加強供應鏈的管理能力，完善並執行各項管理制度，旨在構建一個負責任的供應鏈體系，從而確保供應商品的質量和可靠性。在報告期內，本集團與3,661家供應商建立了合作關係，這些供應商有3,647家位於中國境內，14家為海外供應商。有關更詳細的數據，請參閱本ESG報告的「附錄一：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



## 供應商管理

本集團建立了全面的供應商管理體系，通過嚴格的評選機制，實施供應商篩選、評估、考核及動態監督的閉環管理，以確保供應商的整體水平。在供應商引入階段，本集團遵循《供應商管理規定》的規範，對783家新供應商進行嚴格的選拔與評估。在評估階段，本集團重視對供應商的綜合評價與持續監督，設立供應商評估團隊，評估標準包括供貨品質、交付效率、合同履行以及服務水平等多個方面。同時，本集團每年對合作的全品類供應商進行全覆蓋評估，識別供應商對於環境及社會風險的表現，並根據評估報告對表現不佳的供應商進行淘汰或約談考察，對納入黑名單的供應商永不錄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對於供應商管理進行重點優化：

- 准入管理：在供應商准入時加入了更多評估維度，要求合作夥伴和採購部門共同評估供應商資質。對於生產類供應商，本集團要求進行實地考察，以識別是否存在ESG風險(如使用童工等)。本集團設定了清晰的入圍評估標準，包括相關資質、生產能力、業績、人員、技術和內部制度流程等，以確保業務的可靠性。
- 績效管理：加強績效管理，特別是對客戶端服務供應商(如印刷、保潔等)。本集團每年至少進行一次績效管理，有時每三個月進行一次，以保證項目交付滿足業務需求。
- 風險管理：由於許多服務與客戶密切相關，本集團以印刷供應商為例，在這些關鍵的供應商類別下設有備選供應商，形成「一主一備」的模式，以應對突發風險。
- 公平與激活：為供應商創造了一個公平競爭的環境，根據績效表現分配業務，確保供應商服務的公平性，並激發供應商的積極性。

## 打造綠色供應鏈

本集團堅持可持續發展理念，積極推動綠色採購。本集團將優先選擇當地供應商，以減少交通運輸導致的空氣污染排放和能源消耗(報告期內本集團位於廣東省供應商為2,537家)。同時，本集團將積極向供應商傳遞環保理念，對具備管理體系認證及環保資質的供應商進行加分，並鼓勵供應商採用環保材料與加強廢棄物回收利用，帶動供應商遵守環保法律法規及履行社會責任，保障供應物資兼顧綠色無害與安全實用。



此外，本集團會部分考慮供應商的ESG表現，優先考慮使用環保包裝材料、產生較少溫室氣體、消耗較少能源或者達到ISO標準而對環境影響較小的供應商。具體要求供應商提供相關的證明資質，以確保本集團的供應鏈符合環保要求，推動綠色供應鏈的持續發展。

### 教育為先 價值共創

在當今快速發展的世界中，教育的重要性越來越被人們所重視。獲得優質教育不僅有助於改善個人生活，亦是實現社會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基礎。

### 教學質量管理

#### 合規經營

本集團堅守合規經營的底線，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以及《國務院辦公廳關於規範校外培訓機構發展的意見》等相關法律法規開展教育辦學活動。本集團的核心業務集中在提供高質量的素質教育服務，故不存在涉及產品安全與健康問題所需的召回事件。同時，在向客戶交付高質量創新產品與服務的同時，我們始終堅持負責任的營銷準則和高標準的行為規範，確保社會責任理念貫穿於日常的營銷活動中。我們通過建立管理架構和執行細緻的保障措施，努力在品牌和產品展示中向客戶傳遞真實、有效、客觀和公正的營銷信息。

#### 教學質量管理體系

本集團視教學質量為生命線，致力於構建全面的教學質量管理體系。該體系由教學部門、質量監控部門和教研部門聯合推動，確保教學質量的持續提升。這些部門協同工作，制定教學質量的統一標準，監控教學過程，評估教學成果，並提供教師專業發展的培訓。本集團制訂並持續更新《教學質量體系》、《教學手冊》及《教研標準》等內部管理文件，旨在規範教學質量管理與個性化服務標準。為確保教學質量的穩定性和一致性，本集團堅持流程化和標準化的管理方法。集團內部實施了一系列聽課打分等評分機制，以確保教學活動的高標準和教師的專業表現。這些機制的建立和執行，有助於本集團識別和獎勵最佳教學實踐，同時也能夠及時發現並解決教學中存在的問題。





同時，本集團注重課後反饋，通過學習規劃師和授課教師每節課後的回訪，以及階段性的總結會議，與家長保持緊密溝通。本集團建立了線上和線下相結合的多渠道反饋機制，以及定期的電話抽樣回訪，及時了解學生的學習進展和需求以促進本集團優化教學方法和質量，確保每位學生獲得最佳學習體驗和成果。

### 特色教學質量優化

對於特色教學服務，2023年本集團持續進行質量優化提升。對於研學活動，本集團制定了《研學項目標準1.0》和「CKT勝任力模型」，以確保研學活動的質量和效果。這些標準和模型不僅幫助本集團選拔和培養具有專業能力的教師，還指導本集團設計和管理研學產品，確保學生能夠從這些活動中獲得豐富的學習和成長體驗。本集團不斷優化解研學產品管理體系，以適應不斷變化的教育需求和學生的個性化發展。課後服務方面，本集團編製了《課後服務質量管理手冊》，為課後活動的開展提供了明確的指導。手冊中詳細規定了每一節課的教學流程、課後學生作業和成果的標準，以及向家長提供的反饋和報告，有助於本集團保持高水平的教學質量，同時，也讓家長能夠清晰地了解孩子的學習進展。

## 教育服務與創新

### 教育創新體系建設

本集團在教育服務與創新方面建立了涉及多個層級的管理體系：

- 產品中心：負責與一線教師溝通，收集創新需求，推動和推廣教育產品的創新。
- 一線教師：直接負責教學活動，根據學生的具體需求提出創新性教學方案。
- 質量監控部門：負責對一線教師提出的創新教學方案進行篩選和沉澱，確保創新項目的質量。
- 推廣部門：負責將經過驗證的成功創新教學方案推廣至整個集團，實現資源共享。

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激勵教師教育服務與創新的相關措施：

- 項目制創新激勵：為特定的創新項目提供主題、項目激勵和獎金，鼓勵教師和一線員工提出創新性教學方案。
- 精神滿足感激勵：通過舉辦創新獎項認可和獎勵，激發教師和員工在創新方面的內在動力。

### 教育創新實踐

#### 素質教育產品創新

本集團針對素質產品創新，推出如小記者培訓、青少年編程等具有特色和競爭力的課程產品，旨在培養學生的綜合素質，提升其創新精神和實踐能力。

- 課程內容：結合學生的興趣和需求，設置豐富多樣的課程內容，使學生在學習過程中能夠充分發展自己的特長。
- 教學方法：採用互動式教學、探究式等先進的教學方法，激發學生的學習興趣，改善教學效果。
- 教學評價：建立多元化、全面的教學評價體系，關注學生的綜合素質提升，為學生的成長提供有力支持。

#### 高職高考項目創新

為響應國家鼓勵職業教育與普通教育相互融合的號召，推動不同層次職業教育的縱向貫通，本集團推出專門針對高職高考的項目，以提升學生在關鍵科目上的成績。

- 課程設置：結合高職高考的要求，為學生提供有針對性的課程，確保學生在關鍵科目上取得優異成績。
- 教學方法：採用個性化教學、分層教學等方式，滿足不同學生的學習需求，改善教學效果。
- 資源整合：與企業、高校等合作，共享優質教育資源，為學生提供更多的發展機會。



### 教師創新技能培訓與發展

教師是教育創新的核心力量。本集團通過師徒帶訓等創新方式，不斷提升教師的教學能力和創新思維。

- 師徒帶訓：為新入職的教師安排經驗豐富的導師，通過一帶一的師徒關係，幫助新教師快速成長。
- 教學研討：定期組織教學研討活動，鼓勵教師分享教學經驗，共同探討教育創新的方法和途徑。
- 專業發展：為教師提供國內外教育培訓機會，幫助教師拓寬視野，提升專業素養。
- 激勵機制：設立優秀教師評選、教學成果獎勵等制度，激發教師的工作積極性和創新精神。

本集團通過素質產品創新、高職高考項目創新以及教師培訓與發展等方面的努力，不斷提升教育質量，為企業發展提供有力支持。同時，本集團關注教育政策變化，緊跟時代發展潮流，不斷調整和優化教學策略，為學生的全面發展創造良好條件。報告期內，本集團在教學研究方面共投入人民幣1,719.94萬元。

案例：第十二屆「微課大賽」開展

為了提升教師的獨立備課能力、課堂教學組織能力和教學創新能力，引導教師團隊加大課堂教學研討力度以及提升教學質量，本集團每年度舉辦大型教學競賽「微課大賽」。大賽吸引眾多教師的積極參與，他們精心準備了自己的微課作品，展示了各自獨特的教學方法和創意。通過嚴格的評審過程，最終選出了一批優秀的微課作品和教師代表，不僅體現了教師們的專業素養，也展示了他們對教學質量的持續追求。



## 客戶服務與權益保護

### 客戶服務管理體系

本集團在客戶關係與服務方面設有三個處理層級的管理架構：

- 市場總監：作為最高管理層，負責制定客戶服務策略，指導並監督整個客戶服務流程的執行。
- 客服主任：負責執行市場總監制定的服務策略，管理客服團隊，確保團隊成員具備良好的服務意識和技能。
- 客服專員：作為一線服務人員，直接與家長／客戶進行溝通，接收課程諮詢和投訴反饋，並與相關部門負責人進行協調，確保問題得到及時處理。

### 客戶投訴處理流程

本集團制定並定時更新《投訴管理制度流程》和《卓越教育危機公關一般處理流程》等客戶投訴管理流程操作，確保客戶投訴能夠得到及時、有效的處理。本集團通過400熱線、官網在線諮詢和後台留言三個渠道接收投訴反映。客服專員接到投訴後，會根據投訴內容將其下發給對應部門。相關部門負責人在接到投訴後，會立即著手處理，並在24小時內給家長進行反饋。客服中心作為第三方協調，負責監督投訴處理的進展，並在案件結束後，開展回訪工作，以確保問題得到圓滿解決。

為了深入了解客戶需求，本集團針對核心客戶每年進行滿意度監測調研。調研方式包括進門測、階段測和水平評估等，進行面對面的深度訪談，深入了解客戶需求，為優化本集團產品和服務提供有效指引。同時，將客戶滿意度納入各校區年度彙報內容，重視客戶滿意度的提升。管理考核機制：為了保障客戶服務的質量，本集團除了制定基本的管理目標外，還會根據實際情況設定額外目標，例如確保客戶滿意度達到特定標準，以此來不斷提升客戶服務的質量和效率。

在報告期間，本集團共接獲1起投訴(2022年：共接獲8起投訴)。

### 客戶信息安全保護

本集團始終將保護客戶隱私和確保信息安全視為首要任務。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侵權責任法》等個人信息保護的相關法律法規，並結合實際情況，制定並定期更新一系列內部管理制度，包括《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安全規範》、《信息系統賬號管理制度》、《用戶信息管理制度》以及《用戶信息分類分級制度》等，以確保個人信息保護工作的全面性和時效性。針對任何失密或洩露信息的行為，本集團秉持零容忍態度，迅速採取果斷措施並實施追責機制。本集團對涉事責任人進行徹底調查，並根據調查結果施以相應的紀律處分，確保信息安全管理嚴肅性和有效性。

針對學生報名信息，本集團實行及時歸類存檔的管理措施。在簽訂電子合同過程中，本集團嚴格規範操作流程，確保客戶數據安全。此外，本集團設立了嚴格的權限管理制度，對員工查閱和導出學生及其家長信息的行為進行嚴格控制，以防止任何形式的隱私洩露。

對於本集團開發的教學類應用程序，我們非常重視客戶的知情權和隱私保護。客戶在使用應用程序前必須簽署《卓越在線APP隱私政策》，明確雙方在隱私保護方面的權利和義務，保障客戶的信息安全和隱私權益。

同時，本集團要求各校區加強對員工資料、產品核心內容、應用數據等重要信息的保管工作，採取必要的安全措施，確保信息安全。在報告期內，本集團未收到任何關於侵犯客戶隱私或遺失客戶資料的實證投訴（2022年：無投訴），體現了本集團在客戶信息保護方面的嚴格管理和良好成效。本集團將繼續努力，不斷提升客戶信息保護水平，為客戶提供一個安全、可靠的服務環境。





## 社區投資 深化公益

###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肩負「培養卓越素質，助力國家未來」的使命，積極支持社會公益事業的發展，並鼓勵學生參與社會實踐。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慈善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利用本集團在教育及資源方面的優勢，傳遞善意。為此，本集團制定了明確的慈善政策，確保本集團的捐贈和贊助能夠得到妥善利用。在報告期內，本集團致力於支持社區慈善和發展教育事業，投入的資金和物資總額約為人民幣16.5萬元。本年度，集團通過成立志願服務隊，將公益活動與學生教育相結合，為學生們提供了一個全面發展的平台。這種模式不僅有助於提升學生的個人能力，還為培養具有社會責任感和創新精神的人才奠定了基礎。在未來，集團將繼續深化公益事業，為更多學生提供參與志願服務的機會。報告期內，共625名員工參與志願活動，志願活動參與總時長達884小時。



### 公益項目實踐

#### 「逐夢課堂」公益活動

2023年，本集團舉辦的「逐夢課堂」公益活動旨在為困境學子提供免費優質素質教育課程的重要舉措，活動為廣東省廣州市越秀區的困境學生提供了278個全學期免費的素質類課程學位名額，涉及多種素質教育課程，如《奇趣小記者》和《卓越編程》等。這些課程旨在提升孩子們的綜合素質，包括語言表達、邏輯思維和信息技術應用等能力，幫助困境學子獲得了更好的教育資源，助力他們健康成長。



### 「公益送教之旅」項目

「公益送教之旅」項目成功地將優質教育資源帶到鄉村，通過名師溫萬龍和華師教授陳品德的生動大語文課，激發了鄉村孩子們對文言小說的興趣，並營造了熱烈的課堂氛圍。活動得到了當地師生高度評價。本集團致力於將素養課堂傳遞給更多鄉村師生，助力教育公平。同時，通過線上線下結合的方式，本集團已幫助超過1,000名鄉村教師提升教學技能，為縮小城鄉教育水平差距做出了貢獻。



### 「公益八小時」項目

「公益八小時」項目鼓勵員工積極參與社區服務。2023年，項目主題是美化社區並鼓勵員工每年參與。在活動中，員工身著統一的志願者小馬甲，走進學校和周邊社區，開展一系列的志願者活動，包括垃圾清理，為社區居民營造一個乾淨整潔的環境。此外，員工們還積極參與社區的綠化工作，種植樹木，修剪花草，為社區增添一抹綠色。同時，員工們還與社區居民互動，宣傳環保知識，提高居民的環保意識。

## 節能環境 守護家園

健康的生態環境是我們賴以生存的基礎，也是社會持續發展的重要支撐。本集團深知保護生態環境的重要性，並主動投身於應對氣候變化風險的工作中。在日常工作運營中，我們實施節能減排措施，並積極承擔我們的責任，引導更多利益相關者踐行低碳環保的理念，與社會各界攜手保護共同家園。

### 環境目標與政策

為了確保本集團能夠成功地實施可持續性的商業模式，我們已經根據自身的發展方向和戰略規劃，設定了多個環境保護目標，並且對這些目標的實施進展進行了密切的監控和定期的審查。以2022年作為基準年，我們計劃在2023年達成以下目標：

範疇	目標	進展
溫室氣體排放	為了貫徹落實我國“2030年實現碳達峰、2060年實現碳中和”的政策目標，本集團將嚴格遵守並積極參與政府的減排計劃，致力於在既定時間內達成碳達峰和減排的目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持續推進既定目標，並在2024年致力於實現這些目標，並執行相應措施
廢棄物管理	每年開展活動以提高員工節約資源的意識(有害廢棄物)	2023年對於員工的節約意識進行多渠道的宣貫，2024年將沿用此目標，並持續優化實現路徑
	逐步減少紙張使用量，增加紙張回收量(無害廢棄物)	2023年繼續推進無紙化辦公與教學，2024年將沿用此目標，並持續優化實現路徑
能源管理	透過內網通知及電郵等宣傳渠道，提醒員工節約用電，以提高節能意識	已完成，2024年將沿用此目標，並持續優化實現路徑
水資源管理	以鼓勵節約用水，加強節約用水之有效性	已完成，2024年將沿用此目標，並持續優化實現路徑

本集團致力於打造綠色校園與辦公環境，並將可持續發展和生態文明的理念深入到日常的經營與管理之中。在報告期內，集團嚴格遵循與業務緊密相關的環保相關法律法規。針對上述關鍵環境問題，我們致力於建立環境管理體系和政策，以支持我們更好地實施綠色運營策略，履行社會責任，並保護環境。我們將繼續堅持生態文明的理念，進一步優化業務流程，努力實現人與環境的和諧共存，並為社會的可持續發展做出貢獻。

### 排放物管理

本集團認識到公眾和投資者對環保及企業社會責任的關注日益增加，因此我們一直重視實施有效的環境管理並致力於環境保護。集團內部已經制定了環保相關的政策和指導方針，以履行我們應承擔的社會責任。鑒於我們主要從事素質教育服務，對環境的直接影響相對較小，且在運營過程中未涉及工業廢水排放。

我們密切關注並嚴格遵守國家環境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法律的規定，並已經制定了相關政策以減少集團對環境的潛在影響。在報告期內，我們沒有發現任何重大違反環境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此外，我們還積極採取了一系列環保措施，如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推廣可再生能源的使用、實施廢物分類和回收計劃、鼓勵員工使用公共交通工具等。我們相信，通過這些措施的實施，我們不僅能夠減少對環境的負面影響，還能夠為建設更加美好的環境做出貢獻。未來，我們將繼續關注環保領域的最新發展，並不斷優化我們的環保政策和措施。我們還將加強與相關利益相關者的溝通與合作，共同推動可持續發展目標的實現。

### 廢氣排放

本集團的主要廢氣排放來源於商務活動中使用的汽油。有關具體的排放數據，請參考「附錄一：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為了降低廢氣排放，我們採取了一系列措施，包括定期對車輛進行保養和維護，以防止因部件損壞或其他原因導致過量廢氣排放。此外，我們還根據地區的排放政策要求，逐步淘汰不符合排放標準的車輛。同時，在車輛採購方面，我們優先選擇符合最新環保標準的車型，並考慮車輛的燃油效率和排放水平。我們與供應商合作，推動他們提供更加環保的車輛和設備，以減少整個供應鏈的環境影響。





除了定期的保養和淘汰舊車輛，我們還致力於提高車輛使用效率，優化行車路線，以減少不必要的燃油消耗。同時，我們積極探索使用清潔能源和替代能源，如計劃使用電動車和混合動力車，以進一步減少廢氣排放。為了鼓勵員工採取環保出行方式，鼓勵員工騎行或使用公共交通工具上班。

為了監控和管理廢氣排放，我們建立了一套全面的排放監測系統，定期檢查和報告排放數據，確保我們的運營活動符合環保法規的要求。通過這些綜合措施，我們不僅能夠減少對環境的負面影響，還能夠提高運營效率，為集團的長期可持續發展奠定堅實的基礎。

###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來源包括商務用汽車的汽油消耗產生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以及教育場所使用的外購電力導致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報告期內，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總量持續下降，標誌著我們進一步優化了低碳運營。詳細的排放數據請參閱「附錄一：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

為了進一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正在積極採取措施以降低電力消耗。這些舉措不僅有助於減少我們對環境的影響，還能夠提升集團的形象，增強客戶和社會的認可度。我們採取的具體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 升級設施和設備，採用更加節能的技術和產品。
- 優化能源管理系統，確保能源的高效使用。
- 強化員工節能意識，通過培訓和教育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 探索使用可再生能源可能性，如太陽能 and 購買綠電，以減少對化石燃料的依賴。

### 廢棄物處理

#### 有害廢棄物處理

鑒於我們的業務特性，學校產生的污染物種類通常較為有限。對於其他有害廢棄物(如打印機硒鼓、墨盒、電池及燈管等)，我們則採取單獨收集和專門處理的方式，確保所有廢棄物都能得到環保、高效的處理。

無害廢棄物主要包括廚餘、塑料、文具、紙張、玻璃等，我們通過垃圾分類和回收利用，將這些廢棄物轉化為資源，減少對環境的負擔。有害廢棄物主要包括熒光燈管、燈泡、打印機墨盒、廢電池等，這些廢棄物需要特殊處理以防止對環境和人體健康造成危害。我們與專業回收機構合作，確保這些有害廢棄物得到正確的處理和回收。

#### 無害廢棄物處理

在本集團的運營過程中，紙張佔據了產生的無害廢棄物的絕大部分。為了有效減少無害廢棄物的產生，本集團實施了一系列綜合性措施。首先，我們強化了員工的環保意識，要求他們在處理廢棄物時採取負責任的態度，並且在丟棄前進行細緻的分類。我們還配備了專業的團隊，負責對分類後的廢棄物進行統一的處理，確保最大化資源利用和最小化環境影響。

針對舊書本和廢紙，本集團積極與回收商建立合作關係，將這些材料回收再利用。這不僅有助於減少廢物產生，而且促進了循環經濟的發展。我們還在辦公環境中推廣無紙化辦公和雙面打印等措施，從源頭上減少紙張的使用。通過這些措施的實施，我們不僅顯著減少了無害廢棄物的數量，還提高了資源的使用效率，為環境保護做出了積極貢獻。

### 資源使用

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的環保法律法規，並在內部制定了一系列能源資源管理的政策和環保指導措施。同時，我們遵循辦公大樓的管理規定，致力於實現節能降耗，以減輕集團業務運營對環境的負面影響。

我們定期審視業務運營流程，並實施改進措施，以更高效地利用水資源和電力等能源。這包括但不限於安裝節水設備和節能燈具，優化中央空調系統的運行效率，以及利用智能建築技術來監測和控制能源消耗。同時，我們減少或避免使用那些浪費資源或對環境造成污染的產品，例如，推廣使用環保文具和可回收材料，以及在可能的情況下，鼓勵員工使用電子設備替代紙質文件(基於業務性質，本集團並不涉及使用包裝材料)。





我們的目標是提高能源使用效率，並減少不必要的資源消耗，從而推動更加可持續的運營模式。我們還開展了內部培訓計劃，提高員工對環保重要性的認識，並鼓勵他們參與到節能減排的實踐中。通過這些綜合措施，我們不僅能夠降低運營成本，還能夠為保護環境做出實質性的貢獻，展現本集團作為負責任企業的形象。我們將繼續探索新的技術和方法，以進一步提升我們的環保表現，實現綠色發展的長遠目標。

### 能源管理

在日常運營中，本集團的主要能源消耗體現在辦公室的電力使用上。為了堅守我們對節能減耗的承諾，本集團每年通過內部網絡通知和電子郵件等溝通渠道，提醒員工節約用電，以增強員工的節能意識。我們還開展了一系列節能活動，如「關燈挑戰」、「節能月」等，鼓勵員工參與到節能行動中來。此外，我們還定期組織能源管理培訓，提升員工在日常工作中的能源節約能力。

我們將持續審視這些措施的成效，並根據運營實際情況進行必要的調整，以實現提高資源使用效率的目標。這包括定期審查能源使用數據，識別能源浪費的潛在環節，並採取技術或管理上的改進措施。有關詳細的能源消耗數據，請參閱「附錄一：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通過這些數據和分析，我們能夠更好地理解能源消耗的趨勢，並採取相應的策略來優化我們的能源管理，推動集團的可持續發展。

### 水資源管理

本集團的主要用水集中在辦公區域的生活用水。我們在辦公區洗手間安裝了節水型水龍頭，以增強節水的實效性。此外，為了強化節水意識，我們在辦公室的顯眼位置貼上了節水標語，以此提醒員工和學生養成節約用水的習慣。我們通過內部網絡通知和電子郵件等渠道，向員工傳達珍惜水資源的信息，鼓勵他們採取節水措施。

基於本集團的運營地理位置，我們在獲取適用水源方面並未遇到任何問題。我們將繼續監控和優化水資源的使用，包括定期檢查和維護供水系統，以減少水資源的不必要損失。此外，我們還計劃實施水資源管理計劃，包括雨水收集和循環利用，以進一步減少對淡水資源的需求。通過這些努力，我們旨在減少水資源的浪費，為保護我們寶貴的水資源做出貢獻。

## 氣候變化應對

氣候變化對全球經濟的風險和挑戰正在加劇，這同樣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產生負面影響。因此，我們高度重視識別和減輕氣候變化帶來的影響。遵循金融穩定委員會下設的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簡稱「TCFD」)的指導，我們的管理層已經評估並深刻認識到氣候相關風險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以及其中蘊含的機遇。基於這些評估結果，我們已經將氣候風險納入內部風險管理框架，以有效管理和審查氣候相關風險，同時把握潛在的機遇。

根據TCFD的風險分類框架，本集團已經識別出以下氣候相關風險、相應管理措施以及氣候相關機遇：

氣候相關風險		
風險類型	風險描述	應對措施
急性及慢性實體風險(實體風險)	極端氣候現象，如極端寒冷、酷熱、風暴、暴雨和颱風，不僅頻繁發生且程度日益加劇，這些情況對學生的安全構成了威脅，同時也干擾了教職員工的正常工作，並有可能導致生命損失。這類氣候事件還可能加劇電力供應的不足，並對我們集團的資產造成損害，從而導致辦公室運營中斷、收入下滑，並提高搶修或恢復災區所需的成本。	為了提升應對極端天氣事件的能力，本集團在選擇校園地點時將嚴格考量當地氣候風險，並對潛在氣候威脅進行評估，作為決策的重要依據。我們已制定並定期更新《突發事件安全應急預案》，以適應最新的氣候變化趨勢和應急管理實踐。實施了一系列防洪和防災措施，包括在暴風雨多發季節對低窪校區提前進行防洪準備，並常備防洪沙包。同時，我們不斷優化應急準備工作，提高設施防災能力，加強員工應急培訓，並與政府及非政府組織合作，共同提升應對極端天氣事件的能力。此外，積極探索新的業務模式和技術解決方案，適應氣候環境變化，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增強業務韌性，確保在面對未來氣候挑戰時，持續提供高質量的教育服務。



氣候相關風險		
風險類型	風險描述	應對措施
政策風險(轉型風險)	為支持全球脫碳目標，各國政府制定或加強氣候相關法規。中國政府已設定了2030年碳排放達峰和2060年碳中和的目標。聯交所要求上市公司增強ESG報告中氣候信息透明度。政策收緊可能導致合規成本上升，如果未能達到標準，可能面臨索賠和訴訟風險，從而影響企業聲譽。	本集團已明確規定了降低溫室氣體排放的目標，並不斷監控氣候變化相關的現有趨勢、政策與法規，以防止因應對不力而產生的聲譽風險。我們將持續評估我們應對氣候變化的措施成效，並提升我們應對氣候相關問題的能力。
技術風險(轉型風險)	隨著低碳技術的不斷發展和普及，本集團可能需要引進先進的設備和技術，以降低碳排放並提高能源效率。這一轉變可能涉及到對現有設施改造或更新，以及對員工進行新技術培訓。此外，本集團可能還需要增加研究和開發人員，以持續創新和優化低碳解決方案，並投入更多資源於節能減排項目，從而提高本集團的環境友好性和市場競爭力。	在衡量引進必要性和業務適配性的基礎上，本集團將在全面進行風險評估的框架內，明智地導入新的設備或技術。這一過程包括對潛在風險的評估，如成本效益分析、技術成熟度、市場接受度以及對現有操作流程的影響。同時，我們還將考慮新技術如何與我們的長期戰略目標和可持續發展承諾相結合。通過這種方式，我們可以確保投資的合理性，並最大化新技術帶來的潛在利益，同時將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範圍內。

氣候相關機遇	
產品與課程	為了迎合市場對低碳產品和服務日益增長的偏好，本集團計劃開發加強學生對於應對氣候變化意識的相關課程。通過這些教育活動，本集團不僅能夠培養更具環保意識的消費者，還能夠促進自身產品和服務的創新，從而抓住市場上的新機遇。
資源使用	本集團在教學過程中減少或消除對傳統紙質材料的依賴，轉而使用數字技術和設備來傳遞知識和信息。這些措施不僅有助於減少紙張消耗，支持環境保護，還能提高教學效率和學習體驗。

## 附錄一：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

ESG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b>A. 環境類績效指標列表</b>				
<b>A1 排放物</b>				
<b>A1.1 廢氣排放(註釋1)</b>				
氮氧化物	千克	65.15	4.36	不適用
硫氧化物	千克	0.06	0.07	不適用
顆粒物	千克	6.24	0.32	不適用
<b>A1.2 溫室氣體排放量及密度(註釋2)</b>				
溫室氣體總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2,519.08	2,833.26	11,078.2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 人民幣百萬元	5.15	2023年新增	2023年新增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	噸二氧化碳當量	9.85	12.57	—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	噸二氧化碳當量	2,509.23	2,820.69	11,078.2
<b>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b>				
有害廢棄物總量(註釋3)	千克	1,360.10	50.58	393.84
有害廢棄物密度(註釋3)	千克/人民幣百萬元	2.78	0.10	0.21
廢棄燈管	千克	48.32	46.91	122.22
廢棄電池	千克	3.78	3.67	—
廢棄電子產品	千克	1,308	2023年新增	2023年新增
<b>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b>				
無害廢棄物總量	噸	17.54	25.55	133.72
無害廢棄物密度	噸/人民幣百萬元	0.04	0.05	0.07
辦公室紙張消耗量	噸	17.54	25.55	133.72



ESG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b>A2 資源使用</b>					
<b>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b>					
	綜合能源消耗量	兆瓦時	4,438.45	4,991.77	13,773.47
	能源消耗密度	兆瓦時／人民幣百萬元	9.07	10.16	7.25
	直接能源消耗量(註釋4)	兆瓦時	38.60	45.79	—
	汽油消耗量	升	4,416.66	2023年新增	2023年新增
	間接能源消耗量	兆瓦時	4,399.85	4,945.98	13,773.47
<b>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b>					
	用水量	噸	87,355.69	100,339	222,140.61
	用水密度	噸／人民幣百萬元	178.5	204.3	117
<b>B 社會類績效指標列表</b>					
<b>B1 僱傭</b>					
<b>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b>					
	員工總人數	人	846	1,022	3,043
性別	男性	人	335	355	986
	女性	人	511	667	2,057
僱傭類型	全職員工	人	846	2023年新增	2023年新增
	兼職員工	人	0	2023年新增	2023年新增
	教職員工	人	384	559	1,640
年齡	非教職員工	人	462	463	1,403
	30歲及以下	人	311	459	1,580
	31—50歲	人	510	532	1,409
地區	51歲及以上	人	25	31	54
	中國廣東省	人	554	576	2,832
	中國其他省份	人	292	445	211
	海外	人	0	1	—



ESG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b>B1.2</b>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註釋5)				
	員工流失比率	%	24.08%	224.80%	204.20%
性別	男性員工流失率	%	26.67%	202.80%	180.50%
	女性員工流失率	%	22.37%	236.40%	215.50%
年齡	30歲及以下員工流失率	%	25.53%	245.80%	307.80%
	31–50歲員工流失率	%	23.48%	213.00%	92.10%
	51歲及以上員工流失率	%	18.52%	116.10%	96.30%
地區	中國廣東省員工流失率	%	20.96%	243.90%	200.50%
	中國其他省份員工流失率	%	29.78%	200.00%	253.60%
	海外員工流失率	%	—	200.00%	—
<b>B2</b>	健康與安全				
<b>B2.1</b>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因工作關係死亡員工人數	人	0	—	—
	因工作關係死亡員工比率	%	0	—	—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天	0	—	117
<b>B3</b>	發展及培訓				
	全年培訓總人次	人	2,690	2023年新增	2023年新增
<b>B3.1</b>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僱員的受訓比率				
	全體員工受訓比率	%	61%	2023年新增	2023年新增
性別	男性員工受訓比率	%	30	30	30
	女性員工的受訓比率	%	70	70	70
僱員類別	教職員工受訓比率	%	65.4	29.8	57.4
	非教職員工受訓比率	%	34.6	70.2	42.6



ESG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b>B3.2</b>	<b>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僱員的平均受訓時數</b>				
	全體員工平均受訓時長	小時／人	497.5	478.2	210.4
性別	男性員工平均受訓時長	小時	493.2	413.0	194.8
	女性員工平均受訓時長	小時	499.4	512.9	217.8
僱員類別	教職員工平均受訓時長	小時	539.7	448.1	253.7
	非教職員工平均受訓時長	小時	417.8	514.5	159.7
<b>B5 供應商管理</b>					
<b>B5.1</b>	<b>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b>				
	供應商總數	個	3,661	2023年新增	2023年新增
地區	海外	個	14	2023年新增	2023年新增
	中國廣東省	個	2,537	2,154	1,641
	中國其他省份	個	1,110	722	587
<b>B6 產品責任</b>	教研總投入	人民幣千元	1,719.94	2023年新增	2023年新增
<b>B6.2</b>	<b>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b>				
	教學服務投訴總數	件	1	2023年新增	2023年新增
	客戶投訴處理率	%	100%	2023年新增	2023年新增
<b>B7 反貪污</b>					
<b>B7.1</b>	<b>於彙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b>				
	報告期內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數目	件	0	—	—
<b>B7.3</b>	<b>反貪污培訓</b>				
	參與反貪污培訓的董事及高管人數	人	9	8	不適用
	參與反貪污的董事及高管培訓總時長	小時	18	2023年新增	2023年新增
	參與反貪污培訓的員工人數	人	700	374	不適用
	參與反貪污的員工培訓總時長	小時	209	2023年新增	2023年新增

ESG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b>B8 社區投資</b>				
<b>B8.2</b>	<b>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b>			
公益捐贈	萬元	16.5	45	36
志願活動投入時長	人次	884	2023年新增	2023年新增
志願活動投入人次	人次	625	2023年新增	2023年新增

## 註釋：

1. 本集團廢氣排放均來源於汽油車行駛時產生的排放。廢氣排放參考聯交所頒佈的《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而計算。
2. 本集團溫室氣體直接排放量(範圍一)均來源與汽油車行駛時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溫室氣體間接排放量(範圍二)均來源於外購電力。本報告計算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時，採納中國生態環境部發佈的2022年度全國電網平均排放因子0.5703 kgCO<sub>2</sub>/kWh。
3. 本集團年度有害廢棄物新增廢棄電子產品披露項，故總量和密度均有一定幅度增加。
4. 本集團直接能源消耗均來自於汽油消耗。
5. 本報告員工流失率計算方法調整為：年度員工流失率=年度離職人員總數/(年初員工總數+年度入職總數)。



## 附錄二：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與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議題	指引要求	披露章節
<b>A. 環境</b>		
A1：排放物	<p>一般披露</p> <p>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節能環境守護家園</p>
	<p>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p>	<p>附錄一： 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p>
	<p>關鍵績效指標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p>	<p>附錄一： 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p>
	<p>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p>	<p>附錄一： 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p>
	<p>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p>	<p>附錄一： 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p>
	<p>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p>	<p>節能環境守護家園 — 環境目標與政策</p>
	<p>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p>	<p>節能環境守護家園 — 廢棄物處理</p>

議題	指引要求	披露章節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節能環境守護家園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附錄一： 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附錄一： 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節能環境守護家園 — 環境目標與政策、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節能環境守護家園 — 環境目標與政策、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不適用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不適用
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節能環境守護家園 — 應對氣候變化
	關鍵績效指標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節能環境守護家園 — 環境目標與政策、資源使用





議題	指引要求	披露章節
<b>B. 社會</b>		
B1：僱傭	<p>一般披露</p> <p>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p> <p>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p>	<p>以人為本攜手同行</p> <p>附錄一： 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p> <p>附錄一： 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p>
B2：健康與安全	<p>一般披露</p> <p>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關鍵績效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彙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p> <p>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p> <p>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p>	<p>以人為本攜手同行 — 健康安全辦學</p> <p>附錄一： 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p> <p>附錄一： 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p> <p>以人為本攜手同行 — 健康安全辦學</p>
B3：發展及培訓	<p>一般披露</p> <p>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p> <p>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p> <p>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p>	<p>以人為本攜手同行 — 員工發展與培訓</p> <p>附錄一： 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p> <p>附錄一： 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p>
B4：勞務準則	<p>一般披露</p> <p>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p> <p>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p>	<p>以人為本攜手同行 — 員工僱傭</p> <p>以人為本攜手同行 — 員工僱傭</p> <p>以人為本攜手同行 — 員工僱傭</p>

議題	指引要求	披露章節
B5：供應鏈管理	<p>一般披露</p> <p>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p> <p>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p>	<p>以人為本攜手同行 — 供應鏈管理</p> <p>附錄一： 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p>
	<p>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p>	以人為本攜手同行 — 供應鏈管理
	<p>關鍵績效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p>	以人為本攜手同行 — 供應鏈管理
	<p>關鍵績效指標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p>	以人為本攜手同行 — 供應鏈管理
B6：產品責任	<p>一般披露</p> <p>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教育為先價值共創
	<p>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p>	不適用
	<p>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p>	教育為先價值共創 — 客戶服務與權益保護；附錄一： 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
	<p>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p>	誠信為本合規經營 — 知識產權保護
	<p>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p>	教育為先價值共創 — 教學質量管理
<p>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p>	教育為先價值共創 — 客戶服務與權益保護	



議題	指引要求	披露章節
B7：反貪污	<p>一般披露</p> <p>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彙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p> <p>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p> <p>關鍵績效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p>	<p>誠信為本合規經營</p> <p>附錄一： 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p> <p>誠信為本合規經營 — 商業道德</p> <p>誠信為本合規經營 — 商業道德</p>
B8：社區投資	<p>一般披露</p> <p>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p> <p>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p> <p>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p>	<p>社區投資深化公益</p> <p>社區投資深化公益</p> <p>附錄一： 年度ESG關鍵績效數據</p>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卓越教育集團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吾等已審核第135至239頁所載卓越教育集團(「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說明資料)。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足以真實及公平地顯示 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意見基礎

吾等的審核工作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吾等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取得的審核憑證就提出審核意見而言屬充分恰當。



##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吾等的職業判斷，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且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關鍵審核事項

### 吾等在審核過程中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之減值評估

吾等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乃由於管理層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時作出複雜及重大的判斷及估計，包括與違約概率（「**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損失率**」）及前瞻性資料有關的判斷及估計。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3及38(b)所披露，貴集團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評估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減值。

於2023年12月31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3,315,000元，相當於貴集團資產總值的3.2%，賬面值包括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57,437,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4,125,000元及撥回減值虧損約人民幣9,736,000元。

吾等有關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減值評估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減值評估程序的關鍵控制；
- 評估管理層外部估值專家的資格及客觀性，並了解其工作範圍及委聘條款；
- 在吾等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評估管理層所用減值方法及重大假設的合理性，包括釐定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前瞻性資料；
- 測試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的數學準確性；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3及38(b)有關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減值評估的披露。

## 關鍵審核事項

## 吾等在審核過程中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在公允價值層級下分類為第三級的按公允價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第三級債務工具」)的估值

由於管理層使用複雜的專有模型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估計公允價值(包括預期可收回金額、預期收回日期及貼現率)，吾等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第三級債務工具的估值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於2023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第三級債務工具約為人民幣38,582,000元，相當於 貴集團資產總值的3.7%。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38(c)所披露，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第三級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乃基於貼現現金流量釐定。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第三級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約為人民幣9,303,000元。

吾等有關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第三級債務工具的估值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第三級債務工具的估值程序的關鍵控制；
- 評估管理層外部估值專家的資格及客觀性，並了解其工作範圍及委聘條款；
- 在吾等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評估估值方法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管理層所用的預期可收回金額、預期收回日期及貼現率)的合理性；
- 測試計算公允價值的數學準確性；及
- 評估 貴集團公允價值披露(包括估值方法、公允價值層級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38(c)的其他相關披露)的充足性。





##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的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無涵蓋其他資料，而吾等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吾等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吾等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吾等基於已進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吾等毋須作出報告。

## 董事及管治層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進行董事釐定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以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 貴公司董事擬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管治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為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按照協定的委任條款僅向 閣下發出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而核數師報告不可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惟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而作出。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吾等就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管治層就(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進行溝通，該等發現包括吾等在審核過程中識別的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失。

吾等亦向管治層作出聲明，指出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所採用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至關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李風暉。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3月27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及6	<b>489,314</b>	491,134
銷售成本		<b>(259,456)</b>	(318,073)
毛利		<b>229,858</b>	173,061
其他收入	7	<b>29,390</b>	55,970
其他收益及虧損	8	<b>3,957</b>	14,174
銷售開支		<b>(26,081)</b>	(32,447)
行政開支		<b>(57,886)</b>	(88,694)
其他經營開支		<b>(30,714)</b>	(70,21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22	<b>(38,912)</b>	(12,403)
出售及終止確認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之收益(虧損)	33	<b>19,519</b>	(366)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淨額	10	<b>(5,526)</b>	18,73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b>(1,019)</b>	(49)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b>(858)</b>	(1,153)
融資成本	9	<b>(8,967)</b>	(12,366)
除稅前溢利		<b>112,761</b>	44,246
所得稅(開支)抵免	11	<b>(22,881)</b>	9,82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2	<b>89,880</b>	54,073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b>91,246</b>	56,287
— 非控股權益		<b>(1,366)</b>	(2,214)
		<b>89,880</b>	54,073
每股盈利			
— 基本	16	人民幣 <b>12.12</b> 分	人民幣7.48分
— 攤薄	16	人民幣 <b>12.12</b> 分	人民幣7.48分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57,523	66,904
使用權資產	18	174,210	185,193
無形資產	19	24,285	28,34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	16,112	17,13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1	5,366	6,22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7,392	18,14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23	—	22,853
長期定期存款	25	180,000	50,000
遞延稅項資產	30	45,797	46,46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24	23,579	13,862
		<b>534,264</b>	455,119
<b>流動資產</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61,585	99,79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23	33,315	23,20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92,174	61,96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41	609	130
應收關聯方款項	41	4,352	4,789
其他流動資產		505	1,498
短期定期存款	25	18,444	20,0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25	19,200	8,0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281,928	195,084
		<b>512,112</b>	414,563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106,170	93,455
合約負債	27	211,784	151,196
應付關聯方款項	41	473	737
所得稅負債		41,098	18,876
租賃負債	31	51,423	54,602
		<b>410,948</b>	318,866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額		<b>101,164</b>	95,69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635,428</b>	550,81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1	<b>138,993</b>	144,926
淨資產		<b>496,435</b>	405,890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8	<b>303</b>	303
儲備	29	<b>497,705</b>	407,55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498,008</b>	407,860
非控制權益		<b>(1,573)</b>	(1,970)
總權益		<b>496,435</b>	405,890

載於第135頁至第23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4年3月27日由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佈，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唐俊京  
董事

唐俊膺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b)	受限制 股份單位 計劃持有 之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c)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a)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303	208,710	(155,883)	594	36,957	226,302	(37,802)	71,669	350,850	(246)	350,604
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	-	56,287	56,287	(2,214)	54,07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726	-	-	-	-	726	-	726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 單位計劃」)歸屬股份獎勵	-	-	-	(555)	-	-	-	555	-	-	-
轉撥自留存溢利	-	-	-	-	385	-	-	(388)	(3)	3	-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	-	-	-	-	-	-	-	(445)	(445)
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	-	-	-	932	932
於2022年12月31日	303	208,710	(155,883)	765	37,342	226,302	(37,802)	128,123	407,860	(1,970)	405,890
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	-	91,246	91,246	(1,366)	89,88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655)	-	-	-	-	(655)	-	(655)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歸屬股份獎勵	-	-	-	(110)	-	-	-	110	-	-	-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購回股份	-	-	(7)	-	-	-	-	-	(7)	-	(7)
出售附屬公司	-	-	-	-	(103)	-	-	103	-	2,402	2,402
轉撥自留存溢利	-	-	-	-	122	-	-	(122)	-	-	-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	-	-	-	(436)	-	-	(436)	(639)	(1,075)
於2023年12月31日	303	208,710	(155,890)	-	37,361	225,866	(37,802)	219,460	498,008	(1,573)	496,435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溢利	112,761	44,246
就以下各項調整：		
融資成本	8,967	12,366
利息收入	(13,890)	(28,644)
來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之股息	(1,025)	(2,10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019	49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858	1,15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343	18,640
使用權資產折舊	56,506	76,829
無形資產攤銷	3,980	6,251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	5,976	(19,18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655)	7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052	1,562
撇銷無形資產的虧損	195	—
租賃修訂的收益(扣除按金損失)	(3,177)	(13,18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38,912	12,403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之收益	—	(610)
出售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之(收益)虧損	(19,545)	366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	213,277	110,85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增加	(479)	—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	437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4,333)	(7,82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76	(7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40,113	(55,811)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62,340	(40,529)
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少	(264)	(21,373)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291,167	(15,397)
所得稅退稅(已付所得稅)	4	(16,551)
<b>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291,171</b>	<b>(31,948)</b>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投資活動</b>			
已收利息		<b>9,664</b>	20,290
來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股息		<b>1,025</b>	2,108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所得款項		—	922
出售以下各項所得款項：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	291,818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b>10,059</b>	187,3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b>183</b>	5,236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b>(6)</b>	(25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b>(16,974)</b>	(44,090)
使用權資產的預付款		<b>(46)</b>	(5,480)
租賃按金付款		<b>(8,076)</b>	(6,123)
租賃按金退款		<b>2,292</b>	8,963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b>(553)</b>	(95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b>(373)</b>	—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33	<b>(1,358)</b>	(366)
存放定期存款		<b>(185,644)</b>	(70,000)
提取定期存款		<b>56,385</b>	50,000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b>13,698</b>	12,004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b>(24,799)</b>	(7,968)
獨立第三方還款		—	7,000
<b>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b>		<b>(144,523)</b>	450,464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融資活動</b>			
已付利息		—	(4,62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b>(1,075)</b>	(445)
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出資		—	932
償還銀行借款		—	(333,190)
償還租賃負債利息		<b>(8,967)</b>	(8,210)
償還租賃負債		<b>(49,717)</b>	(89,045)
購回股份的付款		<b>(7)</b>	—
<b>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59,766)</b>	(434,583)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b>86,882</b>	(16,06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95,084</b>	211,180
匯率變動影響		<b>(38)</b>	(29)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281,928</b>	195,084
相當於以下各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b>281,928</b>	195,08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卓越教育集團\*（「本公司」）於2010年8月27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於唐俊京先生、唐俊鷹先生及周貴先生（「一致行動人士」）之間的一致行動協議於2023年11月9日終止前，最終控股方為一致行動人士。於2023年12月31日，由於不存在按股權百分比、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協議能夠控制本公司董事會半數以上投票權或股東大會半數以上投票權的股東，因此本公司並無任何控股股東或最終控制人。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披露於年報的公司資料章節。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從事提供包括全日制複習業務、素質教育、自主學習項目、職業教育和高中生課後輔導項目在內的教育類相關課程。

由於對於在中國內地（「中國內地」）提供課外教育業務的外資擁有權設有監管限制，本集團通過廣州市卓越里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卓越里程」）及其於附註42列出的附屬公司（統稱「綜合聯屬實體」）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開展絕大部分業務。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廣州市卓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卓學信息」）已與卓越里程及彼等各自的權益持有人訂立合約協議，使卓學信息及本集團能夠：

- 對綜合聯屬實體行使有效的財務及營運控制；
- 行使權益持有人的綜合聯屬實體投票權；

## 1. 一般資料(續)

- 收取綜合聯屬實體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回報，作為卓學信息提供企業管理及教育管理諮詢服務、知識產權許可服務以及技術及業務支持服務的代價。該等服務包括就資產及業務經營、債務出售、重大合約或合併及收購的顧問服務、教育軟件及課程材料研究及開發、僱員培訓、技術發展、轉讓及諮詢服務、公共關係服務、市場調查、研究及諮詢服務、市場開發及規劃服務、人力資源及內部資訊管理、網絡開發、升級及一般維護服務、專利產品銷售，以及軟件、商標、專有技術許可申請及訂約方可能不時共同協定的其他額外服務；及
- 就向各自的權益持有人購入綜合聯屬實體全部或部分股權(無償或按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最低購買價)獲得不可撤回的獨家權利。卓學信息可隨時行使該等選擇權，直至其購入綜合聯屬實體的全部股權及／或全部資產為止。此外，綜合聯屬實體不得於未獲卓學信息事先同意前銷售、轉讓或處置任何資產，或向彼等的權益持有人作任何分派。

本公司並無於綜合聯屬實體擁有任何股權。然而，由於合約安排，本公司可對綜合聯屬實體行使權力、因參與綜合聯屬實體而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對綜合聯屬實體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故此被視為對綜合聯屬實體擁有控制權。因此，本公司視綜合聯屬實體為間接附屬公司。本集團已將卓越里程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業績綜合入賬至本集團該兩年的綜合財務報表中。

綜合聯屬實體的以下財務報表結餘及金額已計入綜合財務報表中：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b>464,259</b>	490,984
除稅前溢利	<b>129,500</b>	49,741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b>472,746</b>	377,063
流動資產	<b>452,889</b>	415,901
流動負債	<b>285,585</b>	226,151
非流動負債	<b>138,993</b>	144,926





## 1. 一般資料(續)

自2022年1月1日起，本公司於其停止庫務投資功能時將功能貨幣由美元變更為人民幣(「人民幣」)。其後，本公司主要持有的附屬公司的相關業務主要在中國內地進行，而人民幣則為主要影響本集團相關交易、事項及狀況的功能貨幣。本公司董事認為，人民幣更能反映本公司及其作為投資控股公司，主要持有附屬公司的業務活動，以及主要經濟環境位於中國內地的經濟實質。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首次採納以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各項均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包括2020年6月及2021年12月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 – 支柱二立法模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除以下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對本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之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2.1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的定義之影響

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有關修訂。有關修訂界定會計估計為「存在計量不確定因素的財務報表的貨幣金額」。會計政策可能規定財務報表內的項目按涉及計量不確定因素之方式計量。於此情況下，實體制定會計估計，以達致會計政策所設定目標。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釐清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及錯誤更正之間的區別。

於本年度應用有關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2.2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之影響

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有關修訂。有關修訂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對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豁免範圍收窄，使其不再適用於在初始確認時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和可扣減暫時差額的交易。

根據過渡條文，以及誠如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

- (i) 本集團已對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租賃交易追溯應用新會計政策；
- (ii) 於2022年1月1日，本集團亦就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所有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以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為限)及遞延稅項負債。

應用有關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惟本集團於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按總額基準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分別人民幣43,110,000元及人民幣49,881,000元，以及與使用權資產相關的遞延稅項負債分別人民幣37,444,000元及人民幣46,298,000元，但對於最早呈報期間的留存溢利並無影響。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2.3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之披露之影響

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有關修訂。經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呈列財務報表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所有「主要會計政策」的提述。當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財務報表內所載的其他資料時，可以合理預期會對一般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產生影響，則有關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性質。

有關修訂亦釐清，基於關連交易、其他事件或條件的性質，即使金額並不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亦可能屬重大資料，惟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條件相關的會計政策資料均屬重大性質。若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則有關資料不得隱藏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就重大性作出判斷(「實務報告」)亦作出修訂，闡述實體如何將「四個重大性步驟」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並判斷有關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屬重大性。實務報告新增指引及示例。

應用有關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造成重大影響，惟影響附註3所載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披露。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sup>3</sup>

<sup>1</sup>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料應用所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有關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用戶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本公司董事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於可預見未來繼續經營。因此，彼等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與本公司所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於下列情況取得控制權：

- 可向被投資方行使權力；
- 因參與被投資方事務而承擔風險或有權擁有被投資方的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運用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元素中一項或以上有所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倘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的投票權未能佔大多數，則當投票權足以賦予其實際能力以單方面指揮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時即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本集團在評估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的投票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相較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所持投票權的數量及分散情況，本集團持有投票權的數量；
- 本集團、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或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需要作出決定時，本集團目前能夠或不能指揮相關活動的任何額外事實及情況(包括於過往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模式)。

附屬公司的綜合入賬自本集團取得有關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起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有關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的日期起計入綜合損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有關附屬公司的日期為止。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綜合基準(續)*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如需要，將會對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本集團內各公司間所有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的股權分開呈列，指讓持有人可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當前擁有權益。

#####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權益的變動如並無導致本集團對其喪失控制權，將列作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相關部分的賬面值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的變動。

非控股權益的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將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則終止確認該附屬公司的資產與負債及非控股權益(如有)。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按(i)所收代價的公允價值及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的總額；與(i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的賬面值兩者之間的差額計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就該附屬公司確認的所有金額，會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的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即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訂明／允許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別)。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在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被視作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作其後會計處理時初始確認的公允價值或(如適用)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初始確認的成本。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可參與被投資方的財政及營運政策決定，但不可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企業為一項合營安排，據此，擁有該安排之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均有權享有合營安排的資產淨值。共同控制權指訂約協定共享安排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決策須經共享控制權之各方一致同意之情況下存在。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使用權益會計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就權益會計法使用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財務報表，乃採用與本集團就於類似情況下進行的類似交易及事項所使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初始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除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外，聯營公司／合營企業的資產淨值變動不會入賬，除非該等變動導致本集團持有的所有權權益出現變動。當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虧損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其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淨額的一部分的長期權益）時，則本集團不再繼續確認其應佔的進一步虧損。額外虧損僅以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作出付款者為限確認。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自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當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在收購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淨值的數額確認為商譽，有關商譽計入該投資的賬面值內。本集團所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重新評估後的公允淨值與投資成本的任何差額，會於收購投資期間即時於損益確認。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本集團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可能已發生減值。當有客觀證據存在，該項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以作為單一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方法是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不會分配至任何構成投資賬面值一部分的資產(包括商譽)。有關減值虧損的任何撥回於該項投資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時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倘本集團對聯營公司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企業失去共同控制權，則作為出售於被投資方的全部權益入賬，所產生的盈虧於損益確認。倘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且該保留權益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會於該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保留權益，而該公允價值會視為於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及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相關權益的任何所得款項公允價值間之差額，會於釐定出售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收益或虧損時入賬。此外，本集團會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就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確認的所有金額，按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相同基準入賬。因此，倘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本集團會於出售／部分出售相關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時將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時，則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僅會在有關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情況下，才會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有關客戶合約的會計政策資料載於附註5、26及27。

##### **租賃**

#####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轉讓於一段期間使用一項已識別資產的控制權以換取代價，則該項合約屬於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修改日期或收購日期(如適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於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除非該合約的條款及條件隨後更改，否則不會重新評估。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各組成部分

就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或一項或以上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以租賃組成部分的相關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匯總獨立價格為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非租賃組成部分(即租賃物業的物業管理服務)從租賃組成部分區分開來，並於付款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租期由開始日期起計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含購買權的物業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款項於租期以直線法或另一有系統性的基準確認為開支。

#####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及
- 本集團所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並根據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惟因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導致的租賃負債調整本集團採用了可行權宜方法則除外。

使用權資產於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獨立項目。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中。

#####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當日，本集團按於該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約內含的利率不能可靠地計量，則本集團會使用租賃開始當日的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的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就利息累加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本集團將租賃負債作為單獨項目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租賃修訂

除有關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外，倘出現下列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訂作為一項獨立租賃入賬：

- 有關修訂加入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使租賃範圍擴大；及
-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而對該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按透過使用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的經修訂租賃之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透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將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入賬。

當修改後的合約包含一項或以上額外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以租賃組成部分的相關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匯總獨立價格為基準將修改後合約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外幣**

於編製各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當非貨幣項目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該收益或虧損的任何匯兌部分亦於損益確認。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因貨幣項目結算及因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本公司功能貨幣的變動已提前自變動當日起採用。所有項目已按當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截至功能貨幣變動當日，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累計貨幣換算差額於出售相關業務之前不會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 **僱員福利**

###### *退休福利成本*

向國家管理退休計劃作出的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權獲得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於僱員提供服務時預期將支付的未貼現福利金額確認。除非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將福利計入一項資產的成本中，否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會確認為開支。

於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會就僱員的累計福利(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確認一項負債。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按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 授予僱員的股份及購股權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作出的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按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於授出日期釐定的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允價值(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乃根據本集團對最終歸屬股權工具的估計，於歸屬期內按直線法支銷，並在權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內加入相應金額。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根據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預期歸屬的股權工具估計數目。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中確認，以使累計開支能反映修訂後的估計，並會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作出相應調整。就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的股份／購股權而言，已授出股份／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即時於損益中支銷。

當行使購股權時，先前在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當購股權在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到期日時尚未行使，先前在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留存溢利。

當所授出的股份獎勵歸屬時，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留存溢利。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及遞延所得稅開支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根據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溢利／虧損不同，因有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及開支，以及有從不課稅或從不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責任使用於報告期末已頒行或實際上已頒行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兩者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一般於可扣減暫時差額有可能用以抵銷應課稅溢利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予以確認。倘暫時差額由初步確認於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中的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且在交易時並無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此外，倘暫時差額乃於初始確認商譽時產生，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及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除非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且暫時差額不大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暫時差額的利益，並預期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下，方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的情況下削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已頒行或實際上已頒行的稅率(及稅法)，按清還負債或變現資產的期間預期適用之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與資產的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結果。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稅項(續)

就計算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會釐定稅項扣減是否由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產生。

就稅項扣減由租賃負債產生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分開對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本集團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以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為限)及遞延稅項負債。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有關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應課稅實體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指為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而持有的有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折舊採用直線法確認，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資產成本減其剩餘價值。

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提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持續使用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物業及設備項目或將有關項目報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以銷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的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無形資產

##### 獨立購入的無形資產

獨立購買而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值。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估計任何變動的影響按預提基準入賬。

#####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 —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的支出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源自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開發階段)的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僅於能證明以下各項時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在技術上屬可行，將可供使用或銷售；
- 有意完成該無形資產及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可能於日後產生經濟利益的方式；
- 具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可供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有能力於開發時可靠地計量該無形資產應佔的支出。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無形資產(續)**

#####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 — 研發開支(續)*

初始就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確認之金額為無形資產符合上述確認準則首日起產生的支出總和。倘無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可獲確認，則開發支出在其產生的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於初始確認後，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根據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的相同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記錄。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使用或出售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時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並於終止確認資產時於損益確認。

#####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的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有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蹟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有關蹟象，則須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倘無法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時，倘可確立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則公司資產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內可確立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可收回金額按公司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相比較。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的減值(續)**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值。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反映當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無就此作出調整)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被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本集團會將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包括已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首先分配作扣減任何商譽(如適用)的賬面值，然後按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按佔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值不會被調低至低於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以最高者為準)。其他已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則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賬面值會增加至其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出倘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確認減值虧損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 (a) 現金，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但不包括受監管限制規限令其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及
- (b) 現金等價物，包括可即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價值波動風險極低的短期(一般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高流動性投資。現金等價物乃為應付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用途而持有。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所界定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使用受第三方合約限制的銀行結餘計入為現金一部分，除非有關限制導致銀行結餘不再符合現金的定義。影響銀行餘額使用的合約限制於附註25中披露。

#####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金融資產的所有常規買賣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方式買賣指須於按市場法規或慣例設定的時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惟產生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初始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或從當中扣除(倘適用)。收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在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及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分割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點子、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始確認時的賬面淨值之利率。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乃於一項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及
- 合約條款會導致於指定日期產生純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

#####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息法予以確認。利息收入乃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對於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自下個報告期間起乃透過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改善，致使有關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其利息收入自有關資產獲確定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初起，透過對該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 (ii)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而任何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則在損益中確認。在損益中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項目中。

##### 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評估規定的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評估規定的金融資產(包括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長期定期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短期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按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化。

生命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在相關工具預計年內所有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將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將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有關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作出，並就債務人的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當前情況及未來情況的預測所作出的評估作出調整。

至於所有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本集團計算的虧損撥備與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相同，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上升，在該情況下，本集團會確認生命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生命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是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情況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上升。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評估規定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將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於作出有關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繁苛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於評估信貸風險會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出現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的信貸風險指標顯著惡化，如信貸息差大幅擴大、應收賬款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現時或預期的不利變動，預期會令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出現或預期出現重大惡化；或
- 債務人所處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出現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當合約付款已逾期超過30日，本集團會假定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具有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資料顯示情況並非如此。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評估規定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本集團定期監察識別信貸風險是否大幅上升所用準則的成效，並作出合適的修訂，以確保有關準則能夠於金額逾期前識別已大幅上升的信貸風險。

#####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當在內部建立或自外界來源取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還款(未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時，即屬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文所述的情況，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即屬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具有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資料顯示更為滯後的違約準則更為合適。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評估規定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倘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良影響的事件，則金融資產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放款人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的經濟或合約理由，向借款人作出在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的讓步；
- (d) 借款人將可能陷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由於出現財務困難，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iv) 撤銷政策

本集團在有資料顯示對手方處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實際上並無希望收回款項時(例如對手方處於清盤狀態或已進入破產法律程序)撤銷一項金融資產。在考慮法律意見後，在適用的情況下，仍可能會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對已撤銷的金融資產採取強制執行行動。撤銷構成一項終止確認事件。其後收回的任何款項於損益中確認。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評估規定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造成損失的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依據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預期信貸虧損的估算金額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數額，乃根據相關的加權違約風險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到期支付予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再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得出的數額。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惟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除外，而在該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藉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有關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惟應收貸款、租金及其他按金除外，其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

##### 匯兌收益及虧損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以該外幣計量，並按各報告期末即期匯率換算。具體為：

- 就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的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匯兌差額於「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附註8)的損益中確認，作為匯兌收益/(虧損)淨額的一部分；及
- 就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言，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確認，作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項目的一部分。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在金融資產產生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該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 金融負債及權益

#####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按照合約安排的內容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而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任何證明於一間實體的資產在扣除所有負債後之剩餘權益的合約。由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所收取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關聯方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 外匯收益及虧損

就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而言，外匯收益及虧損基於該等工具的攤銷成本釐定。對於並非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的金融負債，該等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附註8)的「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確認，作為匯兌收益／(虧損)淨額的一部分。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僅於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倘及僅當本集團當前擁有合法可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擬按淨值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會互相抵銷，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淨額。

####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本公司管理層須就無法從其他來源即時得知的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視為相關的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會與此等估計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須持續檢討。倘會計估計修訂只影響該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估計期間確認，倘有關修訂既影響當期，亦影響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 應用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

除涉及估計的判斷(見下文)外，以下為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所作出對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重大判斷。

##### 通過合約安排作出控制

由於本集團向中國內地學生提供教育服務的業務之外資擁有權受到監管限制，本集團通過中國內地的綜合聯屬實體開展大部分業務，包括全日制複習項目、素質教育項目及輔導項目教育服務。本集團並無持有綜合聯屬實體的任何股權。本公司董事根據本集團是否對綜合聯屬實體擁有權力，是否有權從參與綜合聯屬實體中獲得可變回報，以及是否有能力通過其對綜合聯屬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來評估本集團是否對綜合聯屬實體擁有控制權。經評估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因合約安排及其他措施而對綜合聯屬實體擁有控制權，因此，綜合聯屬實體的資產、負債及其經營業績已於整個年度或自各自的註冊成立／成立／收購日期起(以較短期間為準)計入綜合財務報表內。

然而，合約安排及其他措施在本集團直接控制綜合聯屬實體方面可能不如直接法定所有權有效，且中國法律制度帶來的不確定性可能阻礙本集團對綜合聯屬實體的經營業績、資產及負債的受益權。本公司董事根據其法律顧問的意見，認為卓學信息、綜合聯屬實體及彼等的權益持有人之間的合約安排符合相關的中國法律法規，並如附註1所載可依法執行。

####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末，關於未来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具有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會個別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於2023年12月31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為人民幣33,315,000元(2022年：人民幣46,058,000元)。

本集團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量該等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乃基於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違約損失率**」)等重大假設，並會考慮毋須繁苛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於各報告日期，會重新評估每項個別債務工具的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並會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該等估計的變動相當敏感。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的資料於附註23及38(b)中披露。

##### **在公允價值層級下分類為第三級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於2023年12月31日，在公允價值層級下分類為第三級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為人民幣38,582,000元(2022年：人民幣48,114,000元)。於報告期末，債務工具按於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按貼現現金流量釐定，其中涉及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預期可收回金額、預期收回日期及與債務工具預期風險水平相對應的貼現率。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第三級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約人民幣9,303,000元(2022年：人民幣10,755,000元)。

於建立相關估值技術及當中的相關輸入數據時需要作出判斷及估計。儘管本集團認為該等估值為最佳估計，但中國內地房地產市場及經濟環境的持續波動已導致更大的市場波動，並可能影響債務工具抵押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及收回時間，從而令本年度及上一年度估值的不確定性程度增加。有關該等因素的假設變動可能導致該等工具的公允價值出現重大調整。有關進一步披露見附註38(c)。





####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及變現

於2023年12月31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就減值虧損、發展開支的可扣減暫時差額及租賃負債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為人民幣89,349,000元(2022年：人民幣92,668,000元)(詳見附註30)。中國內地的若干集團實體並無就稅項虧損人民幣128,968,000元(2022年：人民幣135,278,000元)及其他可扣減暫時差額人民幣194,023,000元(2022年：人民幣198,786,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原因為不太可能會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稅項虧損或可扣減暫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能否變現主要取決於未來是否有足夠的未來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其為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倘所產生的實際未來應課稅溢利少於或多於預期，或事實或情況有變而導致未來應課稅溢利估計修改，遞延稅項資產可能出現重大撥回或確認，將於發生該撥回或確認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 5. 收入

##### (i) 來自與客戶合約的分類收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全日制複習項目 人民幣千元	素質教育 人民幣千元	輔導項目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轉移服務	—	—	1,310	223	1,533
隨時間轉移服務	204,761	139,412	143,608	—	487,781
	204,761	139,412	144,918	223	489,314

## 5. 收入(續)

### (i) 來自與客戶合約的分類收益(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全日制複習項目	素質教育	輔導項目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收益確認時間</b>					
於某個時間點轉移服務	—	—	95,138	751	95,889
隨時間轉移服務	163,520	81,502	150,223	—	395,245
	163,520	81,502	245,361	751	491,134

###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 a) 來自全日制複習項目、素質教育及輔導項目的收益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為學生(即客戶)提供全日制複習項目、素質教育及輔導項目。所提供的全日制複習項目幫助中考及高考復讀學生，使其通過中考及高考，考入其首選學校。素質教育是促進學生全面發展的非學歷培訓項目。輔導項目包括高中學術班輔導項目及課後輔導項目。

倘客戶在本集團履約的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來自提供全日制複習項目、素質教育項目及小班輔導項目教育服務的收益會確認為於一段時間內達成的一項履約責任。

全日制複習項目、素質教育項目及小班輔導項目通常在特定時間段內進行，例如學期。來自該等服務的收益根據產出法確認，即基於迄今為止向客戶轉移的服務相對於合約下承諾之剩餘服務的價值直接計量，以來確認收益，此最佳反映本集團在轉移教育服務控制權方面的履約義務完成程度。

對於按課次收費的個性化輔導服務，來自該等輔導服務的收益在每節課完成後的某個時間點確認。

本集團通常提前向學生收取彼等所購買課程的學費，並將學費初始記錄為合約負債。收益於提供輔導服務時按比例確認為學費。

## 5. 收入(續)

###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續)

#### b) 來自其他的收益

本集團在公立職業院校的支持下，以創新模式提供職業教育。

來自提供職業教育的收益於每個項目完成後，即當本集團履行義務及客戶收到服務時確認。

###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之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由於大多數服務的原始預期持續時間為一年或更短，或於短時期提供服務，故本集團已選擇不披露剩餘履約義務資料的可行權宜方法。

## 6. 經營分部

本公司向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之資料著眼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類型。

本集團主要從事向學生提供全日制複習項目、素質教育及輔導項目。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不包含不同類型業務活動的獨立財務資料，董事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僅呈列實體範圍的披露。

## 6. 經營分部(續)

###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的收益

下文為來自本集團主要產品及服務的收益之分析：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全日制複習項目	204,761	163,520
素質教育	139,412	81,502
輔導項目	144,918	245,361
其他	223	751
	<b>489,314</b>	491,134

### 地域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內地且本集團的所有重大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因此概無呈列地區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向單一客戶提供的服務所得之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



## 7. 其他收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9,806	10,143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4,084	18,501
政府補助(附註a)	58	3,213
來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之股息	1,025	2,108
租金收入	715	1,399
銷售教材收入	1,458	9,307
其他項目收入(附註b)	10,791	10,492
其他	1,453	807
	<b>29,390</b>	<b>55,970</b>

附註：

- (a) 於本年度，本集團確認政府補助人民幣58,000元(2022年：人民幣3,213,000元)，主要指地方政府授予的補貼，以鼓勵對當地經濟作出貢獻。
- (b) 於本年度，本集團確認其他項目收入人民幣10,791,000元(2022年：人民幣10,492,000元)，主要指度假營及教研培訓相關服務收入。

## 8.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修訂的收益(扣除按金損失)	3,177	13,1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052)	(1,562)
撇銷無形資產的虧損	(195)	—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之收益	—	610
外匯收益淨額	169	1,356
其他	1,858	582
	<b>3,957</b>	<b>14,174</b>

## 9. 融資成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	4,156
租賃負債利息	8,967	8,210
	<b>8,967</b>	12,366

## 10.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淨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就下列各項(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4,389)	23,049
— 銀行結餘	450	(450)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87)	(3,864)
	<b>(5,526)</b>	18,735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8。





## 11. 所得稅開支(抵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2,22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7)	1,553
	22,218	1,553
遞延稅項開支(抵免)(附註30)	663	(11,380)
	22,881	(9,827)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毋須繳納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就兩個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稅項計提撥備。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香港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已被結轉的稅項虧損所抵減。

## 11. 所得稅開支(抵免)(續)

###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規定，中國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稅率為25%(2022年：25%)。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合資格享有若干免稅期及稅項優惠，並於本年度內免繳中國所得稅。詳情載列如下：

廣州巧問嬰幼兒託育服務有限公司(前稱廣州巧問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及南寧市青秀區卓樂培訓學校有限公司於2022年獲認證為小微企業(「小微企業」)，廣州卓越問道旅行社有限公司、上海卓越里程培訓學校有限公司、廣州譽優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廣州奇作教育諮詢有限公司、廣州市愛語文科技信息諮詢有限責任公司、廣州市南沙區卓越輔導教育培訓中心有限公司、廣州市海珠區卓越里程教輔培訓中心有限公司、廣州市荔灣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有限公司、廣州白雲區卓越教輔培訓中心有限公司及廣州市越秀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有限公司於2023年獲認證為小微企業。

於2022年1月1日起，彼等就首個人民幣1百萬元應課稅收益享有87.5%減免，就人民幣1百萬元至人民幣3百萬元應課稅收益享有75%減免及20%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自2023年1月1日起，彼等就應課稅收益享有75%減免及20%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

於年內，中國內地集團實體的企業所得稅已就集團實體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提撥備。



## 11. 所得稅開支(抵免)(續)

##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續)

年內的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表內所示的除稅前溢利(虧損)對賬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香港		中國內地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虧損)溢利	(30,180)		142,941		112,761	
按國內所得稅稅率計算的稅項	(4,980)	16.5	35,735	25.0	30,755	27.3
應佔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業績的 稅務影響	3	—	464	0.3	467	0.4
不可扣稅的開支之稅務影響	4,977	(16.5)	632	0.4	5,609	5.0
毋須課稅的收入之稅務影響	—	—	(6,387)	(4.5)	(6,387)	(5.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	(7)	—	(7)	—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	—	12,033	8.4	12,033	10.7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的 稅項虧損	—	—	(18,394)	(12.9)	(18,394)	(16.3)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可扣稅暫時差額	—	—	(1,191)	(0.8)	(1,191)	(1.1)
中國附屬公司獲授稅項豁免的影響	—	—	(4)	—	(4)	—
	—	—	22,881	15.9	22,881	20.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1. 所得稅開支(抵免)(續)

####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香港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 人民幣千元		總計 %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4,421		39,825		44,246	
按國內所得稅稅率計算的稅項	729	16.5	9,956	25.0	10,685	24.1
應佔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業績的 稅務影響	2	—	(304)	(0.7)	(302)	(0.7)
不可扣稅的開支之稅務影響	—	—	496	1.2	496	1.1
毋須課稅的收入之稅務影響	(731)	(16.5)	—	—	(731)	(1.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	1,553	3.9	1,553	3.5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	—	6,285	15.8	6,285	14.2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	—	(6,668)	(16.7)	(6,668)	(15.2)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可扣稅暫時差額	—	—	(1,583)	(4.0)	(1,583)	(3.6)
因適用稅率增加導致年初遞延稅項 資產增加(附註)	—	—	(19,562)	(49.1)	(19,562)	(44.7)
	—	—	(9,827)	(24.7)	(9,827)	(22.5)

附註：年初遞延稅項資產的稅率變動主要歸因於卓越里程的稅率於2022年由15%變更為25%。於2022年前，卓越里程享有15%的優惠稅率。



## 12.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薪酬	1,930	1,8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343	18,640
使用權資產折舊	56,506	76,829
無形資產攤銷	3,980	6,251
折舊及攤銷總額	81,829	101,720
確認為開支的研發成本(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11,541	55,725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6,880	5,039
員工薪金及福利	163,461	248,263
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464	16,460
(撥回)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655)	726
員工成本總額(附註)	177,150	270,488

附註：員工成本人民幣132,005,000元(2022年：人民幣191,586,000元)及折舊與攤銷人民幣74,246,000元(2022年：人民幣82,833,000元)均已計入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

## 1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年度薪酬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497	304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6,214	4,609
退休福利供款	169	126
	6,383	4,735
	6,880	5,039

### 1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續)

#### (a)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唐俊京先生(主席)	—	1,553	42	1,595
唐俊膺先生	—	1,553	42	1,595
周貴先生	—	1,553	42	1,595
關瑋瑩女士	—	1,555	43	1,598
非執行董事：				
徐文輝先生	81	—	—	81
吳煒先生***	84	—	—	84
	165	6,214	169	6,54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唐俊京先生(主席)	—	1,537	42	1,579
唐俊膺先生	—	1,538	42	1,580
周貴先生	—	1,534	42	1,576
關瑋瑩女士*	—	—	—	—
非執行董事：				
徐文輝先生**	—	—	—	—
	—	4,609	126	4,735

\* 自2022年3月31日起，關瑋瑩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而本公司不會就關女士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為執行董事的職責向其支付薪酬。

上文所示的執行董事酬金為就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所提供的服務而作出。

上文所示的非執行董事酬金為就彼等出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如適用)董事所提供的服務而作出。

\*\* 徐文輝先生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不享有任何薪酬。

\*\*\* 吳煒先生於2023年3月28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1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續)

####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已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隆雨女士	132	132
薛鵬先生*	—	67
林才合先生**	100	78
甘軍先生***	100	27
	<b>332</b>	304

上文所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為就彼等出任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而作出。

於年內，並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2022年：零)。

\* 薛鵬先生於2022年7月4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2022年3月23日起，林才合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2022年9月23日起，甘軍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 14.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四名(2022年：三名)董事，相關董事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3。於年內，其餘一名(2022年：兩名)本公司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793	1,996
表現花紅	60	176
退休福利供款	27	69
	<b>880</b>	<b>2,241</b>

薪酬在以下範圍內的最高薪酬僱員(並非本公司董事)的數目載列如下：

	2023年 僱員人數	2022年 僱員人數
港元(「港元」)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b>1</b>	<b>2</b>

## 15. 股息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已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3.2分(相當於每股3.5港仙)，金額為人民幣26,894,000元(相當於29,653,000港元)，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告作實。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

## 1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普通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盈利</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溢利的溢利	<b>91,246</b>	56,287
<b>股份數目</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752,918,298</b>	752,427,225
攤薄潛在股份的影響：		
未歸屬的股份獎勵	<b>115,067</b>	277,626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753,033,365</b>	752,704,851
每股基本盈利(附註)	人民幣 <b>12.12</b> 分	人民幣7.48分
每股攤薄盈利(附註)	人民幣 <b>12.12</b> 分	人民幣7.48分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用於計算每股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所持股份作出調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2022年1月1日	10,975	24,257	2,588	76,218	114,038
添置	1,808	1,828	56	36,792	40,484
出售	(1,591)	(1,065)	(11)	(13,503)	(16,170)
於2022年12月31日	<b>11,192</b>	<b>25,020</b>	<b>2,633</b>	<b>99,507</b>	<b>138,352</b>
添置	924	797	—	12,434	14,155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3)	(587)	(389)	—	(1,162)	(2,138)
出售	(801)	(969)	—	(12,481)	(14,251)
於2023年12月31日	<b>10,728</b>	<b>24,459</b>	<b>2,633</b>	<b>98,298</b>	<b>136,118</b>
<b>折舊及減值</b>					
於2022年1月1日	(7,710)	(16,512)	(2,062)	(35,896)	(62,180)
年內撥備	(1,761)	(3,734)	(183)	(12,962)	(18,640)
出售時對銷	1,214	662	10	7,486	9,372
於2022年12月31日	<b>(8,257)</b>	<b>(19,584)</b>	<b>(2,235)</b>	<b>(41,372)</b>	<b>(71,448)</b>
年內撥備	(1,719)	(2,612)	(180)	(16,832)	(21,343)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3)	463	316	—	497	1,276
出售時對銷	822	1,042	—	11,056	12,920
於2023年12月31日	<b>(8,691)</b>	<b>(20,838)</b>	<b>(2,415)</b>	<b>(46,651)</b>	<b>(78,595)</b>
<b>賬面淨值</b>					
於2023年12月31日	<b>2,037</b>	<b>3,621</b>	<b>218</b>	<b>51,647</b>	<b>57,523</b>
於2022年12月31日	2,935	5,436	398	58,135	66,904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經計及剩餘價值後，按以下年利率以直線法折舊。



##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辦公設備	20.00%至33.33%
電子設備	20.00%至33.33%
汽車	20.00%
租賃物業裝修	20.00%或租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

### 減值評估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不存在減值的蹟象。

## 18.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值	<b>174,210</b>
於2022年12月31日 賬面值	185,193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開支	<b>56,506</b>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開支	76,829

## 18. 使用權資產(續)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6,555	6,820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65,285	109,555
使用權資產添置	86,368	110,883

在該兩個年度，本集團均為其營運租賃物業。租賃合約訂立的固定期限介乎短期(少於12個月)至12年。租賃條款個別商定，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本集團定期就物業、設備及汽車訂立短期租賃。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短期租賃組合類似於在上文中披露短期租賃開支的短期租賃組合。

### 租金寬減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通過免除不屬於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範圍內之若干金額的租賃付款獲得租金優惠，並作出租賃付款的變動構成租賃修改之結論。已確認本集團租賃負債減少人民幣12,215,000元及對使用權資產作出相同金額的相應調整。

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到期分析詳載於附註38(b)。

有關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詳情載於附註17。

### 租賃限制或契諾

此外，於2023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人民幣190,416,000元與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74,210,000元(2022年：租賃負債人民幣199,528,000元與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85,193,000元)一併確認。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契據。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抵押品。





## 19.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域名 人民幣千元	商標及 著作權 人民幣千元	遞延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2022年1月1日	44,295	2,659	8,000	4,315	59,269
添置	955	—	—	—	955
於2022年12月31日	<b>45,250</b>	<b>2,659</b>	<b>8,000</b>	<b>4,315</b>	<b>60,224</b>
添置	553	—	—	—	553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3)	(503)	—	—	—	(503)
撤銷	(48)	—	—	(147)	(195)
於2023年12月31日	<b>45,252</b>	<b>2,659</b>	<b>8,000</b>	<b>4,168</b>	<b>60,079</b>
<b>攤銷及減值</b>					
於2022年1月1日	(15,037)	(2,590)	(8,000)	—	(25,627)
年內支出	(6,182)	(69)	—	—	(6,251)
於2022年12月31日	<b>(21,219)</b>	<b>(2,659)</b>	<b>(8,000)</b>	—	<b>(31,878)</b>
年內支出	(3,980)	—	—	—	(3,98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3)	64	—	—	—	64
於2023年12月31日	<b>(25,135)</b>	<b>(2,659)</b>	<b>(8,000)</b>	—	<b>(35,794)</b>
<b>賬面值</b>					
於2023年12月31日	<b>20,117</b>	—	—	<b>4,168</b>	<b>24,285</b>
於2022年12月31日	24,031	—	—	4,315	28,346

## 19. 無形資產(續)

遞延開發成本屬內部產生，用於開發電腦軟件。除電腦軟件的內部產生部分外，本集團其他無形資產全部均屬過往年度從第三方取得。

上述無形資產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該等無形資產於以下期間按直線法攤銷：

電腦軟件	1至10年
域名、商標及著作權	10年

電腦軟件的年度比率乃根據本集團經考慮軟件的不同目的及用途而評估的軟件的可使用年期釐定。軟件作為基礎資訊科技系統或教學平台系統，在最長10年的期限內攤銷。其他需要迅速更新的軟件於較短期限內攤銷。

商標及著作權及域名按董事作出的最佳估計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折舊。商標及著作權註冊到期後可續訂。

## 2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 非上市	<b>36,528</b>	36,528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扣除已收股息	<b>(5,221)</b>	(4,202)
累計減值	<b>(15,195)</b>	(15,195)
	<b>16,112</b>	17,131

## 2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各重大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運國家	本集團所持 所有權益比例		本集團 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廣東東湖棋院俱樂部有限公司 (「東湖棋院」)	中國/中國內地	30.00%	30.00%	30.00%	30.00%	圍棋培訓服務
廣州市海特體育發展有限公司 (「海特體育」)	中國/中國內地	36.00%	36.00%	36.00%	36.00%	體育服務
廣州市新越體育有限責任公司 (「新越體育」)	中國/中國內地	40.00%	40.00%	40.00%	40.00%	體育服務
廣州華蒙星體育發展有限公司 (「華蒙星體育」)(附註)	中國/中國內地	18.00%	18.00%	18.00%	18.00%	體育服務
廣州市譽優品學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譽優品學」)(附註)	中國/中國內地	17.48%	17.48%	17.48%	17.48%	暫無營業
廣州盛世知本教育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廣州盛世」)	中國/中國內地	20.00%	20.00%	20.00%	20.00%	教育投資及諮詢服務

附註：董事認為，即使該等投資各自的持股量低於20%，本集團亦通過董事會代表對該等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因此，該等投資已分類為聯營公司。

## 2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中的股權代表通過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持有的股權。

### 華蒙星體育的財務資料概要

華蒙星體育被視為本集團的重要聯營公司，並按權益法入賬。

下文載列華蒙星體育的財務資料概要。下文概述的財務資料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華蒙星體育財務報表所示的金額。

聯營公司使用權益法於該等財務報表中入賬。

#### 華蒙星體育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5,479	42,079
非流動資產	8,350	12,070
流動負債	30,270	49,313
非流動負債	4,500	5,100
收益	85,096	108,095
年內(虧損)溢利	(677)	3,234
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677)	3,234

## 2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 華蒙星體育的財務資料概要(續)

#### 華蒙星體育(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之賬面值對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華蒙星體育淨負債	(941)	(264)
本集團於華蒙星體育所佔權益比例	18.00%	18.00%
本集團應佔華蒙星體育的淨負債	(168)	(47)
商譽	22,604	22,604
累計減值虧損	(15,195)	(15,195)
本集團於華蒙星體育所佔權益的賬面值	7,241	7,362

附註：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本集團的評估，並無就華蒙星體育確認減值虧損。

## 2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 並非個別重大聯營公司的彙總資料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897)	(631)
本集團於該等聯營公司所佔權益的總賬面值	8,871	9,769

### 出售聯營公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廣州賽睿體育有限公司及廣州豌豆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全部權益，代價為人民幣922,000元(於2022年9月收到)。

該項交易導致於損益確認收益，計算方式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所得款項	—	922
減：投資於出售日期的賬面值	—	312
出售收益	—	610



## 2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成本	2,750	2,750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2,294)	(1,436)
匯兌調整	283	283
	<b>739</b>	1,597
貸款予一間合營企業	4,627	4,627
	<b>5,366</b>	6,224

向一間合營企業所作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董事認為，該項貸款被視為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投資淨額的一部分。近期並無拖欠合營企業貸款的違約記錄及逾期金額。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虧損撥備被評估為最低。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各合營企業的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運國家	本集團 所持所有權權益比例		本集團 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Gowise Education Holdings Pty Ltd. (「Gowise Education」)	澳洲	50.00%	50.00%	50.00%	50.00%	物業管理及投資
廣州市卓越樂樂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樂樂文化」)	中國/中國內地	55.00%	55.00%	55.00%	55.00%	線下自習室

### 並非個別重大合營企業的彙總資料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858)	(1,153)
本集團於該等合營企業所佔權益的總賬面值	739	1,59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強制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股權投資 — 非上市股權投資	7,392	8,099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股權投資 — 上市股權投資 (i)	23,003	51,683
債務工具		
— 基金 (ii)	24,772	40,938
— 非上市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ii)	13,810	17,222
	61,585	109,843
	68,977	117,942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 流動資產	61,585	99,796
— 非流動資產	7,392	18,146
	68,977	117,942

附註：

- (i) 上述上市股權投資指於香港上市之實體的普通股。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根據市場買入價確定(第一級：活躍市場報價(未調整))。
- (ii) 非上市信託計劃、資產管理計劃及金融機構發行的基金以人民幣計值，總金額為人民幣38,582,000元(2022年：人民幣58,160,000元)，收益率為每年5%至7%(2022年：5%至7%)。於2023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38,582,000元(2022年：人民幣48,114,000元)的以抵押物物業質押之非上市信託計劃及基金已逾期，未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贖回。



## 2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附註：(續)

(iii) 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 非上市股權投資	(712)	621
— 上市股權投資	(28,681)	2,698
	<b>(29,393)</b>	3,31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債務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 基金	(6,107)	(12,784)
— 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	—	236
— 非上市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3,412)	(3,174)
	<b>(9,519)</b>	(15,722)
	<b>(38,912)</b>	(12,403)

本集團管理層已聘請外部估值專家，協助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第三級債務工具進行估值。人民幣38,582,000元(2022年：人民幣48,114,000元)的債務工具包括非上市信託計劃及基金，相關資產主要為屬抵押品的酒店、商業及寫字樓物業。第三級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由複雜的專有模型根據其在相關資產的估計快速變現價值中所佔份額釐定。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債務投資損益分別確認公允價值變動人民幣9,519,000元(2022年：人民幣15,722,000元)。

## 2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公司債務	<b>33,315</b>	46,058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 流動資產	<b>33,315</b>	23,205
— 非流動資產	—	22,853
	<b>33,315</b>	46,058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為有保證回報的債務資產，所使用的年利率介乎5%至7%（2022年：5%至7%）。該等債務工具以人民幣計值。

於2023年12月31日，賬面總值為人民幣68,059,000元（2022年：人民幣74,488,000元）的債務工具逾期，其中，人民幣56,209,000元（2022年：人民幣56,209,000元）以抵押物股權工具進行質押（2022年：股權工具）。於2023年12月31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賬面值包括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57,437,000元（2022年：人民幣53,048,000元）。

本集團管理層已聘請外部估值專家，協助通過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進行減值評估。違約概率乃參考工具的預期到期日及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的能力釐定。違約損失率乃參考管理層根據債務人的可得財務資料、過往還款及估計回收率評估的內部信貸評級釐定。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債務工具損益分別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14,125,000元及撥回減值虧損人民幣9,736,000元（2022年：已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3,893,000元及撥回減值虧損人民幣26,942,000元）。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8(b)。

## 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貸款(附註)	30,000	30,000
減：信貸虧損撥備	(20,849)	(19,276)
	9,151	10,724
預付營運開支	21,052	12,06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23,579	13,862
員工墊款	306	130
租金及其他按金	26,560	20,652
來自付款渠道的應收款項	21,096	11,887
貸款予僱員	495	1,689
應收利息	5,778	—
其他	7,736	4,813
	115,753	75,824
分析為：		
— 流動	92,174	61,962
— 非流動	23,579	13,862
	115,753	75,824

附註：該等應收貸款的實際利率介乎2.75%至5%（2022年：2.75%至5%）。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貸款結餘中包括於報告日期逾期90天以上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8,000,000元（2022年：人民幣5,000,000元）的應收賬款。

於2023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28,000,000元（2022年：人民幣28,000,000元）的應收貸款以物業或權益工具（2022年：物業或權益工具）等抵押物質押。借款人無違規的情況下，本集團不得出售或再質押抵押物。就應收貸款持有的抵押物的質量並無任何重大變化。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8(b)。

##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81,928</b>	195,084
定期存款	<b>198,444</b>	70,0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b>19,200</b>	8,099
	<b>499,572</b>	273,18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於滿足本集團短期現金承擔的活期存款，按市場年利率0.2%（2022年：0.3%）計息。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大部分銀行結餘及存款乃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銀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銀行結餘撥回減值虧損人民幣450,000元（2022年：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450,000元）。

於2023年12月31日，定期存款包括短期定期存款人民幣18,444,000元（2022年：人民幣20,000,000元），按市場年利率3.5%至4.8%（2022年：2.0%）計息，以及長期定期存款人民幣180,000,000元（2022年：人民幣50,000,000元），按市場年利率3.2%（2022年：3.2%）計息。

於2023年12月31日，受限制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9,200,000元（2022年：人民幣8,099,000元）。根據適用政府法規存放於受限制銀行賬戶的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8,510,000元（2022年：人民幣7,376,000元），該等結餘僅可在本集團以系統性方式轉移所承諾服務以履行其責任後方可應用。結餘按市場年利率0.2%計息。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8(b)。



## 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計員工福利及薪金	44,533	41,611
經營活動的應付款項	40,299	31,388
其他應付稅項	4,442	3,287
按金	2,343	2,940
其他	14,553	14,229
	<b>106,170</b>	93,455

## 27. 合約負債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墊付的短期輔導費	211,784	151,196

於2022年1月1日，合約負債為人民幣191,725,000元。

下表顯示就結轉的合約負債確認的收益金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151,066	191,725

影響已確認合約負債金額的一般付款條款如下：

一本集團就本集團自客戶收取有關未履行之履約責任的學費確認合約負債。對於若干計劃倘以捆綁形式訂購會以折扣價或免費提供，則合約負債按收取的代價總金額確認並按照單獨售價的相對比例分配至各單項履約責任。

## 28. 本公司的股本

每股面值0.00005美元 (「美元」)的普通股	股份數目		股本	
	2023年 千股	2022年 千股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年初及年末	<b>3,000,000</b>	3,000,000	<b>1,070</b>	1,070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及年末	<b>847,221</b>	847,221	<b>303</b>	303

於年內，概無本公司附屬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29.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 (a)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相關中國內地附屬公司董事會釐定的金額自除稅後溢利撥款至不可分派儲備基金。該等儲備包括(i)有限責任公司一般儲備；及(ii)民辦非企業單位發展基金。

- (1)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為內資企業，須將根據有關中國內地會計準則所釐定除稅後溢利的10%轉撥至各自的法定盈餘儲備，直至儲備達到各自註冊資本的50%。在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所載若干限制的情況下，部分法定盈餘儲備可轉換為股本，惟撥充資本後結餘須不低於註冊資本的25%。
- (2)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非企業單位須適當的將按中國內地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相關機構淨收入不少於25%撥至發展基金。發展基金乃用作興建或維修學校，或教育設備的採購或升級。

## 29. 儲備(續)

### (b) 股份溢價

本集團股份溢價為本公司當時股東的注資溢價。

### (c)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之股份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由本集團僱員受託人(「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經營。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信託契約的規則管理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本公司亦已委任Soarise Bulex Limited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代名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代名人」)。Soarise Bulex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保留為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股份及歸屬授予股份。

本公司有權直接指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有關活動，並有能力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行使其權力影響其面對的回報風險。因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代名人的資產及負債計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因本公司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而持有的普通股則列作「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之股份」。

## 30.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目的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相互抵銷。以下為本集團就財務申報目的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45,797	46,46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0.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續)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其變動：

	退休 福利責任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可扣減 稅務豁免及 免稅額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使用權 資產/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1,800)	4,045	27,141	—	—	5,666	28	35,080
調整	—	—	—	(37,444)	43,110	(5,666)	—	—
於2022年1月1日(經重列)	<b>(1,800)</b>	<b>4,045</b>	<b>27,141</b>	<b>(37,444)</b>	<b>43,110</b>	—	<b>28</b>	<b>35,080</b>
計入(扣除)損益	<b>1,800</b>	<b>(1,766)</b>	<b>(3,595)</b>	<b>1,744</b>	<b>(6,408)</b>	—	<b>43</b>	<b>(8,182)</b>
因稅率變動影響計入(扣除)損益	—	290	16,672	(10,598)	13,179	—	19	19,562
於2022年12月31日	—	2,569	40,218	(46,298)	49,881	—	90	46,460
(扣除)計入損益	—	(363)	(678)	2,746	(2,278)	—	(90)	(663)
於2023年12月31日	—	2,206	39,540	(43,552)	47,603	—	—	45,797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就以下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解除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結轉的稅項虧損	<b>128,968</b>	135,278
可扣減暫時差額	<b>194,023</b>	198,786
	<b>322,991</b>	334,064



### 30.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續)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產生的稅項虧損為人民幣128,968,000元(2022年：人民幣135,278,000元)，將於未來一至五年內到期，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本集團亦有未確認的可扣減暫時差額人民幣194,023,000元(2022年：人民幣198,786,000元)。並無就該等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原因為不太可能會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溢利宣派的股息徵收預扣稅。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需計徵10%(或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的稅務條約規定的較低稅率)預扣稅。該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應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產生的盈利。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盈利所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報告期末，兩個報告期間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的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的暫時差額總額為人民幣140,007,000元(2022年：人民幣80,298,000元)。由於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撥回的時間且該等差額在可預見未來很可能不會撥回，因此並未就該等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 31. 租賃負債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應付租賃負債：</b>		
一年內	<b>51,423</b>	54,60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期間	<b>44,813</b>	46,137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期間	<b>74,222</b>	74,248
超過五年的期間	<b>19,958</b>	24,541
	<b>190,416</b>	199,528
減：於流動負債下列示於12個月內到期清償的款項	<b>(51,423)</b>	(54,602)
	<b>138,993</b>	144,926
於非流動負債下列示於12個月後到期清償的款項		

租賃負債所應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介乎4.75%至4.90%(2022年：4.75%至4.90%)。

概無重大租賃責任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 32. 股份支付交易

### 本公司按權益結算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根據2018年12月3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其主要目的乃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激勵。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自2018年12月3日起可行使期為10年。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最多合共(不包括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規則已失效或已註銷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等於為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不時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目的而持有或將持有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0%。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須每年更新並由股東在本公司每次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僱員授予股份獎勵，惟有關僱員需要已達到任何表現及／或服務條件，並可向每位合資格僱員發行及交付數目相等於(i)董事會所釐定該合資格僱員於獎勵批准之日應賺取的報酬的價值，除以(ii)股份獎勵批准之日的股份平均市場價格減去股份上市的證券交易所允許較平均市場價格的最高允許折讓。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每股股份零的代價向本集團一名僱員授出200,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均已即時歸屬。授予僱員的每個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乃參照於授出日期本公司普通股的收市價平均每股0.52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43元)計量。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賬戶中持有的股份變動情況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94,713,956	155,883
歸屬股份獎勵	(366,667)	—
於2022年12月31日	<b>94,347,289</b>	<b>155,883</b>
歸屬股份獎勵	<b>(166,665)</b>	<b>—</b>
購回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的股份	<b>9,000</b>	<b>7</b>
於2023年12月31日	<b>94,189,624</b>	<b>155,890</b>

附註：

- (a)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聯交所購回普通股的總代價為8,000港元(約人民幣7,000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購回本公司股份。
- (b)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166,665個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於2023年獲歸屬(2022年：366,667個)。





## 32. 股份支付交易(續)

### 本公司按權益結算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續)

下表披露於各相關財政年度特定股份獎勵類別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變動詳情。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歸屬日期	授出日期 每股價格	緊接歸屬日期前 的每股收市價	股份獎勵數目				
						於2023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千股	年內授出 千股	年內歸屬 千股	到期/沒收 千股	於2023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千股
僱員	2020年9月10日	—	2023年9月10日	3.20港元 (相當於 人民幣2.82元)	0.72港元 (相當於 人民幣0.66元)	166	—	(166)	—	—
						166	—	(166)	—	—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歸屬日期	授出日期 每股價格	緊接歸屬日期前 的每股收市價	股份獎勵數目				
						於2022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千股	年內授出 千股	年內歸屬 千股	到期/沒收 千股	於2022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千股
僱員	2020年9月10日	—	2022年9月10日	3.20港元 (相當於 人民幣2.82元)	0.44港元 (相當於 人民幣0.39元)	167	—	(167)	—	—
僱員	2020年9月10日	—	2023年9月10日	3.20港元 (相當於 人民幣2.82元)	0.72港元 (相當於 人民幣0.66元)	166	—	—	—	166
僱員	2022年1月5日	—	2022年1月5日	0.52港元 (相當於 人民幣0.43元)	0.30港元 (相當於 人民幣0.23元)	—	200	(200)	—	—
						333	200	(367)	—	166

## 32. 股份支付交易(續)

### 本公司按權益結算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655,000元已撥回(2022年：確認人民幣726,000元)。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人民幣110,000元(2022年：人民幣555,000元)乃按本公司於各相關授出日期的股價估計。

### 本公司按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2018年12月3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其主要目的是激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購股權計劃自2018年12月3日起有效期為十年。

除非本公司獲得其股東的批准，否則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計不得超過84,804,000股，即緊隨首次公開發售後的已發行股份的10%(「計劃授權限額」)(假設未行使超額配股權，且未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而失效的購股權將不被計入計劃授權限額。此外，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計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倘超過計劃授權限額，則不得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於報告期末，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任何購股權。

## 33.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第三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出售本公司持有的5間附屬公司之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755,000元。出售附屬公司於2023年完成，出售收益為人民幣19,545,000元，而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1,358,000元。本集團於2023年註銷4家附屬公司，虧損人民幣26,000元。



### 33. 出售附屬公司(續)

####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862
使用權資產	4,427
無形資產	4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091
其他流動資產	9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025)
租賃負債	(5,264)
合約負債	(1,752)
	<b>(21,192)</b>
<b>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b>	
已收代價	755
減：出售負債淨值	(21,192)
非控股權益	2,402
	<b>19,545</b>
<b>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b>	
現金代價	755
減：出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13)
	<b>(1,358)</b>

### 34. 或然負債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定期受法律及行政程序所規限。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根據法律意見認為，本集團並無牽涉於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將產生重大影響的待決法律程序。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因持有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權益而產生或然負債。

### 35. 資本承擔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租賃裝修的資本開支 — 已訂約但未撥備	3,155	—

### 36. 退休福利計劃

#### 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僱員為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附屬公司須按工資費用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資助福利。本集團關於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作出特定供款。

於損益確認的總開支人民幣7,633,000元(2022年：人民幣16,586,000元)指本集團按計劃規則訂明的比率向該等計劃支付的供款。於2023年12月31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到期的供款(2022年：人民幣733,000元)尚未向計劃支付。該等款項於報告期末後已支付。

### 37.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政策為維持穩健的資本基礎，以維持債權人及市場信心，並保障未來業務的發展。

董事不斷審核資本架構，並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本公司董事的建議，本集團將通過籌集新債及贖回現有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過往年度以來保持不變。

本集團利用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監控資本。於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率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總負債	549,941	463,792
總資產	1,046,376	869,682
資產負債率	53%	53%

## 38. 金融工具

## (a) 金融工具類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30,395	59,782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	38,582	58,160
按成本攤銷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33,315	46,058
— 貸款予一間合營企業	4,627	4,627
— 應收貸款	9,151	10,724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1,665	39,041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609	130
— 應收關聯方款項	4,352	4,789
— 短期定期存款	18,444	20,000
— 長期定期存款	180,000	50,000
— 受限制銀行存款	19,200	8,09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1,928	195,084
	<b>682,268</b>	496,494
<b>金融負債</b>		
按成本攤銷		
— 其他應付款項	57,195	48,557
— 應付關聯方款項	473	737
	<b>57,668</b>	49,294

## 38.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向一間合營企業貸款、應收貸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關聯方款項。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載列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 市場風險

##### 貨幣風險

貨幣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價值將會因外幣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风险。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以人民幣交易，故上述貨幣釐定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擁有銀行結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向一間合營企業貸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等外幣，使其面臨外幣風險。此外，本公司與多間附屬公司有以外幣計值的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亦使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貨幣負債及集團內公司間結餘的賬面值如下：

	負債		資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293	290	7,456	8,778
港元	466	55	31,912	65,528
澳元	—	—	4,627	4,627
集團內結餘				
美元	212,066	208,530	212,066	208,530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38.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市場風險(續)

#### 貨幣風險(續)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管理層認為，由於外幣金額的淨風險並不重大，故美元、港元及澳元兌人民幣的匯率波動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見附註23)、受限制銀行存款(見附註25)及租賃負債(見附註31)有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面臨與浮息銀行結餘(見附註25)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銀行結餘利率的波動。本集團根據利率水平及前景評估任何利率變動產生的潛在影響，以管理其利率風險。

#### 敏感度分析

由於管理層認為浮息銀行結餘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故敏感度分析不包括銀行結餘。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並無未償還貸款。

####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投資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而面臨權益價格風險。本集團的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從事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教育行業的權益投資。此外，本集團亦為長期戰略目的，投資於若干從事教育行業的非上市權益投資，乃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方式入賬。本集團的管理層通過持有該等權益投資的股份管理有關風險。

## 38.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其他價格風險(續)

#####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是根據報告日期所面臨的價格風險釐定。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非上市投資金額不大，故並無呈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非上市投資的敏感度分析。倘上市權益投資的價格上升／下跌5% (2022年：5%)，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將會因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人民幣960,000元(2022年：增加／減少人民幣2,158,000元)。

管理層認為，由於報告期末的風險敞口並不反映年內的風險敞口，故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價格風險。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對手方違反其合約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向一間合營企業貸款、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以為其金融資產相關信貸風險提供保障，惟與若干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及應收貸款相關的信貸風險除外，原因為該等工具以物業或股本工具作抵押。

除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外，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評估。有關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最高信貸風險及相關減值評估(如適用)的資料概述如下：

## 38.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及監察債務工具組合。該等投資的條款詳情於附註22披露。於2023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人民幣38,582,000元(2022年：人民幣58,160,000元)。下文載列該等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及本金額概要。

	2023年		2022年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本金額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本金額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債務工具				
— 基金	24,772	164,084	40,938	187,974
— 非上市信託計劃及資產 管理計劃	13,810	22,300	17,222	22,300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債務人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個別估計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估計信貸虧損率，並就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詳情於附註23披露。

於2023年12月31日，根據本集團管理層的評估，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中，賬面總值為人民幣68,059,000元(2022年：人民幣74,488,000元)已逾期，被視為信貸減值。餘下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總額人民幣22,693,000元(2022年：人民幣24,618,000元)於報告期末尚未逾期，儘管信貸風險明顯上升，但仍視為並無信貸減值。於2023年12月31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賬面值包括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57,437,000元(2022年：人民幣53,048,000元)。

## 38.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 應收貸款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債務人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債務人抵押之抵押品的公允價值按個別評估基準估計應收貸款的估計虧損率。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收貸款賬面總值為人民幣30,000,000元(2022年：人民幣30,000,000元)。應收貸款的詳情於附註24披露。

於2023年12月31日，賬面總值為人民幣28,000,000元(2022年：人民幣28,000,000元)的應收貸款已逾期。根據本集團管理層的評估，於2023年12月31日，賬面總值為人民幣28,000,000元(2022年：人民幣28,000,000元)的應收貸款被視為信貸減值，而人民幣2,000,000元(2022年：人民幣2,000,000元)的應收貸款被視為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於2023年12月31日，應收貸款的賬面值包括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20,849,000元(2022年：人民幣19,276,000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收貸款減值人民幣1,573,000元(2022年：人民幣3,605,000元)已於損益確認。

##### 長期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短期定期存款／銀行結餘

長期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短期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對手方為具有高信貸評級的信譽良好的銀行。本集團參考外部信貸評級機構發佈的各相關信貸評級等級的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資料，評估長期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短期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於本年度，本集團就銀行結餘撥回減值虧損人民幣450,000元(2022年：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450,000元)。

##### 向一間合營企業貸款／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定期監察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務表現以及關聯方的信貸狀況。本集團於該等結餘的信貸風險透過該等實體所持有資產的價值及參與或共同控制該等實體或關聯方相關活動的權力(由本集團管理)而減輕。管理層認為，自初始確認以來，該等款項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且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撥備。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評估向一間合營企業貸款、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2022年：零)。



## 38.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而言，管理層根據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合理且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定量及定性資料，定期對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可收回性進行個別評估。於2023年12月31日，根據本集團的評估，若干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1,716,000元(2022年：人民幣1,702,000元)已計入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賬面值。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 信貸評級	描述	所有金融資產
低	對手方違約風險低，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正常	債務人經常於到期日後償還，但通常悉數結清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呆滯	內部或外部資源所得資料顯示信貸風險自初始 確認以來顯著增加	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撤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 而本集團並無實際收回款項的可能	撤銷

### 38.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

	附註	外部 信貸評級	內部 信貸評級	12個月或生命 週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23							
— 公司債務		Caa-C	正常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		24,618	
		Caa-C	呆滯	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22,693			
		Caa-C	虧損	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68,059	90,752	74,488	99,106
長期定期存款	25	不適用	低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80,000		50,000
應收貸款	24	不適用	呆滯	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2,000		2,000	
			虧損	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28,000	30,000	28,000	30,000
貸款予一間合營企業	21	不適用	正常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627		4,627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4	不適用	正常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63,381		40,74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41	不適用	正常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609		130
應收關聯方款項	41	不適用	正常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352		4,789
受限制銀行存款	25	不適用	低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9,200		8,099
銀行結餘	25	不適用	低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81,928		195,534
短期定期存款	25	不適用	低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8,444		20,000

\* 當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未逾期且並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時，其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會被視為「呆滯」。



## 38.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列示已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銀行結餘、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貸款確認的虧損撥備之對賬。

	12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生命週期預 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生命週期預 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1,576	18,246	74,521	94,343
於2022年1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 而產生的變動				
— 轉撥至信貸減值	—	(15,797)	15,797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1,079	1,253	5,875	8,207
— 減值虧損撥回	(440)	—	(26,502)	(26,942)
— 撤銷	—	—	(1,132)	(1,132)
於2022年12月31日	<b>2,215</b>	<b>3,702</b>	<b>68,559</b>	<b>74,476</b>
於2023年1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 而產生的變動				
— 轉撥至無信貸減值	(1,765)	1,765	—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	13,127	2,927	16,054
— 減值虧損撥回	(450)	(50)	(10,028)	(10,528)
於2023年12月31日	<b>—</b>	<b>18,544</b>	<b>61,458</b>	<b>80,002</b>

### 38.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之虧損撥備變動銀行結餘、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貸款主要由於：

	生命週期預期 信貸虧損增加(減少)		
	12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兩項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轉撥 至無信貸減值	(1,765)	1,765	—
年內金融資產信貸評級的變動			
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	13,127	2,927
預期信貸虧損撥回	—	—	(3,226)
應收貸款結算	—	(50)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結算	—	—	(6,802)
撥回銀行結餘減值虧損	(450)	—	—
<b>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兩項應收貸款違約及轉撥至信貸減值	—	(14,665)	14,665
其他應收款項違約及轉撥至信貸減值	—	(1,132)	1,132
年內金融資產信貸評級的變動	1,079	1,253	5,875
債務工具結算	(440)	—	(26,502)

## 38.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本集團管理層監察銀行借款的使用情況，並確保遵守貸款契諾。

本集團租賃負債非即期部分的合約到期日載於附註31。餘下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及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預期將於一年內變現。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根據協定還款期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下表乃根據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率為浮息，則未貼現金額按各報告期末的利率曲線計算。

#### 流動資金表

	加權平均	按要求	1年內	1至5年	超過5年	未貼現	
	實際利率					現金流量總額	賬面值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2023年</b>							
其他應付款項	—	57,195	—	—	—	57,195	57,195
應付關聯方款項	—	473	—	—	—	473	473
租賃負債	4.75至4.90	—	59,432	132,322	21,039	212,793	190,416
		57,668	59,432	132,322	21,039	270,461	248,084
<b>2022年</b>							
其他應付款項	—	48,557	—	—	—	48,557	48,557
應付關聯方款項	—	737	—	—	—	737	737
租賃負債	4.75至4.90	—	63,318	134,050	26,357	223,725	199,528
		49,294	63,318	134,050	26,357	273,019	248,822

## 38. 金融工具(續)

### (c)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部分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

於估計公允價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數據。就存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第三級工具而言，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管理層與合資格外聘估值師緊密合作，以設立模式適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首席財務官向本公司董事報告調查結果，以解釋公允價值波動的原因。

####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資料(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於2023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層級

	使用以下各項計量公允價值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輸入 數據(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輸 入數據(第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b>				
<b>股權投資</b>				
— 非上市股權投資	—	—	7,392	7,392
— 上市股權投資	23,003	—	—	23,003
<b>債務工具</b>				
— 基金	—	—	24,772	24,772
— 非上市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	—	13,810	13,810
	23,003	—	45,974	68,977

## 38. 金融工具(續)

### (c)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續)

於2022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層級

	使用以下各項計量公允價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 市場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b>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b>				
<b>股權投資</b>				
— 非上市股權投資	—	—	8,099	8,099
— 上市股權投資	51,683	—	—	51,683
<b>債務工具</b>				
— 基金	—	10,046	30,892	40,938
— 非上市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	—	17,222	17,222
	51,683	10,046	56,213	117,942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第二級公允價值層級計量的金融工具包括基金投資人民幣10,046,000元，相關資產主要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買賣的股本證券及貨幣市場基金。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按股本證券及貨幣市場基金所報收市價釐定，並就基金的資產淨值作出調整。

## 38. 金融工具(續)

### (c)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續)

以下為於2023年12月31日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連同第三級計量項下量化敏感度分析概要：

金融資產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 非上市股權投資	基於相關投資公允價值的資產淨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相關資產的公允價值</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相關資產估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li> </ul>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 — 非上市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	貼現現金流法。未來現金流基於預計可收回金額估計，並按管理層基於對預期風險水平的最佳估計所確定的利率貼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預期可收回金額</li> <li>• 預期可收回日期</li> <li>• 對應預期風險水平的貼現率3.7%</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可收回金額越高，公允價值越高。</li> <li>• 收回日期越早，公允價值越高。</li> <li>• 貼現率越低，公允價值越高。</li> </ul>
— 基金	貼現現金流法。未來現金流基於預計可收回金額估計，並按管理層基於對預期風險水平的最佳估計所確定的利率貼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預期可收回金額</li> <li>• 預期可收回日期</li> <li>• 對應預期風險水平的貼現率3.7%</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可收回金額越高，公允價值越高。</li> <li>• 收回日期越早，公允價值越高。</li> <li>• 貼現率越低，公允價值越高。</li> </ul>



## 38. 金融工具(續)

### (c)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 (ii)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對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月1日	56,213	201,116
於損益中確認的虧損總額	(10,015)	(10,134)
購買	6	251
出售／結算	(230)	(135,020)
於12月31日	45,974	56,213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712,000元(2022年：人民幣621,000元收益)於損益確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而人民幣9,303,000元(2022年：人民幣10,755,000元)於損益確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第三級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言，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公允價值計量轉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任何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 (iii) 並非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惟須披露公允價值)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39.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指其現金流量經已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會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333,218	469	237,385	571,072
融資現金流量				
利息付款	—	(4,625)	(8,210)	(12,835)
租賃負債付款	—	—	(89,045)	(89,045)
貸款本金付款	(333,190)	—	—	(333,190)
非現金交易：				
訂立新租賃	—	—	105,403	105,403
租賃修訂或提早終止	—	—	(54,215)	(54,215)
利息開支	—	4,156	8,210	12,366
匯兌調整	(28)	—	—	(28)
於2022年12月31日	—	—	<b>199,528</b>	<b>199,528</b>
融資現金流量				
利息付款	—	—	<b>(8,967)</b>	<b>(8,967)</b>
租賃負債付款	—	—	<b>(49,717)</b>	<b>(49,717)</b>
出售附屬公司	—	—	<b>(5,264)</b>	<b>(5,264)</b>
非現金交易：				
訂立新租賃	—	—	<b>86,322</b>	<b>86,322</b>
租賃修訂或提早終止	—	—	<b>(40,453)</b>	<b>(40,453)</b>
利息開支	—	—	<b>8,967</b>	<b>8,967</b>
於2023年12月31日	—	—	<b>190,416</b>	<b>190,416</b>

#### 40. 主要非現金交易

- (i)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使用租賃物業訂立為期一至十年的新租賃協議。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為人民幣86,368,000元及人民幣86,322,000元（2022年：人民幣110,883,000元及人民幣105,403,000元）。
- (ii)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中一項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發行人訂立協議，並贖回人民幣6,802,000元（2022年：人民幣9,704,000元）以換取商業物業，贖回計入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人民幣23,579,000元（2022年：人民幣13,862,000元）。

#### 41. 關聯方披露

除本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及結餘。

交易性質	關聯方名稱	關係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諮詢服務收入	新越體育	聯營公司	—	56
			—	56
購買教材	東湖棋院	聯營公司	—	29
	賽睿體育	聯營公司	—	26
			—	55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廣州騰越文化投資有限公司（「騰越文化」）	一名董事為該公司的主要管理層	39	—
租金開支	騰越文化	一名董事為該公司的主要管理層	27	—
			66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1. 關聯方披露(續)

結餘性質	關聯方名稱	關係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東湖棋院	聯營公司	—	36
	海特體育	聯營公司	363	94
	譽優品學	聯營公司	246	—
			<b>609</b>	130
應收關聯方款項	關瑋瑩女士	執行董事	<b>3,919</b>	4,789
應收關聯方款項	佛山卓越文化	已出售附屬公司(附註)	<b>15</b>	—
應收關聯方款項	卓越前線	已出售附屬公司(附註)	<b>250</b>	—
應收關聯方款項	漢濤體育	受董事控制	<b>160</b>	—
應收關聯方款項	越秀卓越	已出售附屬公司(附註)	<b>8</b>	—
			<b>4,352</b>	4,789
應付關聯方款項	賽睿體育	聯營公司	—	(26)
	華蒙星體育	聯營公司	<b>(23)</b>	(136)
	新越體育	聯營公司	—	(56)
	譽優品學	聯營公司	<b>(450)</b>	(495)
	深圳卓越	已出售附屬公司(附註)	—	(21)
	佛山文化	已出售附屬公司(附註)	—	(3)
			<b>(473)</b>	(737)
租賃負債	騰越文化	關聯方	<b>652</b>	—

附註：本集團於2021年12月將該等附屬公司出售予一間由一致行動人士控制的實體。

於2023年12月31日，除應收一名執行董事款項人民幣3,919,000元(2022年：人民幣4,789,000元)外，與聯營公司及關聯方的結餘為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需於要求時償還。

各相關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8(b)。



## 41. 關聯方披露(續)

### 主要管理人酬金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於年內的薪酬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7,565	7,085
退休福利供款	197	195
	<b>7,762</b>	<b>7,280</b>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參考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

### 42a.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

下文載列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2023年 %	2022年 %	2023年 %	2022年 %	
ETJ Education Group	開曼群島	50,000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China Beststudy Education (HK) Limited (「Beststudy HK」)	香港	1,286美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卓學信息	中國/中國內地	2,000,000美元	—	—	100	100	提供管理諮詢服務
卓越里程*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47,442,411元	—	—	100	100	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越秀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 有限公司(「越秀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元	—	—	100	100	課外教育服務

##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 42a.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2023年 %	2022年 %	2023年 %	2022年 %	
廣州市海珠區卓越里程教輔培訓中心有限公司(「海珠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50,000元	—	—	100	100	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天河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有限公司(「天河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元	—	—	100	100	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白雲區卓越教輔培訓中心有限公司(「白雲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50,000元	—	—	100	100	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荔灣區卓越教育培訓中心有限公司(「荔灣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50,000元	—	—	100	100	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花都區卓越課外教育培訓中心有限公司(「花都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元	—	—	100	100	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茜茜培訓中心有限公司(「廣州茜茜」)#(附註c)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000,000元	—	—	100	—	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增城區卓越課外輔導教育培訓中心有限公司(「增城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元	—	—	100	100	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市從化區卓越里程培訓中心有限公司(「從化卓越」)#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元	—	—	100	100	課外教育服務



##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 42a.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2023年 %	2022年 %	2023年 %	2022年 %	
廣州市南沙區卓越輔導教育培訓 中心有限公司(「南沙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00,000元	—	—	100	100	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卓越文化科技投資有限公司 (「文化科技投資」)†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元	—	—	100	100	宣傳服務及廣告
廣州卓越科技投資有限公司 (「科技投資」)†附註(b)(d)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元	—	—	不適用	51	投資
廣州譽優信息諮詢有限公司 (「廣州譽優」)†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80,000元	—	—	100	100	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蜂背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廣州蜂背」)附註(d)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元	—	—	—	100	互聯網信息服務
武漢卓業在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武漢卓業」)附註(d)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元	—	—	—	80	互聯網信息服務
廣州市愛語文科技信息諮詢有限 責任公司(「廣州愛語文」)†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71,429元	—	—	80	80	互聯網信息服務
東莞市南城卓越培訓中心有限公司 (「東莞南城卓越」)†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15,765元	—	—	100	100	課外教育服務

##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 42a.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2023年 %	2022年 %	2023年 %	2022年 %	
東莞市東城新世界卓越培訓中心有限公司(「東城新世界卓越」)#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00,000元	—	—	100	100	課外教育服務
東莞市東城景湖卓越培訓中心有限公司(「東城景湖卓越」)#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70,000元	—	—	100	100	課外教育服務
東莞市莞城卓越培訓中心有限公司(「莞城卓越」)#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50,000元	—	—	—	100	課外教育服務
上海卓越里程培訓學校有限公司(「上海卓越」)#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元	—	—	100	100	課外教育服務
上海卓越葆學鑫光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葆學文化」)#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元	—	—	—	100	文化藝術輔導服務
南寧卓越里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南寧卓越」)#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元	—	—	—	100	投資
南寧市青秀區卓樂培訓學校有限公司(「青秀卓樂」)#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元	—	—	—	100	課外教育服務
廣州奇作教育諮詢有限公司(「廣州奇作」)#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元	—	—	100	100	互聯網信息服務
北京巧問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巧問」)附註(d)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000,000元	—	—	—	100	課外教育服務

##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 42a.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2023年 %	2022年 %	2023年 %	2022年 %	
廣州巧問嬰幼兒託育服務有限公司 (「廣州巧問」)附註(d)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000,000元	—	—	—	100	互聯網信息服務
廣東未來青少年宮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未來青少年宮」) <sup>#</sup>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元	—	—	100	100	互聯網信息服務
廣州市卓業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廣州卓業」)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9,779,000元	—	—	100	100	提供技術支持及開發服務
廣州益智思維商務科技有限公司 (前稱廣州益智思維教育科技 有限公司)(「益智思維」)附註(c)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2,000,000元	—	—	100	92	互聯網信息服務
廣州卓越問道旅行社有限公司 (「廣州問道」)附註(c)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元	—	—	100	80	諮詢服務

<sup>#</sup> 該等實體乃透過合約安排擁有。

##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續)

### 42a.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附註：

- (a) 除作為外商獨資企業的卓學信息外，上述所有中國公司均為內資企業。
- (b) 於2023年及2022年，本公司董事決定關閉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該等公司純粹因中共中央辦公廳及國務院辦公廳於2021年7月24日聯合發佈的《關於進一步減輕義務教育階段學生作業負擔和校外培訓負擔的意見》(或稱《雙減政策》)而沒有營運。

於2023年12月31日，從化卓越、東莞南城卓越及東城新世界卓越乃處於註銷過程中，而另外四間附屬公司，包括南寧卓越、青秀卓樂、莞城卓越及葆學文化已完成註銷。本公司應佔科技投資權益百分比由51%變更為20%，本公司將其入賬列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c) 於2023年，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1,075,000元收購益智思維及廣州問道的額外股權，且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373,000元收購廣州茜茜的100%股權。
- (d) 按附註33所載，本集團於2023年以總代價人民幣755,000元出售科技投資、廣州蜂背、武漢卓業、北京巧問及廣州巧問。

於年末，概無附屬公司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42b.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本集團概無非全資附屬公司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

#### 43.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於一間附屬公司	40,814	40,42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24,888	122,481
	<b>165,702</b>	162,901
<b>流動資產</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181	1,21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388	8,4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93	9,694
短期定期存款	4,622	—
	<b>18,684</b>	19,379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482	4,745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289	242
	<b>4,771</b>	4,987
<b>流動資產淨值</b>	<b>13,913</b>	14,392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79,615</b>	177,293
<b>淨資產</b>	<b>179,615</b>	177,293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303	303
儲備	179,312	176,990
<b>總權益</b>	<b>179,615</b>	177,29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3.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股份 單位計劃 持有之股份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208,710	(155,883)	594	(36,456)	149,470	166,435
年內溢利	—	—	—	—	9,829	9,82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9,829	9,8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726	—	—	726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歸屬股份獎勵	—	—	(555)	—	555	—
於2022年12月31日	208,710	(155,883)	765	(36,456)	159,854	176,990
年內溢利	—	—	—	—	2,984	2,98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2,984	2,98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655)	—	—	(655)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歸屬股份獎勵	—	—	(110)	—	110	—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購回股份	—	(7)	—	—	—	(7)
於2023年12月31日	208,710	(155,890)	—	(36,456)	162,948	179,312

### 44. 重新分類

財務報表內的若干比較資料已被重新分類，以與本年度的呈列方式一致。重新分類對過往報告的溢利或權益並無影響。





#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摘錄自本集團財務報表)概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業績</b>					
收益	1,831,667	1,687,798	1,898,627	491,134	<b>489,314</b>
毛利	767,623	615,186	729,347	173,061	<b>229,858</b>
溢利/(虧損)	134,881	127,794	(325,593)	54,073	<b>89,880</b>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及負債</b>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76,297	1,572,421	546,689	455,119	<b>534,264</b>
流動資產總值	1,288,705	1,611,632	771,963	414,563	<b>512,112</b>
流動負債總額	1,234,870	1,526,862	817,826	318,866	<b>410,948</b>
非流動負債總額	733,470	861,321	150,222	144,926	<b>138,993</b>
總權益	796,662	795,870	350,604	405,890	<b>496,435</b>